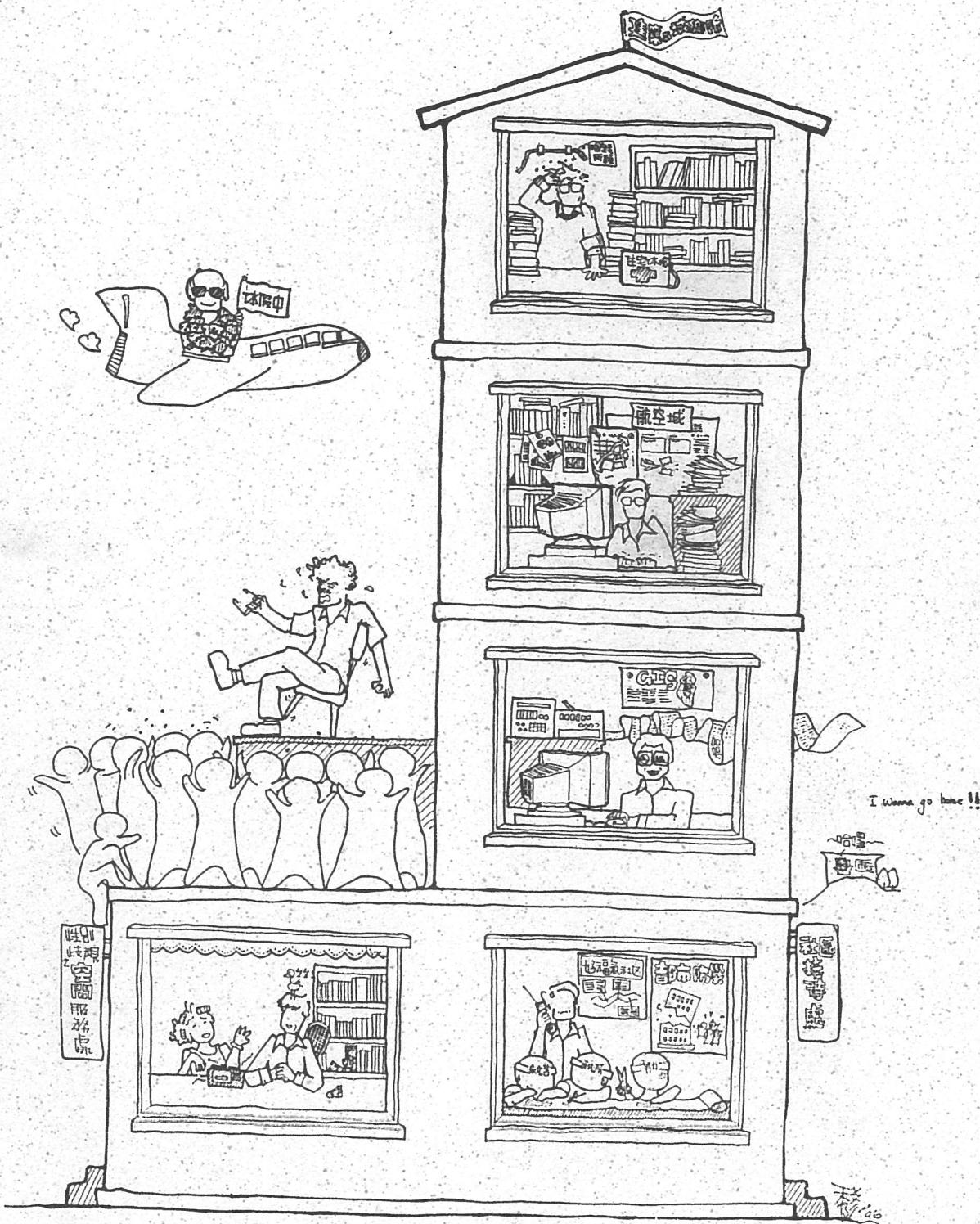


畢業

Graduate Institute of Building and Planning N.T.U.

# 台大建築與城鄉研究所通訊

《研究倫理專輯》



第九期  
一九九六年春季號

# 目錄

## 《教師動態》

夏鑄九.....	1
華昌宜.....	8
林建元.....	9
陳亮全.....	10
林峰田.....	14

## 《研究倫理》

華昌宜.....	17
畢恆達.....	19
林建元.....	20
新的前言.....	22
人與植物.....	34
我與袋鼠記事.....	36
田野筆記.....	40
研究設計.....	41

## 《翻譯作品》

生態城市.....	42
規劃與社會變遷.....	48
城市與草根群眾.....	51
訪亞歷山大.....	58

## 《作品發表》

魔鬼終結者來了嗎？ .....	64
雄辯、對話與獨白－意義傳遞與建構的模型.....	68
性搔擾事件一週年紀念.....	71
領域行爲：以城鄉所碩一研究是 305 的使用為例.....	74
一年來心情點點滴滴.....	84
研究室與我.....	86
305 辛酸室.....	87

## 《規劃案例》

聚落保存與產業發展－魯凱族好茶的個案.....	88
二崁聚落保存.....	102

## 夏鑄九老師

### 面對時勢

最近，總統選舉可以說在形式上結束了台灣政治的舊階段，“中華民國在台灣”已經經歷了新的建造。但是，台灣社會在過去發展過程中所累積的許多制度性問題不但沒有在總統直選過程中進行公共性辯論，反而延後為更難解的危機。分析新形勢的知識要求，迫使我們專業者必需調整既有之侷限，下面，我抽出三份最近的評論，以供《通訊》傳遞資訊。第一篇之不同部分分別在《自由時報》與《中國時報》摘要發表，也曾在澄社的記者會中發表過。第二篇是紀念錢新祖先生的文字，曾摘要登在《中國時報》上。第三篇是對總統大選後的形勢有感而發，也摘要發表在《中國時報》上，供同學們及校友們參攷。

### \* \* 特別謝謝黃羅財、關麗文！！

最後，在這裡要特別做一聲明：去年得謝謝黃羅財與關麗文兩位慷慨捐款十五萬元，使我們得以實現邀請海外年輕的學者回台系列演講的構想。這活動的受惠者主要是建築與城鄉所低年級的同學，我們期望透過江士林老師所組織的這一系列演講，使我們的同學能具備社會學思考（sociological thinking）。同樣的，今年我們邀請的國外朋友更多些了，但是，由於台灣經濟不甚景氣，我們的募款活動吃力多了，希望能有校友與朋友能拔刀相助。

### 政治民主化與都市空間改造

最近，台北市政府不但用總統府前廣場舉辦了青少年飄舞，使一向嚴肅的空間，暫時為晚會的歡愉所替代，而且也經由對公有地的再運用，試圖將士林原蔣氏官邸轉化為市民使用的公共空間，甚至，像立法院、空軍總部、南港兵工廠等地方，也都開始面臨搬遷的壓力。然而，勞工團體申請在假日舉辦“與總統有約”的集會，向市府借用仁愛路（中山南路至林森南路間），卻被市府拒絕。結果，被工人團體諷刺為“只准州官放火，不准百姓點燈”，台北市政府也確實過於保守，低估了勞工團體的自律性。這些土地利用方式的轉變與期望，確實表現了台灣政治民主化過程中台北市都市空間改變的某些趨勢，值得討論。

### 一、歷史時勢——一點政治經濟學分析

近年台灣的政治民主化過程中，“中華民國”作為一個民族國家的建構，它在1949年的重構之後，近年又完成了一次重構，今年三月的總統選舉不過是將“中華民國在台

灣”完成了民主政治形式所需的最後手續。民族國家重構過程中政治權力結構的重組，國家亟需來自基層草根社區的支持，這是國家正當性建構之所需。因此，我們看到了政策決策向草根社區開放的機會，“民之所欲”與“社區共同體”之宣示，替代了過去第三世界威權國家對社區動員的一貫“鎮壓”。在選舉造勢的場合，充滿鄉土味的口語字眼，一再成功地拉近了過去國家領袖的神聖性距離。

對經歷了三十年經濟發展而初浮現的，台灣的市民社會而言，這個機會需要分析，然後才有能力把握。如一般第三世界國家一般，動員了的社區假如只是接收了國家的小恩小惠，就以“政治上的忠誠”與選票相交換，複製了的仍然是國家與社會間的父權關係。可是，這在先進民主國家，卻正是以草根民主深化形式民主的機會，傳統自由主義的代議政治的缺失也因為草根民主而改良。簡言之，對台灣社會言，這幾年的變化是第三世界的民粹主義，是民粹威權主義的還魂呢？還是草根民主之萌芽呢？正考驗著我們。這時，社會本身相對於國家的主體性建構恐怕是最重要的環節，已動員了的台灣社會的各類型群體，階級的、性別的、族群的、年齡的、社區的…團體，他們的自主性與自律性要求是必要的。這些團體對真實的自己之辨認與認同，表達自己的期望、價值與真實需要，都是必需學會的能力，以及，他們的發言要能被尊重。那麼，公共領域的活化與公共空間的經營就需把握歷史的機會。

在這樣的歷史時勢之中，地方政府，尤其是做為一個有可能成為進步的地方政府，這確實是歷史的機會。地方政府的自主性可以發揮，因為，地方政府至少是最接近人民的政府。相較於過去台灣的地方政府，長期為地方勢力所左右，淪為中央政府的“派出所”，進步的地方政府是制度內改革的支點。當歷史的步伐迂迴，我們需要的是洞察力與穩健的行動。

## 二、市民的城市對抗威權國家的紀念碑城市

台北市是威權國家的戰時首都，而總統府則是國家之權力的再現。台北市目前的實質空間架構基本上沿襲於日治時期之都市計劃，這是日本殖民政府借取自西歐帝國權威的紀念碑城市，這種來自天皇的政治權力，透過殖民者軍事與政治的壓迫呈現，在文化上也是父權的城市。

目前的總統府與其廣場就是這種權威空間在台灣遺留之極致，它在政治上一直是政治權力的樞紐，只是在文化上，與殖民帝國之表現方式有別，民族國家支配性意識形態再現方式，用封建宮廷華貴的裝飾，把國家慶典裝點成“萬民擁戴，薄海騰歡”的氣氛，這種非常時空的儀式高潮，倒與民間廟宇與慶典的要求十分神似。然而，在平時，高不可攀的國家權力，位于北辰，卻與人民太遠。

相對威權國家的紀念碑城市，近年在市民運動的波濤中浮現的市民城市則表現了全然不同的價值觀。市民城市的基本立場可說是對都市空間使用價值之爭取，這也就是

說，城市是市民使用的地方，市民對都市公共空間使用權利之爭取是貫穿都市運動的主要紅線。所以，都市空間需要能支持活動，需要能提高其可及性，需要能表現都市活動的多元性與文化的豐富性。進一步，城市要能夠容易辨認，可以想像，以及，要能讓市民可以回憶，甚至開放空間要散發出一種開放，自由，鼓勵人們接觸，尊重不同團體發言的開放氛圍。由各鄰里，各分區，以至於都市之中心，組成各有其特質與色彩，卻又能分享共同性的“多元拼盤”與“馬賽克拼圖”，或者說，若借取美國教訓，則寧取“沙拉碗”而非“大熔爐”。

### 三、公共領域與公共空間

在當前的都市公共空間與公共領域的辯論中，對自由主義公共空間的深刻反省推動了“多重公共”的新方向，它的社會基礎是“多重主體性”的建構。因此，公共領域強調的是發言的多重性，語言表徵的多重性。同時，公共空間則是多重公共性的象徵性表現。而公共空間因為關係著一般市民切身的日常利益，因此，相對於遙遠抽象的政治意識形態，它是市民們真實的課題，是市民日常生活環境品質改善的基層建設。那麼，在政治民主化過程中台北市空間結構的轉型最需要施力之關鍵，或許就是把握歷史的原因所造成的眾多公有土地改變使用形態的機會，提高市民生活品質所仰賴的都市公共空間之提供，推動台北市的脫胎換骨。簡言之，社會的轉型也正是城市的轉型。那麼，文化領域的青少年文化對抗成人文化就有其解放思想力的潛力了。

也就是在這種脈絡下，這一次總統府前的飄舞就有文化向度的抵制意義。青少年文化以其特有的反叛性，假如有足夠的主體性的話，值得發揮其對抗僵硬、虛偽的成人文化的“異己”與“顛覆”作用。這是創造一種“異質地方”的作用，相對照於既定的常規性空間，它不但是反省既有資本邏輯、國家之權力、與漢人、男人文化的一面鏡子，而且，有機會讓台灣的文化重新具備活力與想像未來的能力。公共領域與公共空間改造是台灣政治民主化過程中都市重構的關鍵，經由它，台灣才有可能會變成一個可以長居之地。

新的台北市政府要實踐“市民主義”，而不是“市府主義”，其實有很多困難，各官僚部門的本位主義，以及，長期反共教育灌輸下“自然”具備的保守意識形態，使得一不注意，就會流露出親新興的“資產階級”的傾向，長於分權力，卻少有歷史的眼光，推動“進步的”新的地方政府角色。其實，台北市政府是具有很難得的改革所需的自主性空間的。有些課題確實值得把握：

1. 經營管理手段的公共化並非市府自己經營之公部門化，像市府大廳做為一種公共空間，軟化原來生硬、冰冷、衙門化的空間，首先要引入市民團體之參與，以及，讓專業團體能適時提供技術之支援，這樣，市府前以及市政大廳中的公共空間才會充滿“快樂與希

望”，假如能把市府大樓的公共空間能變為一個大玩具般的吸引市民，就是一個成功的整修計劃，也可以想像這個計劃推動時在市府衙門中的阻力。再像舊市長官邸開放做為市民公共活動之場所，假如能開放由民間經營，由地方的市民團體或社區團體自主地經營，這地方才有機會結合對面的台大法學院活力，將其轉化為一個具文化氣息的空間。巴黎大學附近仍存有沙特與卡謬經常出入的小酒館與咖啡座，馬德里與維也納也都有類似的地方，那麼，台北呢？

2. 公共空間的內容應進一步向草根開放，將其主題地方化，成為城市史、地區史與社區史的一部分，而非粗暴地政治化，為民族國家的政治意識形態所利用。博物館如此，其他市民的活動地方亦如此，歐洲義大利波隆尼亞的市政府就替邊緣的弱勢團體，如同性戀團體在做為古蹟的城牆一角設置了一個有公共空間氣息的小酒館。至於對待過去充滿了政治意涵的老舊地方，成熟的社會仍然宜以保存的原則處理再設計的工作，而非簡單化地拆除洩憤了事。

3. 街道做為一種公共空間，它並不只是供車輛流動，它也可能在特殊的時刻，將街道提供為公共活動的地方。這個方向值得鼓勵，因為在交通的考量之後，目前市政府新聞處主張把城市空間還給市民的說法是值得鼓勵的。因為對街道的使用，其實關係了既定的權力關係。但是，市民身份的界定卻是需要以“多重性”來重心思考的，市民身份的界定就是在政治社會過程中進行的，同樣的，市民主義做為一個進步的地方政府之政策表現，不在於文宣，而在於執行的政治過程之表現。其實福爾摩沙基金會曾經成功地支持了暑假的青少年“佔領西門町”計劃，成功地超越了一般成人的成見。它可以由文化局與發展局進一步發揮為中山堂再利用的主題，想想巴黎龐畢度中心及其開放空間迷人的顛覆性品質，而我們長期胡亂整建卻又乾枯空乏的台北中山堂呢？

台灣的城市做為殖民時期與權威時期之遺留，過去確實是特權的城市，所以我們需要除魅，台灣的城市過去也一直是官僚的城市，所以確實需改頭換面，向市民開放。都市空間之改造確實有其必要，而後殖民社會特殊的歷史尷尬，使得我們仍然在語言中充滿了過多的意識形態負荷。正因為如此，公共領域之建構與公共空間之經營才需要推動。不同的意見可以辯論，一般人日常生活環境之品質需要逐步提高。那麼，更重要的是：不輕易放過改革的時機，以及，不能忘記了市民之支持。

## 是台灣，不是台灣研究 —記錢新祖與《台灣社會研究》

錢新祖住進了台大醫院。我們去病房看他時，每個人都可以感染到他在病中樂觀而開朗的精神狀態。我們心中思慮的是手術出院後續診的技術問題，像保險如何了？昂貴

的醫藥費怎麼負擔？日後的居住與就醫交通問題怎麼辦等等。那想到手術後癌細胞仍迅速擴散，讓我們措手不及，他就安靜地走了。

錢新祖在他的中學同班同學口中是有名的才子；在《台灣社會研究》編輯同仁眼中，他是位敏銳、有反應、感情豐富的朋友，尤其，他對歷史研究顯示出的思想深度，使史學不會是資料編纂技能，也不是未經警覺的成見複製，而是充滿可能性的知識探險，使學問散發出迷人的華采。他是台灣少見的歷史學者，也難怪天妒其才。

錢新祖對《台灣社會研究》的影響至深，刊物的英譯名就是因為他而躲開了學院制度的陷阱。原來，《台灣社會研究》的英譯名是直譯，在幾個方案中，“台灣研究”（Taiwan Studies）都是全名中的必要組成元素之一。在討論過程中，他明白指出，這種英譯的英文不但表達不出我們創刊時的原意與動力，尤有甚者，易與美國的區域研究（Area Study）混淆，讓別人誤讀為所謂“中國研究”、“台灣研究”這類美國傳統的、二流的、學院制度機器再生產之一部份。我們當然拒絕冷戰時期做為國家工具性研究之功能，以及，對美國區域研究傳統的意識形態建構保持警覺。這真是一個有理論意涵的重要提醒。最後，《台灣社會研究》的英譯全名是Taiwan: A Radical Quarterly in Social Studies。結果，

“台灣”變成刊物的名稱，這個專有名詞混同了地理、歷史、社會、政治、文化的涵意，也就提供了多重詮釋的機會，跨越民族國家（國族國家）這種既過了時，又狹窄的分類範疇。

《台灣社會研究》不但拒絕成為美國區域研究在第三世界轉播的分子，甚至，我們所強調的重點也不在於將社會研究狹意地等同於社會學（sociology），反而寧可傾向社會研究（social studies）。同時，我們不在於將台灣狹意地與靜態地成為研究對象的經驗性與形式性限制，而在於“基進”取向，一種要求徹底的，根本的社會改變。這也就是說，雖然經驗研究是《台社》的重要特色，這裡（也包括錢新祖的）發表之文字並不將研究對象侷限於靜態之台灣，台灣社會是我們論述干預的對象。經驗研究與理論思考之不可分割，正是知識活動中實踐與理論結合的基本要求，離此，再現的是學院自主性的廢墟。因此，我們真正關心的毋寧是“批判性”的取向，進路，或者說，切入角度吧。對批判性取向的重視意謂著對發問方式的“疑旨”（problematic）之知識活動要求，學問之第一步就正在於學“問”。我們期望的是“理論上重構”，“方法論上的反省與警覺”，因為，歷史寫作不正是理論化之歷史嗎？我們記得錢新祖的提醒，它伴隨著《台灣社會研究》，一直存在。

## 逃離未來？對台灣人幽靈之反省

台灣，或者說，中國，第一次的民選總統已經產生了，這是過去的台灣政治舊階段在形式上之結束。面對一個歷史加速過程中的複雜新形勢，我們總得調整自己既有的侷

限，以知識上的自我充實，為台灣社會點出危機，終究，排除了無奈的情緒外，我們需寄希望於台灣社會自我反省的能力。

## 台灣：延後的危機

這一次總統直選，不少有心人都感覺到了，台灣過去發展過程中所累積的許多制度性問題，關乎整個台灣社會未來發展的——公共政策的歷史視野，不但沒有進行公共性辯論，反而延後為難解的危機。台灣政治權力結構之重構發生在全球經濟形構之中。東亞經濟在世界市場中的份量日增、兩岸關係的改變與國際政治的形勢，尤其是美一中關係，則是迫使台灣政治變化的基本脈絡。而在全球性資訊社會浮現所造成的戲劇性變遷趨勢之中，我們的選舉則充分表現了民主政治已被認同政治所扭曲，個人化的領袖特質，經由社會原級團體之認同重組了社會。民粹式的族群意識、省籍意識、宗教意識是動員人民投票的主要力量，而不是政黨政治、工會勞工、社區、社會團體等過去歐美社會的組織性團體。我們以為能選自己的總統了，當了一天的頭家，可是，離太平盛世還遠呢，真實的決策卻掌握在少數更遙遠的精英手中。他們更關心的是權力而不是被暫時延後的危機。至少，危機包括了三方面：

- 一、國際政治與兩岸關係的改變**——統獨意識形態之爭在選後被迫必需拋開空洞的言詞與不安的情緒而面對冰冷的國際政治現實，台灣一直是一顆棋子，我們的政府可能被“踢”上談判桌。在選後何其敏感之時機裡，推出馬祖演習又被迫喊停，它暴露的並不是我們實力不足，這本是事實，而是決策之草率，尤其，冒失所掩蓋的自我膨脹更是可怕。
- 二、憲政的制度性變革**——憲政體制上的內閣制與總統制之爭終得脫離學究們的意識形態，而必需面對實際的政治。既然我們的修憲造成了結構性不健全的憲政體制，以及，無機制可以要求有廣大民意託負的直選總統對制度負責，那麼，我們到底還有沒拿機會在立法院實質三黨不過半的政治形勢下，以雙軌制暫時約束總統之職權呢？很不幸，目前我們只看到權力分配的遊戲在檯面下進行，在媒體上放話。大選之後的反對黨已“不良於行”，民進黨代理主席正開始試著用主動的政黨協商躲開“被肢解”，“被劃入”新的政治生態版圖的命運；而新黨則需考驗它自己能否跨出被定位的右翼保守光譜。做為反對黨，假如不能具備自我反省的勇氣與能力，因應形勢之巨變而做出根本性的調整，老實說，兩年後的縣市長選舉又有何能有所改變？若徐圖四年之後，這將已是公元二千年以後的世界了，台灣只有在全球經濟的競爭中出局。
- 三、日趨多元化的社會對公共政策改革的期望**——經歷了三十年資本主義經濟快速成長的台灣社會，人民幾乎共同的感受就是國家的公共政策之制訂與執行的能力已經到了必需脫胎換骨的地步了。假如國民黨還不能警覺到這次大選之後已經是“王牌出盡”，那麼，四年之後，將正好是土崩瓦解的時刻。全球經濟的競爭使台灣產業要求科技政策能滿足

對升級的要求、初經釋放的台灣社會活力期待教育改革能結合社會重建，為生活環境品質低劣所苦之地方居民則渴望土地改革可推動城鄉發展與環境保育，以及，落實地方自治，充實社區生活的公共空間…這些原都是所謂公共政策所應承擔的責任，而且，還需進一步以社會弱勢團體，如婦女，勞工與原住民的價值與利益做更多重的衡量。這些一般人日常生活中的真實課題都沒有表現在公共政策展現的能力中，因為，執政的國民黨與黑金掛鉤已經成為政經結構的一部份了。過去的地方派系已與中央的權力集權形成了利益共生，權力分享得政治聯盟，這也就是說，資家的體質已經改變了。這次中正機場航站二期工程遭黑道圍標只不過是冰山一角罷了。這些一般人民感受真實的課題卻無法由社會運動集中表現為政治壓力，反而得以在政治優先性考量上被延後，為什麼呢？

## 民族國家建構的高位價值

急迫的真實課題被民族國家建構所催動的更高位與更虛幻的價值所替代，也在因此所帶來的更大之焦慮不安中延後了，以總統直選的激情替民族國家之重建劃下了形式的句點，這就是“中華民國在台灣”的誕生。做為亞洲早起的民族國家之一，中華民國早就經歷過一再重建，最近一次就是1949年。目前這一次的民族國家重建動力與不安的根源在於台灣特殊的歷史，了解台灣，必需能體貼這段心情。但是，歷史的嘲弄卻在於：民族國家，這個歐洲人十八世紀所創造的範疇，在進入二十一世紀大門之前，不但已經是個難再有知識上說服性魅力的過了時之範疇，而且還會在第三世界與未經歷現代化的地區，在抵抗“外侮”的歷史作用（這是值得瞭解的）之後，帶來更大的災難。

## 歷史包袱：李登輝情結

台灣歷史的特殊性在於前工業社會的台灣地域性，在上個世紀帝國主義東來的巨浪中，不幸在日本帝國主義之殖民過程中淪為“被出賣的台灣”。這個吳濁流所描寫的孤兒意識更為戰後的二二八事件所扭曲，這個心靈的挫折正是台灣人的悲情。這是“中華民國在台灣”，“建立新中原”的歷史動力。這也是被許信良加工，稱為“新興民族”，宴大選與飛彈演習時，被楊照稱為“國民感”，然後，被宋楚瑜巧妙轉化，稱為“新台灣人主義”的共同根源。因此，“李登輝情結”其實是“台灣人情結”，這個台灣人情結也就是施明德所稱的“台灣人幽靈”。彭明敏指責李登輝“知識上不誠實”，這是學院裡教授政治學的學者與做為現實政治的實行者的差距，現實的做總是不同於言詞上的說，也難怪擋不住“棄彭保李”。李登輝情結的中心正是台灣人幽靈，大選大勝後的李登輝總統自然是推動國家機器改造的權力中心。

國家機器的重新打造是當前的主戲。它一方面得測度全球經濟所帶動的國際政治變化，另一方面又必需擺平制度內外的利益與衝突，但是沙盤推演除了少數精英的權力與利益考量之外，終究得為台灣社會開出新局，不然，結構性問題將惡化為危機。

## 台灣社會——需由極其壓抑的氛圍中釋放

台灣社會不是在真空中存在，它歷史地存在於極其壓抑的環境中，最近，在經濟發展與都市發展之後，不同社會動力與新的認知方式才逐漸浮現，但是歷史的舊結構卻仍一再循環出現。像這一次大選中林郝一組候選人拋出的“抓共產黨李登輝”事件，竟然就是當年製造白色恐怖的打手在民主化過程中重新粉墨登場的鬧劇。何其錯亂的是李連一組南投競選總部主導公佈了非法的情治機關提供的“桃色錄音帶”，成為選戰中打擊對手的武器。情治系統與白色恐怖根本是威權專制的暴力機器之一部分，而助長這種行為一再出現的卻是封閉社會壓抑環境中所扭曲的心靈。

最醜陋的鬧劇莫過於這場國民黨中生代卡位對閭揆人選的權力鬥爭了。李遠哲一再被拋上媒體測試，耗竭其原有知識分子之威望，排除其做為競爭對手之潛力。這是權力集中於總統一人手中時所一再複製的機詐權謀遊戲，也是一種極其壓抑氛圍下的產物，但是，台灣的政治不是才向全世界聲稱民主化了嗎？

民族國家建構的高位價值與台灣人幽靈在兩岸緊張關係中將使好不容易取得一點活力的台灣社會窒息，它所驅動的基本教義力量甚至會有可能將台灣的未來推向排他性法西斯，滑向暴力與戰爭的邊緣。原教旨主義正是壓抑氛圍之扭曲物，也難怪黃武雄一再呼籲，二十年之後舉行公投，再決定台灣未來，而當前，讓台灣的社會有機會取得存活的公共空間：由壓抑的氛圍中釋放。

## 華昌宜老師

- |              |  |
|--------------|--|
| 12 - 1 月     | 三次去中原大學建築系演講：『都市設計中，經濟因素之考慮』。  |
| 1.19         | 編著台北市「住宅政策體檢小組報告」，作期末報告。   |
| 1. 24 - 1.28 | 赴上海與本所同學參加兩岸都市發展研討會，與上海都市規劃院、同濟大學、上海社會科學院之專家學者交流                         |
| 1 月          | 編輯出版「住宅學報」第四期。   |
| 2.3 - 2. 4   | 赴台南主持中華民國住宅學會年會，與胡志平發表「家庭形成與住宅形成理論分析之再結構化」，評論花敬群與張金鍔「住宅市場量化與波動之探討－台北住宅市場 |

之實驗分析」。

- 3~5 完成「彰化縣土地使用計畫」，對彰化縣政府做期末簡報。
- 3 14 代表區域科學學會，欲受台北市都市發展局委託之關渡平原開發規畫研究案，提企服務建議書（本案於今秋時可能開為實習課）。
- 3.15 與陳亮全教授共同向佑生基金會提出「下世紀居住有關政策」之第五年期中簡告。

## 林建元老師

### 一、學術活動

- 1.27 – 1.31 赴日本考察關西航空城規劃與建設。
- 2.3 住宅學會在台南舉辦的年會論文研討會，擔任評論人。
- 3.12 全國工業總會主辦工業發展研討會，發表論文『工業區編訂問題之探討』。
- 3.20 – 3.21 協助經建會及住都局主辦『航空城規劃與開發講習會』，擔任主持人
- 4.23 經濟部海合會主辦『工業區開發訓練班』，對象為國外開發中國家學員，主講『Industrial land policy and industrial park development』及『Environmental conflict management of industrial parks』

### 二、日本關西機場航空城考察心得

透過日本關西空港調查會的協助，於八十一年一月底參觀訪問關西機場極其鄰近的

航空城（臨空城）相關規劃與開發單位。茲將重要心得暨要如下，以供參考：

- 24 小時服務的國際機場

為了提供 24 小時服務，並且避免噪音公害，於大阪灣離泉州重岸邊 5 公里的地方，以填土方式產生人工島，第一期面積 512 公頃。

- 規劃時間很長，施工時間很短

1968 年開始選地評估。1974 年確定機場位置，1981 年運輸省通過開發計畫，1984 年地方政府通過開發計畫，1987 年開始填土，1994 年開始營運。

- 國際化的建築設計與約工材料

機場的建築設計採國際公開經標方式，所用材料也是綜合各國的建材，以塑造國際化形象。由於很有特色，開港以來雖然國際班機不是很多，國內的觀光建來得不少。

- 民間參與開發與管理

以公司合資的方式成立『關西國際空港株式會社』負責機場的細部規劃，開發與經營。至於周邊地區則俱大阪府投資填土籌成『臨空城』，以財團法人方式成立『大阪府臨空城管理中心』。

- 交通運輸與土地使用的高度整合

做為國際性的交通據點，不但機場與高速公路、捷運密切的連接，機場本身與周邊臨空城也都規劃高強度的工商使用，包括在臨空城內興建高達 120 公尺的綜合性商務及旅館大樓。

## 陳亮全老師

### 社區拜訪與研討會

今年一月下旬及三月初兩趟赴日，一趟是拜訪數個推動社區總體營造的社區，另一趟則參加一個跨亞洲校際的小型研討會，簡單介紹如下：

#### 社區總體營造案例拜訪

首先有關社區的拜訪，從 7 月 22 日致 31 日，前後共計十天，一行五人在日本交流協會日台交流中心的安排下，拜訪了五個不同類型與推動主題的社區或地區。

1. 東京都世田谷區太子堂二、三丁目：此社區位於東京都西南側世田谷區中，原為二次大戰後人口驟增，小規模木造住宅密集建造之地區，因此萬一發生大規模地震或火災，其後果將令人十分堪慮。也因此約自 1975 年起，本社區即以居住環境修護、改善與安全防災為中心議題，推動社區總體營造；此案例之介紹尚可參閱建築師雜誌民國 80 年 11 、 12 月號《日本的地區環境營造（上）（下）》在此不再詳談。但此行令人佩服的是這十幾年來其社區營造持續推動，不僅在公共空間與私有住宅的環境品質改善有具體成果，而且配合市區總體營造的許多法令制度（許多是該區的單刑法制）已被建立起來，該區有關的行政人員在理念與技術上都呈現出充分的進步性與能力。另外，為了推動該區的社區總體營造，由區另行設置『社區總體營造中心（基金會）』擔起理念推動、學習培育、獎勵協助等多項事宜；總之是一個由行政與居民互相配合、制度化但又具自主性之都市型社區總體營造案例。
2. 掛川市：是一個以生涯學習（即今日我們所謂的生程或終身學習）為主題之社區總體營造案例。此市位於日本本州的中央，靜岡線的西部，人口約七萬六千餘人。該市早在 1979 年即由市長的鼓吹，提出了如下的生涯學習都市宣言：『掛川市民，為了能感受更多的幸福，過著健康而有意義的人生，且不時互相勉勵，從生涯學習中找出努力的方向，今天在市政 25 週年的紀念會上特別宣言，要促使掛川市成為生涯學習都市』。掛川市的生涯學習的重要特色之一，乃其學習並非僅在於提昇市民個人的各種知識與能力，而是在於修正存有先入為主與偏見的既有教育方式、促進尊敬自然、社區，孕釀出市民積極、愛鄉土、有使命感的學習過程與行動。而這些年來其推動了如建立包含社區、學區以及全市的三個層級的生涯學習網路與設施，女性會議等軟體（制度等）成果，也以市民參與討論捐款等方式在該市建造了新幹線車站，並重建了該市昔日的古城，並推動古城前地區的都市設計，以及建設了生涯學習中心等實質環境的營造工作。
3. 神戶市真野社區：位於神戶市中心西方約五公里，在該市長田區之西南側。該社區人口約五千七百多人，原為二次世界大戰前居住人口較高，木造建築密集，以極小規模工廠，多數分佈的老舊住工混合地區。但該社區之所以成名，乃是早在 70 年代後半，已由社區居民以反工廠公害為訴求，開始為環境品質抗爭，進而轉為共同思考社區的未來發展，積極推動社區居民為主體的社區運動，是日本社區總體營造的先驅案例。而在這社區總體營造推動的二十數年之間，除了基於該社區居民在 1980 年提出的地區計劃為基礎的道路改善、工廠遷移或公害防治、住宅整建等逐漸落實，使實質環境得以提升之外，令人敬佩的是居民的社區意識高，社區組織運作良好，而且社區營造工作長年持續推動。但此依據有利於社區營造先驅者再度展現其營造成果，乃在去年（ 1995 ） 1 月 17 日阪神淡路大震災發生之後，此一極強烈的都市型地震讓日本關西地區（尤其是神戶市）遭受十分慘重的傷亡與損失，尤其導致真野社區所在的長田區

發生大規模市街火災，燒毀約四、五千棟的建物。然而在此大災難之中，真野地區的居民由於平日即具極高的社區意識與組織動員能力，因此，不但共同行動，阻止了大火的延燒（僅燒損五十戶左右），而且有效的運用社區組織，在災害後迅速，有秩序的確保了救災物資，避難場所，展開了其他地區望之莫及的救災工作，共同協力安定受難居民（尤其是弱勢者）的災後不安與生活，而如今更長期的推動社區的重建工作，總之真野社區的營造工作使其社區不論在平時或非常時（災難中），都有十分顯著的成果，值得參考與學習。

4.熊本縣小國町：此町位居九州熊本縣最北端的山地地區；唯一人口不及一萬人，町面積又廣達 136 多平方公里之人口過多的山村聚落。此町原以林業、農業為主要產業，但在農林式微的潮流中，町內人口日益流失，年齡結構老化，生產力與生活亦不斷衰退。面對此一山村共同的難題，此町卻能在 1985 年提出了以其最大產業資源『林材』為主要課題的社區再生。悠木的故鄉運動，具體上乃利用其林業每年大量生產，但不具太高價值的間伐材，去建設、創造出嶄新、具特色的木造建築物（含大型公共設施或小規模的私部門內設施）。而此一木材的有效利用，不但使其成為舉國成名的地方，帶來每年超出十萬來此研討其地域振興方案的來訪者，而且再度建立起居民的信心與活力。這些年來小國町不只促進了木材的復育，也開發了畜牧業（乳製品、肉製品）的加工、特產農產品的生產以及舉辦音樂會，修建一座當地出身繪畫名家的美術館等，為一以產業再生為主題的社區總體營造案例。

5.合作（co-op）是集合住宅（京都的 U court 及熊本市的 M port）：此兩件集合住宅案例究其規模及推動工作的內容而言，或許尚未能合乎一般所謂的社區營造，但其建造過程以及入居之後的生活，管理（日常生活、社區活動、使用管理、空間修建等）等卻全由各住戶共同參與、決定，並由建築專業者提供專業服務與協助之方式進行。無論是居家生活的內涵或實質的建物都充分符合了社區總體營造的意義與方法，此兩案例在目前尚未有大量合作示集合住宅存在的日本國中，是屬於值得學習的對象。

除了以上五種類型的社區總體營造案例的參觀外，此行尚拜訪了相關的學者專家與各地區或社區的居民組織、行政單位，收穫良多，希望今後能較有系統的將其詳加介紹。

### 跨校際亞洲大都市小型研討會

此研討會是由日本慶應大學政策、媒體科學研究所及環境資訊學院，於 3 月 7、8 兩日在其湘南藤尺校區舉辦。本次研討會為第一次，其主要內容乃針對幾個亞洲大都市（東京、漢城、上海、曼谷以及台北）在都市發展過程中，自然環境、都市化內容與程度、都市自然災害等的變化，影響自然環境變化與災害發生的要因，以及目前都市相關資訊的狀況等進行研討。研討會的方式乃由日本慶應大學（4 人）漢城大學、大陸同濟

大學（2人）泰國 Chulalongkorn 大學以及台灣大學等多位教師分別發表上是個大都市的狀況，然後在對各都市的個別問題與共同課題進行討論。由於屬第一次研討。因此在內容上尚屬初步分析與討論，但預計明年再繼續作較深入或個別主題的研討。另外，本次同濟大學有兩位研究生、漢城大學有一位研究生亦前來參加，大家有一常識讓此一研討會能成為各大學研究生們亦能共同研討的場域。

## 社區營造學會之籌備

近幾年來，台灣各地無論鄉村或城市，自主性社區組織與關懷本土文化的民間團體如雨後春筍般地浮現，展現出民間活潑多元的生命力與成熟自信的反省；而在學術與實務領域，許多關注台灣社區發展的學者、專業者也投入一段的時日，對相關理論進行本土的研究與實踐，逐漸開拓了新的社會工作領域和空間營造的實踐工作。

為了長期推動這樣一個具有深刻社會意義的社區營造工作，並深化社區理論的本土植根，自去年（1995）十月份開始，一群關懷社區的學術與實務界朋友，開始研擬籌組一個橫跨相關專業領域（大致包括了：地方文史、古蹟聚落保存、社區設計、社區研究、地方產業發展、環境生態、現代文化藝術、傳統藝術與民俗祭典、社區終生學習、社區福利服務、社區醫療保健、地方與文化行政、及其他等共十三項），並結合實際社區工作者（擬邀各地社區團體、協會、文史工作室等草根組織）的全國性『社區營造學會』。經過多次的溝通，工作小組們初步擬定了學會的宣言、組織章程等草案，以及學會成立後的運作方式與工作計畫。然而，為了讓這個植基於在地社區土壤的學會能夠實際地運作，提供社區適切的協助並與社區共同成長，自今年（1996）二月中旬起，陸續在中彰投地區、南部地區、桃竹苗地區、東部地區、北部地區、以及雲嘉地區舉辦了籌備座談會，邀請當地的社區團體及人士參與學會成立的討論。我們深知，唯有和在地社區團體共同推動學會的成立、積極地與社區主體進行溝通對話、觸發地區性社區聯盟的形成，才能促使學會對未來的期待逐步落實。

『社區營造學會』的成立受到了來自多方的關注與鼓勵，四月下旬，我們已將八十餘位支持學會成立的各地相關學術與實務界之發起人（含本系多位教師），以及所需資料送進內政部，提出學會成立的申請；預計在五、六月左右能夠召開成立大會，正式成立『中華民國社區營造學會』。以下是工作小組草擬的學會成立宣言，提供大家參考，並歡迎本所師生，以及關心台灣社區發展的個人或團體亦能加入此一學會，與我們一起為社區的未來共盡一份心力。

## 林峰田老師

在1995年10月到1996年4月的這半年之間,大概有以下的幾件事值得加以記述,和大家共享的。

### 一.課程

在去(1995)年秋季學期裡,開了二門非常有意思的課:「設計思考」和「研究方法:複雜系統」。這兩課都是跨校性的學術交流性課程,不論是教師或者學生都獲益匪淺。在這個學期,除了一直開授的「地理資訊系統」和「都市專家系統」二門課之外,也特別開了一門利用了網路技術的實習課。

- 1.「設計思考」這門課其實是首先由交通大學應用藝術研究所劉育東副教授所提出來的。劉教授為了擴展交大同學們在建築設計及電腦方法上的知識,邀集了成大建築系王明衡副教授和我,共同開設這門課。在這門課裡,王教授從認知心理學的角度談建築設計者的空間認知和描述行為。他曾在國科會的研究計畫裡,以實驗的方式,進行了相關的研究。他上課的內容便是以他的研究成果做為張本。我則是從幾何學、代數學和電腦的角度切入,討論電腦輔助設計的可能性,並介紹了這幾年來我所發展出來的一些輔助設計的工具。劉教授則架接了我和王教授的內容,談電腦輔助建築設計的一些主要議題。這門課對大家而言,都是一項新的嘗試。交大在本(1996春)學期,將繼續此一性質的課程,邀請其它學校相關的教授,做跨校的教學合作。
- 2.「研究方法:複雜系統」也是一個新的嘗試。它的蘊釀期大概有一、二年。在前(1994)年暑假,我和幾位博士班的同學對於「規劃方法」做了一個整理。當時我們的動機在於思考:在歷經「藍圖式規劃」、「數理式理性規劃」、「批判理論」之後,規劃理論呈現了什麼面貌?尤其是,電腦只能做為一種工具性角色嗎?資訊科學的理論能否在這裡扮演更積極的角色呢?後來,在一個偶然的機會裡,中興大學地政系賴世剛副教授邀集了我們其它五位來自不同大學、不同專業領域的年輕副教授們,打算共同提一個整合型的國科會研究計畫。這個研究群的成員涵括了區域科學、都市規劃、住宅研究、決策理論、數學規劃、公共行政、政治科學、心理學、經濟學、財政學、資訊科學等方面的知識。雖然很不幸的,這個整合型計畫提出去之後,並沒有獲得通過,僅有部份研究,以個別型計畫之方式進行。這種結果其實也不會是太意外的,試想,這麼多雜七雜八的專業領域,光要找到一個共通的題目,便幾不可能,更何況要能與各人原先的研究工作相連結,注定這個整合工作會有坎坷的命運。但是,在整合的過程之中,激發出了許多火花。其中,系統理論、自動機細胞理論、混沌理論、複雜系統理論引起了我們的注意。

「研究方法:複雜系統」便是在這個背景下產生了。這門課程不僅希望進一步探討複雜系統的內涵,更希望能為城鄉規劃找出一條新的研究思路。這門課全程參與的老師除了我本人之外,本(台大城鄉)所華昌宜教授、交大運輸研究所馮正民教授、中興大學地政系賴世剛副教授亦均全參與、發表主題講演、相互討論。此外,並針對特定議題,請本所夏鑄九教授、畢恒達副教授、中華經濟研究院陶在樸教授、淡江交通管理系董啓崇主任來演講並討論。總結來說,複雜系統的研究是跨學域的,認為系統的複雜現象並非來自作用體本身,而是作用體之間的互動關係,才是複雜現象的根源。吾人認為此一觀念是和「由下而上」的規劃理念、民眾參與的「協議制度」理念,有其共通之處,而且可以進一步運用資訊科學的「物件導向方法」做城鄉系統研究,或可開啟一個新的視域。

3.這個學期(1996年春)開的實習課對本所的同學而言,是一門比較新鮮的課,它係以都市資訊系統為對象,不同於其它實習課之以規劃設計為主題者。在這門實習課裡,同學們必須學習在本所的全球網路資訊站(<http://www.bp.ntu.edu.tw>)為本課程特別規劃的群組裡,學習建立自己的首頁(home page),並進入網路尋找世界各國與建築及城鄉規劃設計相關的資訊站,並做簡單的介紹。同學們的作業,必須直接在電腦上呈現出來。目前這門課尚在進行中,已有許多同學有十分傑出的表現。除此之外,同學們須要到台北市政府的都市發展局、工務局及所屬各工程處、國宅處、地政處、都市計畫委員會等單位去訪談他們的資訊系統建置和推動情形。將來他們訪談的成果、發現之課題、和建議事項,都將提供「台北市政府資訊化推動委員會」的參考(最好的管道在於我恰是委員之一)。

## 二.研究

這半年來的研究工作主要還是承續著以往的主題:「縣市綜合發展計畫資訊系統」、「區域及都市計畫資訊系統整體規劃」和「區域及都市計畫資料庫標準制度」。

1.「縣市綜合發展計畫資訊系統」是一個持續性的研究案。數年下來,建置了十多個縣市的基本資料,也開發了數個應用系統。現在,配合著網際網路的快速成長,我們也將這些系統工具移植到本所的 World Wide Web 資訊站上。在這個站上,「台北縣綜合發展計畫重大實施方案」、「縣市統計要覽」、「規劃資料索引」、「台灣省市計畫案(三個案例)」等項目,都是這個研究案的成果。除了上了網路之外的,這個研究案還包括了「遙測資料土地利用判讀」、「都市計畫書圖全文檢索超媒體查詢系統」、「重大實施方案管理系統」、「縣市重大建設財務分析系統」等系統的開發工作。

2.「區域及都市計畫資訊系統整體規劃」的研究對象是省住宅及都市發展局市鄉規劃處。在這個研究裡,我們針對市鄉處的業務做了一番分析,也建議了必須配合的軟硬體配置,

以及宜加開發的各個系統,並利用系統離型法,建置了一個系統環境,提供一些現有的輔助規劃軟體工具。由於市鄉處是一個相當典型的都市計畫規劃單位,本研究的分析成果也提供了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參考。本項研究工作已完成。

- 3.「區域及都市計畫資料庫標準制度」是內政部營建署所委託的,為國土資訊系統九大資料庫之「區域及都市計畫資料庫」研訂其標準制度,並以淡海新市鎮為例,進行標準制度的測試。本項研究工作已完成。

### 三.推廣教育訓練

我們每年都會協助內政部資訊中心開辦國土資訊系統的班次,或者支援其它學術團體的相關訓練課程。此外,亦經常協助各政府機關進行資訊專案的推動工作。

- 1.「國土資訊系統主管人員講習班」:於去(1995)年10月間,幫內政部資訊中心舉辦,共計講習班五期,每期一日,分別在台中市、高雄市各一期、台北市三期。另安排台北市、高雄市、台中市之實地參觀各一場。受訓人員均在十職等以上,相當於地方縣市政府局處長、中央政府部會科長以上之主管階層。其重點在於觀念之宣導及實際案例之參訪觀摩。
- 2.「國土資訊系統基礎人才訓練班」:於今(1996)年3月間,幫內政部資訊中心舉辦,共計二班次,分別在台北市及高雄市舉行。每次四天,以各政府單位之五、六職等業務承辦人為主要對象。
- 3.擔任台中市地理資訊系統顧問工作,協助系統驗收。該系統係台中市政府委由康大公司開發。目前該系統已為台中市政府的地理資訊系統開啓了一個好的開始。
- 4.擔任高雄市政府地政處之土地資料庫系統顧問。該系統係內政部地政司「土地基本資料庫」之相關研究計畫,委由政治大學地政系研究。
- 5.擔任內政部營建署公共工程組之公共管線資料庫顧問。目前該系統由新環公司及坤眾公司進行公共管線資料庫之整體規劃及標準制度訂定之中。
- 6.擔任「台北市政府資訊化推動委員會」的委員。這個委員會剛成立,還沒開始運作。
- 7.參與內政部地政司及台北市政府,有關數值地形圖資料委外出售相關辦法之討論會議。數值資料的公開出售,對於民間的地圖業者、地產開發業者、規劃業者、交通旅遊業者、...都十分重要,大家都盼望著趕快訂定實施。但是,制度的研擬過程之中,遭遇了許多技術上的困難,恐怕還得奮戰一陣子。

## 研究倫理專題

這一期的專題是探討研究的倫理，我們訪問了所上不同領域與研究方法的老師，以下是這些老師對研究倫理所關注的議題。

### 華昌宜老師

#### 研究方法

1. 您常用的研究方法有那些？

答：除了深度訪談以外的調查方法都使用過，包括問卷、統計、數學模式。一般以地區做為研究範圍，一定會用到量化的資料分析方法。

2. 可否以您身邊的一個案例為例，簡單敘述一下研究設計與執行步驟？並說明您自己參加研究過程中的那些步驟？

答：分為規劃案與研究案來說，目前自己手上是研究案一半，規劃案一半：規劃案，例如彰化案，需要蒐集資料，計算平均數、百分比，現在的規劃案都只做些百分比，除非業主要求，不然不會做技術性的預測模式研究案，有些做的是系統分析，為純數理模式的運算，涉及concepts、models，不是data的分析；另外，有些是土地經濟學方面的研究，也是數理經濟學的分析。所以問題是empirical分析與empirical分析的課題，著重點是要預測？描述？還是解釋？是不是具有理論的企圖呢？還是只是描述現象？

在台灣，通常不要求理論的原創性，連 academic paper都不具有原創性，學術研究看重的是原創性，像經濟系的朱敬一老師，好幾篇paper上美國經濟學期刊，講話也比較有分量。而現在的學生論文都沒有原創性，這是學生缺乏獨立思考的能力。

3. 您抽樣調查的原則為何？

答：我是所裏唯一沒有助理的老師，academic paper的研究都自己來，理論性的文章助理幫不上忙，反而要處理與助理間的關係。而規劃案都是所裏接的，我只是掛個名，一切人事、經費都由基金會安排，我只是與他們討論案子的資料。如東華大學案，人事是基金會管的，工作人員來來去去，我只好自己來了，後來還參與收報告，自己寫報告。而彰化案，每週固定花一個下午的時間與助理討論，另外，也開放其他時間讓助理討論。而現在以區域科學學會簽的關渡平原案，則是自己嘗試完全負責的案子，人事、經費，一切都要自己來，不是所裏接的案子，所以不能用所裏的學生。

4. 您認為在做案子時的樣本數量是否足夠？是否有抽樣的問題？

答：抽樣其實沒有原則，要看多少經費決定多少的樣本，其實在台灣沒有再做過抽樣調查。在美國做過，抽樣數大概1%-2%。台灣學生做的調查大概三、四十份就可以了，像靳燕玲，我也沒有去問她樣本、調查的問題。

5. 您如何處理回收問卷的信度與效度問題？

答：如果一定要求學術上的抽樣信度、效度，我會去找 professional 的統計人員一起合作。考慮 questionnaire design，最重要的是問題的設計而不是抽樣的問題，問題要精簡，對方才可以回答。我自己沒有做過，台灣的研究有的做得很好，有的就不行了。

6. 當您發現問卷結果與預期的假設不符時，您要怎麼辦？

答：把問題拿掉，Bias，有時是因為自己的題目設計得不好。

7. 您認為在台灣的社會情境中，問卷調查的可信度如何？

答：美國與台灣雖然民族性不一樣，回答問卷的態度也不一樣，但是真正有影響的還是在 questionnaire design。美國的問卷回收率也很低。

8. 您是否嘗試過用其他的研究方法相輔，結果如何？

答：自己未嘗試過深度訪談，但是學生靳燕玲做過，對於財務移轉等比較敏感的問題，我不知道她是如何在做訪談的。

## 師生關係

1. 您覺得師生之間的關係像什麼？

答：我在所裏的學生不算多。我們沒有變成朋友，也不是師徒關係，比較美國式的，你不找我，我也不會找你。沒有師生的 authority，但是在知識上的超越應該是沒有民主的，我比較接近美國式的，也不是完全 open。

2. 您覺得您的學生對您有沒有什麼幫助？

答：學生對我最大的幫助在於做案子時，在經驗層次上的幫助，受益不少。在學力上沒有太多的回饋，只有一個學生，會把文獻 up-date，其他的都是 one-direction，在此學生不如美國。

3. 您認為師生關係是否像父子關係？

答：師生關係不應該是父子關係。父子關係也有不同的模式，在東方的父子關係相當地權威依賴，不希望也盡可能避免。

4. 您對於男女學生的期待是否有所不同？

答：對於男女學生的期待是一樣，甚至女學生比較 intelligent。

5. 您覺得對於學生的角色期待為何？

答：在台灣的研究生好像大學部學生，你要他做什麼就做什麼。學生和美國比起來缺乏獨立思考、自我批判的能力，尤其是博士班學生。

6. 您認為本所專業與非專業背景間的學生是否有衝突？

答：知道所裏學生專業與非專業背景間有 intention，但不知道到什麼程度。

7. 您對於學生的修業年限有沒有什麼要求？

答：對於學生的修業年限沒有特別的要求。但是非專業背景應該多加一年，加一些技術訓練，而不是一門課，不然非專業學生出去會很沒有信心。

8. 您認為最後研究是屬於誰的成果？

答：案子的成果應該是老師與學生共同做出來的，學生花很多力氣，自己的很多 empirical data 是學生提供的，老師不應該將案子視為自己的研究成果。

## 畢恆達老師

1. 請問你常用的研究方法有那些？這些方法在研究上的意義為何？

- 我的研究目前是以深入訪談為主，深入訪談與問卷調查有蠻大的差異，相較之下，深入訪談對被研究者的影響或意義扮演了一個比較大、重要的角色。從事深入訪談研究時，不希望受訪者成為一具提供資料的機器，只是單方面地付出。研究應該是一個研究者與研究對象彼此互動的過程，而彼此對訪談這個事件都存有意義。這樣的研究取向與方法，使得受訪者相當重視訪談這個事件，也同時讓受訪者理解到自己參與訪談，或許對本身並無直接、立即的幫助，但對於研究事件的瞭解是有用的，也清楚自己在這個研究中貢獻了一份什麼樣的力量。這個訪談機會也提供並促使受訪者反省或回顧該事件。

2. 你決定研究題目的根據是什麼？

- 我關心的議題與選擇的研究題目，通常是社會上受到忽視的、認為不值得研究的事件或對象，這些事件或對象其實經常需要受到重視。

3. 你覺得師生關係是什麼？在你還是研究生的時候，你對指導老師角色的期待是什麼？你覺得你的指導老師在你的論文(研究)上給予了你什麼樣的幫忙？你對學生角色的期待是什麼？學生對你的研究(論文著作)是否有幫助？你覺得你對學生的論文(研究)有什麼樣的幫助？

- 當我是研究生的時候，我不記得對老師有什麼期待了。寫論文其實還是要靠自己，老師不會幫你做，但或許他看得多，可以幫你做判斷。告訴你這個問題適不適合做為研究題目。這就是具體的幫助。但是他無法與你坐下來想你的論文該怎麼進行、做什麼調查、如何分析...，他沒有這個時間。論文主要是靠自己，他主要給你方向，幫你做修正。

- 通常一篇研究論文誰應該掛名或誰在前，在國外有比較清楚的規範。通常關心的幾個事情，一個是概念是誰發展出來的，誰找到這是一個值得研究的問題，該用什麼樣的理論取向去設計，大的理論推展架構是誰想出來的。另外一個是誰撰寫，因為寫的過程也是一個分析的過程。再過來是比較例行的工作。所以它的順序大概是理論→撰寫

→例行工作，從這裡去判斷誰要掛名。

- 我指導的研究生目前是大家一起共同幫忙，共同討論。
4. 你覺得所內各研究領域、取向間的互動如何？你是否與其他老師共同參與研究？
- 所內的研究之間的互動其實並不多，部份原因是研究領域不同，而且大家都忙。原本我回台灣的想像是教書、念書，同事：師生間互相討論，所裡曾經開過專題課，大家多了聽別人講的機會，有點互動，但是機會並不多。
  - 我覺得並不是大家不能溝通，而是國內的學術風氣沒有這個習慣。大部份的合作關係是老師與學生，老師間的合作比較少。
5. 請問你在研究倫理上最感興趣的議題是什麼？
- 我最關心的研究倫理問題是為什麼做這個研究？這個研究做完的意義在那裡？有無限多個研究，為什麼會選擇特定的一個？做了以後到底有什麼用？我的用並不一定是指直接的應用層次，而是希望有所改變，比較間接的，比如價值觀、政策等等的間接的影響，另外也希望對研究對象有所幫助。

## 林建元老師

本期通訊的討論主題為『研究倫理』，這個主題的範圍很廣，例如包括指寫報告要有『智慧財產權』的觀念，誠實引述原作者的話，或是指『正確引用數據』的誠實美德，甚至是受委託研究者與委託人之間的專業倫理問題。由於學術性的論文研究有一定的格式與規範，只要本著『誠實』的態度，大概不會有問題。比較有問題的是接受私人或政府單位為委託的研究工作，以下針對這種狀況加以討論。

作為都市計畫的研究題目與都市計畫的規劃一樣，都直接與公共利益有關而作為政策分析的研究結果與都市計畫一樣，可以有很多種版本的答案。從某一個團體的立場來看，可以提出十個應該支持某一政策的理由，但從另一個團體的立場來看，也可以提出十個反對某一政策的理由。例如捷運內湖線到底採何種形式，由內湖居民公投合理嗎？你可以由內湖居民乘客的立場說這是民意依據而加以贊成，你也可以有全體納稅人的立場而加以反對。因此政策性研究的第一個倫理就是嚴守立場，如果是受政府單位的委託研究，或是自己就是政府單位的規劃人員，第一個要尊重的倫理就是以公共利益的立場作為研究分析的出發點。

委託研究的第二項倫理是『資料的可靠性』。數字資料常可增加研究成果客觀性的份量，甚至以之作為支持或反對某項方案的根據。資料的內容包括適時的描述性資料與民意的態度性資料，資料的來源、取得方式、時間與表達方式都會影響資料的品質與可靠性，這些問題都不是委託研究的業主或一般讀者可以輕易判斷，因此就有必要依賴研究人員的自我規範。第三項研究倫理便是『方法的適宜性』。在規劃分析或研究分析中，難免有

要利用有些專業性的分析方法，例如人口或經濟預測方法、交通容量分析、財物估計方法...等，問題是每個方法各有理論基礎，應用場合的限制條件不同，分析成果的解釋能力也不同，計算成果常有很大的差距，研究人員可以透過方法的選擇而製造出有利於或不利於某一個方案的通過。例如當初高鐵在規劃時，及陸續提出四種不同版本的運量預測，四家顧問公司提出的時間不同，越後面的運量預測量越高，誰也無法判斷再去驗證實在工程浩大，最好的方法就是專業研究者的倫理自我規範，否則與白道綁標的意思也差不多。

## 試試看！

你（妳）是屬於哪一種研究者（規劃者）？

以下是幾個關於研究倫理的問題，請憑直覺回答：

1. 在一般狀況下，你比較喜歡下列那種案子
  - a. 參與式的社區規劃工作
  - b. 專業度較高的設計案
2. 你認為自己在社區規劃或調查過程中，在居民的眼中比較像
  - a. 專業者
  - b. 研究生
3. 面對難以溝通的社區居民時，你通常會
  - a. 主動找他溝通說服
  - b. 刻意迴避
4. 你認為社區居民多半是
  - a. 自私自利
  - b. 熱心公益
5. 你認為多數的社區是
  - a. 難以動員
  - b. 有動員的潛力
6. 你在社區中經常扮演的角色
  - a. 演講者
  - b. 傾聽者
7. 你在社區中最好的朋友是
  - a. 社區男性意見領袖、知識菁英
  - b. 社區婦女及一般民眾
8. 你每次到社區的目的
  - a. 純為工作或修課需要
  - b. 有時為工作，有時是為休閒、社交等其他目的
9. 你認為你在社區中的心情是
  - a. 被迫無奈
  - b. 主動快樂
10. 你認為社區參與式的規劃
  - a. 有助於規劃的實踐
  - b. 增加規劃的問題



問題解析請參見第 35 頁。

## 畢恆達譯

Reinharz, S(1984).On becoming a social scientist: From survey research and participant observation to experiential analysis. New Brunswick, NJ:Transation.

Reinharz 於1979年寫就此書，1984年加新序言。在本書中她反省其學術生涯中三個重要的研究，它們分別採取問卷調查、參與觀察和經驗分析(她是事後回溯才使用experiential analysis這個名字)的方法。她認為傳統的社會科學強調方法的客觀性與優先性，忽略方法的選擇應該因應每個研究的問題發問。此外，大多數的研究方法書籍和研究論文，只說明「應該」如何做，並沒有描述「實際」的研究過程。因此，初學者除了親身參與研究計劃外，很難習得研究方法。她進一步指出，研究方法(method)和研究問題(problem)、研究者(person)是分不開的。

在本書中她除了說明自己的研究經驗外，也不斷和社會科學傳統對話。雖然是十五年前的舊作，對於當今台灣的社會科學界仍然有很大的啟發。其鉅細靡遺的研究過程與自我反省的敘述，許多學生可能會有於我戚戚焉的感覺。

在撰寫此書的時候，作者尚未接觸女性主義。但是隨著書籍的出版、與讀者的討論，作者與女性主義的交流就越深。1983年，作者將本書中所提出的「經驗分析」的研究方法，濃縮發表在一本很重要的女性主義書籍裡。Reinharz, S. (1983). Experiential analysis: A contribution to feminist research. in G. Bowles & R. D. Klein (Eds.). *Theories of women's studies* (pp. 162-191). New York: Routledge. 隨後又發表(1985). Feminist distrust: Problems of context and content in sociological work. In D. N. Berg & K. K. Smith (Eds.). *Exploring clinical methods for social research*. Beverly Hills, CA: Sage. 在這篇文章裡，作者說明為何傳統的社會學其實是男性社會學。她分析世界著名的社會學著作裡的序言、例子、跋等部份，來看未經作者意識反省所流露之男性作者隱藏之性別刻板印象。1992年作者又出版 *Feminist methods in social research*.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一書，堪稱女性主義研究方法的百科全書。

此期通訊所刊載的只是 On Becoming A Social Scientist 一書前三章的摘要。讀者也許可以從自身的研究或計劃案經驗加以比對，進而反省研究者在其中的位置與發生的作用。

## 新的前言（1984）

雖然沒有提到女性主義，但是有許多女性主義研究者寫信給我，認為我的觀點是女性主義對研究方法的批評。我們彼此不知道對方的工作，但是意識到相同的問題，也得到類似的結論。Smith 提到我們受到訓練把自我的經驗拋棄以得到可靠的知識。我在學術界的社會化過程，其實受到我是女人很大的影響。

雖然在女校就讀，但是我仍然覺得是一個邊緣人，因為社會學本身是一個男性的學科。研究期刊應該刊載更多不同取向對於傳統價值中立實證主義典範的批評。一位學生寫信來，我的書讓她說服他的論文指導委員接受她使用質性研究方法。許多學生意識到傳統研究方法的獨斷性，但是這些疑問一直放在心裡，直到他們畢業或獲得教授終身職。本書讓許多人的經驗得到正當性。從三個層面將研究視為挑戰：瞭解研究的實質問題、研究者的成長、發展新的方法。同樣的屬於經驗(experiential)典範的研究：Meyerhoff-Number Our Days; Stanley & Wise--Feminist Sociology; Rowles--Humanistic Geography。無論讀者是否同意我書中的看法，希望本書能成為他們瞭解其研究工作、價值和自我認同的跳板。

## 第一章 與社會學世界相遇

本書有二個主題：社會學家做為研究者的社會化過程、不同社會學研究方法的發現。我檢驗我自己的三個研究經驗，依照研究的先後次序，也代表我個人成長的歷程。我的目的是說明社會化過程中的掙扎——適應、懷疑、妥協與洞見。個人的掙扎不只是對個人有意義，也對整個社會學有意義，因為社會學不斷接受新進者的批判與檢驗。對於個人社會化過程危機的解決，也對社會學發展有所貢獻。我對於我研究經驗的分析，不是當時就有，而是事後回溯的反省。我要討論社會學本身(亦即將社會學作為問題凝旨)，而不是社會學裡面的問題(亦即不是探討社會學的實質研究內容)。

我的第一個研究使用調查的計量方法，第二個研究使用參與觀察的質性研究法。我個人對這二個研究都很失望，第一個是關於與研究對象的關係以及調查計量方法所得到的資料；第二個研究是因為它的限制、預設與焦點。第三個研究，我事後稱它為經驗分析(experiential analysis)，用以取代調查法，並且是參與觀察法的延伸。從經驗的角度批判社會學的傳統。這個對於有效、有意義的社會學研究方法的尋找，也是對於個人在社會學中一個讓自己滿意之角色的尋找。我企圖找到成為人文取向社會學家(humanistic sociologist)的途徑。

社會學這個詞，意指研究活動，也包括研究活動的對象：社會。研究所教育的目的也就是讓研究生與它的專業認同。但是社會學是什麼，專業社會學家做什麼，往往是模糊的。做研究，在文獻回顧之後，研究者的責任就是選擇一個適當的方法來研究其問題。所以如果一個研究者研究許多不同的問題，他應該要掌握許多不同的方法。但是事實上通常不是這樣。研究方法的選擇，不是問：「哪一個方法適合回答這個研究問題？」而是「哪一種方法一般而言是最有效的？」

方法的合理化通常建立在其知識論的基礎上。1)什麼是事實或資料。2)如何處理資料以產生知識。涂爾幹對於社會學的描繪，就是他對於社會事實的新的定義以及如何發現社會事實。社會事實就是可量化行為的計次(rates of quantifiable behavior)。人類的行為是由可分離的部份組成，這些組成可以加以定義、比較與計量。如果你認為社會行為是連續而不是片段的、社會生活大於其部份的總和、社會現象是模糊無法清楚界定的、社會現象是獨特無法複製的，則你對於社會研究的證據、效度也會有不同的看法。

知識論和方法論的偏好也形塑一個研究者的研究生涯和生活風格。在社會學裡，要成為專業者，就是要客觀、保持距離、非個人、權威、競爭、克制感情、堅強的。成為專業者，其實就要成為「男人」。提出經驗分析以對抗此男性價值觀。

監獄研究往往從獄卒而不是犯人的觀點、工業研究從經理人而不是工人的觀點、軍事研究從將軍而不是軍人的觀點來研究。因此社會學常使得壓迫變得更有效率而合法。

在社會化過程中我體會到：1)研究應該是沒有疏離的勞動。研究需要投入，因此研究活動應該和個人關心的事物吻合，減少個人的衝突。2)觀察世界的過程和變遷，而不是秩序和連續性。3)研究者最有生產力的位置是好奇心以及對既有典範的不滿。超越傳統理解的方式，發現新的洞見；而不只是用傳統的技術累積知識。4)研究問題必須是重要的，對社會而言有意義的。5)既然研究是個人的活動，研究報告應該對於研究經驗有生動的描述，包括研究者的價值立場以及研究發問，而不只是研究發現。

學生不知道發問可以到什麼層次，而不至於侵犯到整個專業的界定。提出不同的模式需要極大的勇氣，因為會受到批評你是沒有受到適當、或沒有足夠的訓練。雖然教科書中列舉許多不同的研究方法，例如參與觀察、生活史、無干擾觀察等，但是實際上真正使用的方法卻很有限。如果沒有用統計方法，有可能被視為是不科學的，學術前途也就充滿危險。有的人認為質性研究只適合發展假說，但是測試卻是不足的。初學者找不到社會學研究實際上是如何進行的資料，社會學家不太報告他們的活動，並且把個人的研究經驗和發表報告分開。圖書館充斥研究「發現」，卻難找到實際研究過程的文獻。暴露研究過程是一種冒險。而研究者往往認為除了正式的方法外，沒有什麼其他的過程涉入其中。教科書上的方法說明「應該」怎麼做，卻沒說「實際上」怎麼做。少數有關研究過程的文章加速初學者成為熟練的研究者，讓人看到研究的後台。將研究過程解密，重新賦予研究者人性。然而這些文章有一些特性：匯集許多短文成為一本書、使用假名發表、無法出版、死後才出版、出現在邊緣位置(註解、序言、謝誌、附錄)或在論文刊出後才發表。隱藏研究過程也加強了社會學的「科學理想」(ideal)。效仿自然科學，採用保持距離的研究方法，否定研究與階級、性別、歷史、情境的連結。研究報告說的不是 logic-in-use，而是 reconstructed logic。Logic-in-use 是動態的，對未來不確定的；它是知識的形成過程。報告往往根據規範準則撰寫，不報導實際的研究經驗。那初學者如何學習研究方法呢？

當學生發現理想和實際研究方法的斷裂時，他有幾種選擇：否認這個問題、從這個專業退出、無條件服從這個專業、嘗試新的方法。「社會學家同時是一個市民、個人、宗教團體的成員等。但是學術訓練教他要控制他的情緒與偏見，將它從研究中徹底排除。」由於方法的僵固，無法量化的就視為是不相關的，因此不將人視為充滿熱情、人性的人。社會學既然研究社會中的人，那為什麼不研究社會中的研究者？用他問計程車司機、醫生、老師的問題，來問自己。

## 第二章 調查經驗主義(survey empiricism)的儀式

成長禮：1968年哥倫比亞大學學生運動前，我是對街 Barnard College 的學生。我在企圖探索與追求成功中保持平衡。這個衝突展現在，我一方面學習許多不同的學科，一方面只選修那些我可以勝任的課程。教育一方面吸引人，一方面又充滿失敗的危險。只有極為傑出的學生才能夠跳脫這個氛圍。他們追求知識的好奇心，又能得到好的成績。我的資產是我幾乎對什麼都感到興趣，但是學校的要求是你要在一個主要領域裡拿到很好的成績。於是我就只選擇一個領域，並且表現良好。其代價是不夠成熟的專業化，於是除了一個領域之外都是沒有能力的。

校方、老師和同學都給我們專業化的壓力。專業的選擇影響將來生涯的決定；投資越多，轉業的代價就越大。然而就讀科系的選擇往往是在對於其後果一無所知的情況下就做了決定。在一個老師教的很好的社會學課程中，我得到好的成績，也成為我認同社會學家的基礎。一旦做了選擇，我開始研究我的角色模範(社會學家)，他們是「未來的我」。社會學課程都在「販售」社會學給學生，因為社會學老師也希望他的認同選擇得到支持與鼓勵，而科系也因吸引到較多的學生受到學校的青睞。一旦學生選擇專業，我們好像就預設他不會有其他的興趣。接下來系上就會說服學生社會學是社會「科學」，有其價值、地位、效度。社會學課程教我們偉大的古典與現代的社會學思想。作為一個社會學的新進者，我不知道什麼是被忽略的；我的社會學世界就為我所選修的課程所形塑。我受到訓練去掌握與批評其他社會學家的研究，卻沒人教我們如何成為一個社會學家。

社會學導論的課程教我們嚴格的科學方法，以讓我們能夠去評判出版的研究。方法課程的作業，界定了我方法意識的廣度，幫助我形成我方法論的位置與關切。特別是針對 Bowen 的 Return to laughter 的分析；它是 Bohanan 在田野工作掙扎的虛構故事，尤其是她情緒投入與科學距離的衝突。課堂上對科學距離的強調，而我又沒有實際的田野研究經驗，以至我對這個人類學家有極為苛刻的批評。我批評她沒有好好思考她方法論上的問題，沒有仔細界定她的位置，以至於發生許多錯誤。在我的教育環境裡，我只注意批評她所做的，勝過去了解她的經驗。我將她的失敗歸因於她個人準備不足。

因為我已經接受社會科學家可以對他參與觀察活動有完全的控制，我不清楚經驗和抽象學習的不同。我以為方法所碰到的阻礙來自於個人的不足，或外界環境的限制。我的課堂報告說明，方法導論課程中科學模型的價值觀影響我對於 Bohanan 的批判。「她背叛她

做為人類學家的位置；她不是一個中立的觀察者，對於田野的居民有喜好。這些阻礙她對於事實的發現。忘記自己是人類學家，和社區中的人作朋友，使得她要採取立場，因此她的資料有了偏差。她不是客觀記錄人的行為，她加了判斷。」我的結論是：「研究者代表科學，而不是他個人」，而老師也稱讚我的批評。我學習到理智是安全的，它保證其結果；然而情緒是危險的，它可能摧毀我的研究。

不過 Bohanna 的研究也提出問題，研究是否可能逃開社會過程的「污染」。於是我想知道研究到底實際上是如何進行的。我的問題有，1)我沒有實際的研究經驗，因此我的瞭解只能從一些已經發表的報告描述，或所謂理想的研究過程。2)我不太清楚「研究應如何進行」和「研究實際上如何進行」的差別。我知道接受贊助的研究會面臨作為一個受委託者和一個立場中立的研究者之間的衝突。它考驗研究者的人格誠實。既然社會研究處在社會脈絡裡，因此必然牽涉研究倫理的問題。當衝突發生的時候，研究應該選擇對真理忠實，而不是對朋友、經濟或抑或政治壓力。嚴守科學方法可以讓研究得到保護。基本的研究倫理準則——保密與誠實，保證資料是沒有扭曲、不洩密、沒有抄襲的。

進階的課程，老師邀請其他研究者來講述他們的實際研究經驗，也鼓勵學生參與研究案。在這些參與中，可以學習必須的技巧，進而認同這個專業。我參加了一個研究案，它有兩個協同主持人、我以及工讀生。所以我有機會接觸許多不同的工作內容。能夠參與有地位的研究機構的研究案，我感到驕傲；也期望這將是一個正面、獲益良多的經驗。我在社會學理論的訓練以及老師的鼓勵讓我相信我有能力處理這個工作。待遇不錯、工作地點很好、工作時間也能配合；我帶著信任與希望進入這個工作。

慢慢的，我發現研究者是可以換人取代的，因此研究者的自明性是不重要的。我經驗到實際和理想研究的差距。這個差距剛開始讓我難過，使我對於所有的所謂社會研究都感到懷疑。接著我知道社會研究作為理型是有缺陷的。研究一定是不完美的，世界是變動不居的，現實是無法描述的，推廣是不可能的。對於這種失望可以有不同的回應：徹底拋棄整個研究、企圖連結理想與現實、設定新的標準以反映現實。這個回應反映了學生的存在與方法論的位置。

剛開始研究的時候，我只知道國會給了 Teachers College 二十五萬美金以評估華盛頓公共教育的品質，進而提出改善的策略。它給我這個研究會是「有用」的印象。花納稅人的錢讓我覺得我應該要負責任。我天真的認為國會真的關心教育的品質。我所參加的計畫只是大計劃中的一個小計畫，我不知道它們之間的關係。我也沒有參加計畫的籌畫過程，不清楚計畫的精神。在我開始工作以後，我驚訝發現計畫是如此的花錢，也發現主持人和研究問題之間的差距。相對於學生的生活預算，計畫的花費是驚人的，也讓我對於上述的差距感到憤怒和質疑。為什麼要花這麼多錢在這個案子上？它值得嗎？誰會從這個案子中獲利？這是普遍的現象？將這些錢給學校會不會反而比委託計畫更有用？作為一個研究助理，我不覺得我應該質疑主持人這些問題，於是將它擺在心裡。

我開始關心社會研究的財務和政治意涵，認識政府、研究者以及低下階層人民之間的關係。社會學家和其他中產階級學術工作者、專業者從社會問題和社會資源中得利；他們的薪水和其他群體的失敗緊緊相連。他們是雙重的寄生蟲：他們靠富人和窮人、政府和無產者維生。我當時沒有質疑我自己，因為我只拿微薄的薪水。我與窮老師和學生認同，而不是寄生的專業者。

我當時的批評過於簡化了。現在我瞭解我們都影響我們的研究：研究問題反映我們的預設；我們的個性影響我們的決定；而我們的偏見、無知與期望無所不在。

女計畫主持人和男協同主持人的個性很不一樣。她在紐約有很好的社交網絡，工作有高低潮。他比較關心生產力和成就、也投入其他研究計畫、有幽默感、生活很平靜。我呢？二十歲的女人，正參加她的第一個研究計畫，對研究者充滿好奇心，想學，不願意批評，關心我個人問題(是不是要和男朋友結婚、如何和家人分開、應付學校的課業)更甚於研究問題。我好學、合作、有禮而謙和。我不是一個間諜去尋找研究的矛盾與缺點，是這些矛盾跳到我面前，逼我不得不一探其究竟。我沒有追蹤主持人的活動；也沒有談論老闆故事、抱怨、閒言閒語的次文化，因為我是唯一的研究助理。我的觀察來自面對面的討論、參與會議。我因為我的社會學背景、打字技術以及和主持人的一點算不上的關係而被雇用。我預期作為研究助理，我將被引導、訓練就像是學徒一樣。三人的團隊，增加我對於親密、合夥關係以及個人投入的預期。但是他們其實把我當作是一個辦事員。他們對於研究助理的界定是模糊的，包括秘書、編碼員、打雜的、心腹以及協同研究員。當我詢問研究的背景以便決定我們到底期望發現、描述什麼的時候，我得到意想不到的回答：「研究助理為什麼要對研究背景有興趣？」在課堂上我學到研究要小心計畫、有清楚的假說導引，但是實際的研究卻因為實際的考慮而不顧這些原則。這個差距不一定是主持人的錯，而是毫不實際的時間壓力所導致。

**儀式**：我們將方法視為理所當然，卻沒有詢問它的適宜性。方法是神聖的，而問題只是邊緣、偶發的。我懷疑研究問題對於方法有任何的影響，我們甘願做方法的奴隸。

研究計畫對我而言是學習研究、研究者和社會現象的機會；對於計畫主持人而言，卻只是一個例行的工作。他們的例行工作卻是我進入一個新世界的成長儀式。我對於主持人沒有個人投入、對於研究對象以及研究本身的抽離感到不安。我應該挑戰主持人、告發他(向誰)、我應該考慮研究倫理、或不管這些衝突只是繼續觀察整個過程？我決定走在疏離的道上。雖然我繼續工作，但是我把它看作是一場遊戲，而不是科學工作。然而我的適應機制就正如主持人的抽離一樣。我降低我的標準，不再勤奮工作。雖然我的表現還可以，但是我沒有熱情。我隨著主持人，成為疏離的研究助理。協同主持人忙於其他的研究，因此沒有太多時間和我們討論。研究對象不知道研究者是誰，而研究案也看不到協同主持人。研究變成做生意，而不是知識的追求。就像商品生產，研究報告就在分工的生產線尾端製造出來。研究只是例行工作，不需要太多的選擇、決定與創造力來應付新浮現的事物。

**研究工具**：每一個問卷問項都是研究者創造的，而不是反映現實。我們要求受訪者反應(respond)我們的問題，而不是描述他們的經驗。問卷是研究者世界的鏡子，不是表達受訪者世界的管道。強迫受訪者從有限的選項中回答更加強研究與受訪者世界的距離。我們假設問任何問題，都能得到可以計算的答案，而這些就是我們唯一的資料來源。沒有意願與時間到現地觀察實際經驗，我們的問題只反映了刻板的想法。問卷的設計就像電腦的統計分析一樣的機械化。我們假裝問到真正的問題，假裝他們給我們回答，假裝有人會關心這個研究。我們只接受事物的表面意義，沒有檢驗我們的動機；以為受訪者的回答都是真誠、有智慧的。我們沒有視受訪者為人，而是研究計畫的對象而已；強迫他們在有限的選擇題中回答是沒有人性的。我們在操作行為主義的典範，問答就像是刺激反應。Respondent 不是 a person，他只對刺激有反應。然而研究者是否視自己為 respondent，如果不是，那以為別人是，則不是不一致，就是自以為自己是優秀的菁英。(亦即研究方法應該適用於研究活動本身。如果科學無法解釋科學活動本身，則此科學是有問題的。)

使用別的研究者所發展的指標，是由上而下的；在瞭解你的研究對象之前，就想比較，是不是言之過早了。這是否反映過度依賴、缺法想像力、例行工作、節省時間？

問卷反映研究者不願意或沒有能力與他們的研究對象有個人的接觸。問卷這項工具站在研究者和研究對象之間。研究以為真理可以使用問答的模式，而不是長的、複雜的探索與互動來發現。我們的工作自欺欺人。我們假裝一個問項可以擊中一個既存的態度。但是態度並不是脫離脈絡而存在的，它深植於時間與社會之中。當研究者用問卷調查態度時，社會情境就已經從一個轉換到另外一個。問卷回答反映這個特定社會情境。例如：「我們有理由相信總統的受歡迎程度或我們是否該參加戰爭是無法正確地由問卷調查反映的。這些意見與社會網絡緊緊相連、並沒有清楚形成、或者根本不存在。強迫受訪者在是、否、沒意見中選擇，扭曲了這個「意見存在受訪者象徵世界」的不確定的現實。他們的回答只是問題部份的反映，而研究者的詮釋又只是回答部份的反映。我發現我自己都很難回答問卷。我的感情與想法很難翻譯成為可以編碼的回答，但是它是在自省或與好友聊天時可以探索的課題。問卷傳達如下的迷思：態度與感情是穩定、可偵測的，而受訪者是完全誠實的。受訪者有能力做決定、不模稜兩可、有很好的記憶、自我意識、以及遵照指示的能力，並且有合作的態度。

社會學家發現上述的假設缺乏基礎。於是將問卷結果與其他資料比對。研究者發現 58% 的病人說錯他們住院時間、23% 說錯出院的月份、35% 錯誤描述診斷、25% 手術的種類、10% 是否動過手術。受訪者經常低報偏差行為、誇大教育程度、少報壞成績、低報離婚、高報駕照擁有、誇大捐獻、不實報性生活。

受訪者不完美的回憶以及保護自己的自尊導致回答的差距。而根據這些數據的推論就更有問題了。研究者為了保有自己的自尊將他們的期望投射到受訪者的回答。受訪者欺騙

的能力可能損壞研究的基礎。同樣的，研究者隱藏自己的研究過程中的行為，也使得研究者無法發現受訪者的不誠實、不正確性。我覺得我好像活在卡夫卡的小說裡。我們三個人坐在曼哈坦西北邊的一間小房間裡，從空氣中抓出問題來；而這些問題將指向未曾謀面的人們：他們可能坐在學校裡，可能是資深或新進的老師，他們深愛或痛恨他們的學校。有一天，在充滿沮喪或彈性疲乏的中午，督學走進來，要他們坐在座位上好好對待一本問卷。問卷解說要他們依照指示誠實的回答問題。數字欄位在問卷紙上漂浮，提醒受訪者他們的回答將會變成 IBM 電腦裡的數字。問卷問他們是否快樂、是否有偏見。距離我們千里之外，他們的打鉤遠比他們自己對我們而言更為重要。在匿名的問卷裡，他們的主觀經驗和打鉤的符號究竟距離多遠？他們的符號將變成報告，提出對教育政策的建議。想到我們的經驗將被強迫變成答題的選擇其中的荒謬性，我發誓我絕對不參與這種態度的問卷調查。

問卷的首頁說了什麼？(p.77)解釋我們是誰以及問卷的目的。我們並沒有懇求他們的幫忙，僅宣佈問卷調查的事實。平順的語言掩蓋侵犯隱私權的事實，假設有要求服從的權力。既然所有的老師都收到這份問卷，如果你不回答，那是有問題的。另外一個引誘他們服從的機制是問卷結果將用來改善教育政策的陳述。這種承諾究竟有多少次真的實現？改進意味著事情有問題需要改進。如果我們說問卷的資料將作為其他城市學校運作的模範，他們可能會符合這個預期，給我們正面評估學校的答案。我們確實對學校問題有興趣。我們沒有經過他們的參與就逕自界定我們和他們的關係；沒有經由他們的同意就認為他們的學校需要研究或改善。問卷需要服從，而服從建立在研究者的說明和目的，這又影響了答案。一個微社會系統於是就建立了。

我們要求陌生人完全的合作、坦白、誠實和準確。我們憑什麼值得他們的尊敬和坦白？我們對他們誠實嗎？問卷的指引是一種販售：實用的——研究將改善教育體制；強迫的一行政單位已經為你們挪出時間；親密的——你們的回答對我們是很重要的；稱讚的——你可以幫助我們；保護的——沒有其他人會看見問卷答案；實際的——我們沒有詢問他們是否願意，只是解釋如何填寫問卷；抱歉的——希望不至於帶給你太多麻煩。我們也訴諸有助於參與訪談研究的一些特質：利他的——如果受訪者參與研究將會幫助人類，這種幫助人的渴望可以加以操縱誘使人參加研究；情感滿足——表達意見、認同研究者、與科學合作的經驗；知識上的滿足——有些受訪者喜歡和人討論交換意見，但是日常生活中卻缺乏知識的刺激，有機會回答一些新的、不一樣的問題是很值得做的。

保密的保証是現代研究的標準操作，但是也加強偏執想法。「我們不會把答案給其他人看」意味受訪者似乎有什麼東西要隱藏、我們問一些危險的問題、我們可以保護受訪者、受訪者不願意承認他們的意見。我們認為匿名性是重要的，一方面是因為我們關心保密，一方面因為我們對於受訪者的獨特性沒有興趣。如果我們知道他們的名字，我們會做什麼？似乎意涵如此受訪者就不敢對他人說實話了，匿名問卷可以卸下受訪者的重擔。盡量不要花受訪者太多時間是否表示我們不期望他們關心、花時間去改善他們的學校。

我們花時間設計沒有模稜兩可的問題，有時反而產生可笑、羞辱人的語言。「美國有

許多不同的群體，我們想知道你對於這些群體的感覺。我們稱之為「情感溫度計」。它是這樣運作的。如果你沒有特別認識這個群體或不特別對他們感到熱情或冷漠，那你就 在中間 50 的位置上做記號。」這種語言與顯示我們與受訪者的術語一點也不熟悉。在離開教師幾百英里外的紐約辦公室的我們，花許多時間和精力想問卷問題的用詞、整理問卷問題、印刷、趕計畫進度，卻根本沒有關心華盛頓的教育問題。正當我們完成問卷的時候，華盛頓的教育系統起了極大的變化。但是我們卻用最靜態的、一次的大規模問卷調查(適合研究穩定、持續的社會結構)來捕捉這些變動。

當問卷設計完畢，我懷疑我們是否問對了問題。我將如何處理這些我們所創造出來的資料？這個研究到底有什麼用？但是外界的回應馬上暫時解除我的疑慮。地區的督學為了我們的問卷調查特別選了一天要學生提早二小時放學，以便老師可以在上課時間填寫問卷。這不尋常的舉動顯示這個研究是重要的，我們獲得尊重。儘管研究助理(我)覺得這個研究毫無意義，但是一切都按照計畫進度進行。問卷尾端幾行空白，希望受訪者可以用他們自己的語言寫下他們認為學校系統的長短處以及建議，是我唯一的希望——能夠學到東西。

問卷調查的隔天，一箱一箱熟悉的問卷運回我們的手中。這些陌生人會對我們說什麼？他們的經驗為何？他們認為我們的問卷怎樣？我在問卷紙張的周圍尋找是否有他們留下的蛛絲馬跡——他們抗議的塗鴉、不同的筆跡、生命的痕跡。但是沒有什麼痕跡留下，就像我們自己也沒有留下什麼痕跡一樣。更令我沮喪的是，一位研究生將所有問卷最後有開放問題的那一頁撕掉，因為那是他負責分析的部份。而我們將沒有機會讀到那些開放問題的筆跡。

**受試者：**研究者除了創造問卷之外，是否也創造了「受訪者的心態」(respondent mentality)。種族在訪談中的作用。種族不同時，較易給社會可接受的答案；種族相同時，較誠實。另一個影響因素是性別。問卷最後是男人的簽名，受訪者會不會因此受到男人想要什麼以及女人應該說什麼所影響。此外，我們的問卷還有一個哥倫比亞大學教師學院的標籤。如果老師知道研究者是其他學校遭遇相同問題的教師，他們可能誇大自己的能力和滿意度。如果他們認為研究者是高於公共教育系統的機構，他們會較謙卑、誇張他們的不足、並表達其羨慕。這些社會互動並不能算是偏差的來源，它只是以學術研究形式出現的社會力量。問卷問題本身只是影響回答的許多因素之一。

什麼人願意服從與合作，什麼人不會？Milgram 的實驗，人們忍受極度的不舒服來服從實驗。即使受試者是自願的，研究者也不可為所欲為。維他命效應。研究者認為他們有知的權力，於是用盡辦法來提高回收率；但是卻不問人家幹什麼要合作？研究者心中理想的受訪者是一個對學術研究尊重、合作、服從的人。拒答不必然是研究的毀滅。拒答可能是受訪者有意義的陳述：不想成為受試者的角色、問卷不相干、研究目的不吸引人。因此拒答本身就是值得解釋的資料。

**欺騙**：研究欺騙的預設是從天真的受訪者比從有足夠資訊的合作者可以獲得更好的知識。社會菁英不能將有權力研究別人視為理所當然，並且用欺騙或自我合理化的方式。研究經常採用強暴的模式：拿、攻擊、跑。他們侵犯別人的隱私、擾亂其認知、利用其託辭、操縱其關係、然後沒有回饋。一旦研究者的需求得到滿足，就結束關係。人本主義式的研究將轉化這種攻擊的模式。重新界定研究對象為彼此互惠的合作者。反省雙方參與研究的動機何在？

**干擾**：表面價值的態度觀認為問卷的回答是受試者關於問題想法的反映；然而批判的觀點認為回答只是受試者被放置到受試者角色之感覺的反映。問卷或訪談會使得受訪者平日沒有注意到的議題變得突出。研究也可能摧毀一個社會系統。無暇應付。或研究者進入，又離開了。（參與、動員、離開；國中小服務隊）（霍桑效應）。

**不誠實**：問卷回收之後，就要將問卷編碼，打卡。研究團隊馬上變大。這個階段耗費非常多的時間與經費。許多臨時工讀生接受聘請來處理這 2200 份問卷資料。他們不知道這個研究的歷史，不瞭解研究的目的，對於研究的成功也沾不上邊。為了增加工作的樂趣，編碼員經常來點笑話和幽默，嘲笑受訪者以及他們「荒謬」、「偏差」、「矛盾」的回答。受訪者變成物體(object)，沒有受到尊重。更糟糕的是編碼員會「拯救樣本」，幫忙回答空白的問題，以讓這份問卷可以列入分析。如果受訪者沒有回答種族，編碼員會瀏覽問卷，然後代為回答。這不只是扭曲資料，並且無視於受訪者不回答種族的意圖。研究進行越久，我們就離原來我們想研究的東西越遠。編碼員沒有時間去想意義，必須馬上做決定。模稜兩可又沒在問卷設計考量之內，被貼上「不一致」的標籤，然後被丟棄。

C. Wright Mills：「我盡可能不做經驗研究。沒有助理，研究有麻煩；有助理幫忙，可能會是一個更大的麻煩。」如何調整研究的組織以增加研究助理對研究好奇心與創造力而不是機械性的服從，可以增加研究的效度。

一旦打卡打好，接下來就是統計分析師的樂趣了。只要達到 0.05 的顯著水準，我們就會在前面打上\*，然後想法去解釋這個相關。研究成功與否就決定於這些\*星號；決定於統計顯著性，而不是解釋的正確性。研究工具的重要性超越研究對象與研究主題。每一個星號都更加深我們的研究是重要、有顯著意義、科學的感覺。研究成為儀式，阻礙我們的自我反省。

我們無意識地依賴電腦的魔術來替代我們思考、解釋，甚至「做」研究。反過來，我們變成電腦的工具。但是電腦只會做種族與年齡、與性別、與經驗、與態度、與...。這些相關建立在比較不同「群體」（只是 aggregate），這些群體並不是實際存在的人群，而是問卷的設計所創造出來的。問卷調查是以個人為分析的單元；無論分析多麼複雜，個人仍被視為分離、獨立存在的單元。問卷調查個人，然後用推論的方式推到群體的反應。我們建構一個由人群所組成的現實，但是他們卻沒有機會與我們討論。我們不再視受試者為個人，而是以群體的方式推論：「女性小學教師通常對...有...反應。」研究計畫主持人

的統計技術一開始讓我疑惑，不過我很快就學會了；然而統計技術越好，我反而越對工具而非意義有興趣。統計技術的熟練給我們已經掌握現實的假象。

研究不可能失敗，即使沒有達到統計顯著水準，我們仍然可以就只是說它們沒有差異。如果研究只是為了創造資料，研究不可能失敗。如果不可能失敗，那是否有成功的可能？

科學的弔詭讓我困惑：與研究對象越親密，其知識就越不科學；觀察者越保持距離，其知識就越可靠。經驗知識(experiential knowledge)被視為只是主觀，沒有經驗知識反而受到尊敬。有人的接觸與影響被貼上「污染」的標籤。研究者喜歡統計與技術，感覺與理性不受到信任，個人投入就受到懷疑。社會學家的解釋必須和大眾有所區別，用社會學的術語來描述社會現實。

Peter Berger：「創造力成為評判學術研究的標準。學術工作者於是集中其工作在狹窄的領域的經驗研究，容易生產出研究論文。研究者閱讀社會學期刊只為了看書評和訃文，而參加研討會通常為了社交和找工作。」論文生產的要求、時間有限，以致很少人會做耗費時間的先驅性研究。涂爾幹認為日常生活經驗是模糊而混淆的，科學的目的就在於指出這種知識的錯誤與侷限。依賴我們的經驗會阻礙科學知識的追求。透過他的經驗研究方法可以蒐集到沒有價值判斷的資料，避免研究者的偏見。他不信任我們的經驗、價值。然而研究卻變成手段而不是目的，變成追求金錢、學術地位的手段。如果個人經驗和價值會破壞研究，那我們就應該研究我們沒有任何興趣的題目。但是我們也看到如果研究者和研究疏離，其結果也有許多問題。實證主義的社會學否定社會學家是一個人。社會學家應該控制他的欲望與價值。為了可重複測試，犧牲社會學家的獨特性；亦即不同的社會學家應該創造出一樣的研究結果。Maslow 指出，研究者的非人性也導致研究對象的非人性。每一個受訪者被視為一個族群的樣本，是可以替換的。樣本就只是樣本，不是他自己。他沒有自己的名字，他只代表別人。

研究者的自我控制，與控制研究對象並行。實驗室研究不是設計用來測試理論假說，而是在證明研究者做為舞臺經理的能力。實驗測試不在證明假說是否正確，而是證明研究者是一個有天分的舞臺經理可以創造一個實驗情境來說明一個明顯為真的假說是正確的。也因此社會科學家不喜歡研究歷時的行動或變遷的模糊性。

**覺醒：**我繼續參與這個研究計畫，因為我已經參與、覺得有責任、需要錢、想要繼續學習研究過程以及探究疏離的來源、我的不滿不夠明確，因此無法對離開研究計畫合理化。我最失望的是這個研究並沒有產生新的知識。當然這可以有不同的解釋。研究結果驗證想當然爾的看法，正表示問卷與解釋是現實的反應。但是也可以說我們將研究建立在刻板印象上以至於無法超越它。顯而易見的結論使我對於令人驚訝的個案有興趣。

當陌生人拿我們的資料去作二次分析的時候，我的疏離(異化)有增無減。他們對於此研究的脈絡毫無理解，怎麼可能對資料作分析？他們只能接受這些資料的表面價值，而沒

有原受訪者的同意，他們可以再利用這些資料嗎？

就在研究完成的前幾個星期，華盛頓決定採用新的教育政策，而沒有引用我們的研究。我們正埋頭研究，完成報告似乎比結果是否能實現更重要。研究報告變成目的本身。

最後階段是寫報告。主要是將電腦報表變成文字，我一下就學會了。最後的報告其實是關於問卷的報告，而不是關於教師對於其生活和工作的報告。對於使用語言，我們非常小心，結果卻很奇怪；所有資訊只是關於針對問卷問題的回答。委託研究的限制導致研究方法的設計依照委託單位的時間表，而不是研究發現的自然、演進、非事先預測的過程。

(那兩個變數有統計顯著相關對於研究者而言並沒有什麼不同或影響。)建議更多的研究是靜態問卷調查研究常見的結果，因為它無法回頭去修正它的研究去探究新的浮現的假說。就像煙草商希望人們多抽煙一樣。

## 人與植物

王珍珊

我的論文做的是人與植物方面，因為人對於植物會有感情，不能只是收著，而是必須照顧它。本來的論文是想做古蹟保存，但目前有些新觀念的嘗試正在進行，或許有人有興趣，可以再等一些時候再做，我想早點畢業，所以才做這個題目。在國外，園藝治療已經開始很久了，但多用於精神病患或智能不足的專業復建治療。事實上，植物也是許多人的安慰，例如有些退休的人，多少會種種植物。

我訪談的個案都在台北都會區，人多的地方，地小人稠，會想營造一點植物空間。正式訪談有十個人，而非正式的訪談很多，很多人都有種東西。這十個人是認識的，因為希望可以對受訪者的背景有比較多的了解。因為這不只是植物，也是個人反映，個人社會位置的投射。而受訪者都是認識的，有六、七個人是自己很熟而直接訪談，有三個人是別人很熟介紹的，以受訪人為主，可以看出他與家人、朋友的關係，會問一些他平常做什麼？在家裏最喜歡的位置？與他家環境的關係，因為本來就認識這個人，可以去勾勒他的生活與社會關係。透過植物來研究他的生活，比如種的位置、房間的配置。

在訪談的個案中男的比較少，有三個人，女的有七個人，其中兩個歐巴桑，三個三十到四十歲，其他都是二十到三十歲的年輕人。我訪談的人市區比較少而偏郊區，內湖、新店、中和，只有二個住市區。我想再針對不同個案，再問五個人。

我在訪談的過程中很焦慮，最大的焦慮是人數，統計的有效樣本大約三十，但我做的是質化分析人數不一定要那麼多，我的個案雖然住不同的地方，但是可以展現出同質性。但是我真的很焦慮，到底要怎麼樣才算完整。還有對於訪談過程中很怕問人家私生活，不太好意思，特別是有些沒有見過面的人，問到受訪者的先生、老婆、小孩的事，有些人會與我講得很有意思，但我還是不知道要讓對方講到什麼程度。比如有一位太太說她先生不准她在陽台上種植栽，問到一些她們的夫妻關係、父女關係，訪問太太，怕先生在房間內聽到了，很想問但又不敢說。另外有一個寡婦，是朋友的親戚，訪談會令我很難過，怕談起與那個有關，不好意思再去問私密的問題，對方會難過。想到訪談就覺得很累。

我的家人不清楚寫論文的時間、壓力。我的男朋友不希望我再待在這個地方太久，所以我想要明年早點出國，出國可以多看點東西，所以也想早點畢業，可以準備 TOEFL 、 GRE ，如果再與論文混在一起很累。我的題目比較不敏感、不具政治性，比較輕鬆，種花、種樹，我在想用什麼方式來呈現家庭結構中的權力關係。而在訪談過程中，如果有其他的家人聽到了我們的訪談，可以做什麼？雖然這些可以在研究方法上克服，但是難免還是有影響。到人家家裏，兩手空空也不太好，帶東西去的話，太隆重也不好。訪談之後，和那些人也沒有太多的連絡，這是件小事情，自己會一直掛著，除了過年問候新年快樂，不知道該如何維持關係，覺得很不好意思，好像很久沒碰面的朋友，太久沒連絡，來一下就跑掉。這一點還沒有想出方法，我一直不希望把對方當做資料的提供者，一直希望提供他們什麼，

也一直擔心如何處理彼此的關係。有一位研究生的論文，訪問過一個女性的助理，論文初評時，讓那位女受訪者看到，覺得很不愉快，而認為受訪對象沒有權力決定什麼要被寫出來，本來她們也是好朋友，後來就沒什麼連絡了，因為她覺得自己的說法被扭曲。研究者對於論文採取 Defense，認為她是善意的，有權寫作，對於這種受訪對象教育程度比較高的意見，研究者都不接受，其他的受訪者要怎麼辦？我也在想我的受訪者，即使他們不會看論文，如果他們對論文有意見，我該怎麼辦？另一個例子是顏亮一，他訪談丘如華的部份被迫抽掉，那時已經寄出到各大圖書館了，後來又發函要求收回，雖然她出爾反爾，為什麼我要因為你的論文而被貼上標籤，但是一個研究者似乎也沒有權力要求受訪者要應付一些事？

## 問題評析

請依下表計算你（妳）的得分

題號\分數	a	b
1	5	5
2	1	5
3	5	5
4	1	5
5	1	5
6	1	5
7	1	5
8	1	5
9	1	5
10	5	1
總分		

### 得分 50-36 者 ♥愛心型社區參與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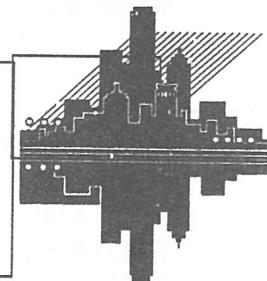
你（妳）是屬於極有愛心、耐心、不屈不撓的社區工作者。在你（妳）眼中的社區居民是可愛的，你（妳）不會因為自己特殊的身份而擺出一種專業者的傲慢與偏見，也因此你（妳）再社區中是一個受歡迎的人。但是你（妳）可能為了討好社區的居民而喪失了自己的主體性，注意不要讓自己成為一個唯眾取寵的人。

### 得分 21-35 分者 ♦成熟型社區參與者♦

你（妳）是屬於擅於社交、進退合宜的社區參與者。你可以用開放的態度來面對不同類型的社區居民，你可以與他們建立良好的工作溝通關係，也可以適度地表達自己的專業立場。在面對複雜的社區事務時，堅持下去，會有意想不到的收穫。

### 得分 5-20 分者 ◆自信型社區參與者◆

你（妳）是屬於堅持己見，具有專業自信與強烈企圖心的社區工作者。在你（妳）眼中的社區居民是有待教育啓迪的普羅眾生，你（妳）會因堅信自己的專業判斷而不惜與社區居民發生衝突。但是你（妳）可能會因為對自己太有自信而忽略了他人的意見與情緒，建議你（妳）在發言之前，先聽聽別人的意見。



# 我與袋鼠記事——研究者與被研究者的關係

論文題目：非地域性的女人社區－以女人的網絡解讀台北縣袋鼠媽媽讀書會

李宛澍

九五年秋天上畢恆達老師的質化方法研究，課堂上老師給我們數篇研究者對田野反省的文章，我當時正開始為碩士論文的研究下田野。某天下課從工綜館走回海外會的路上，決定要在論文某一處也放入自己對田野過程的討論。課堂上讀的文章內容並沒有給我啟發性的思考，而是這些研究者將自己放回研究脈絡中批判的態度引起我的認同。可能是因為自己曾經參與研究過程中田野的操作，不管是量化的問卷或是開放式的問答，看到最後寫出來的文字全都是研究者以第三者姿態發言，總是有種疏離的感覺，不明白操作過程中的情緒和人際互動到底被遺漏於何處。

在論文的章節之外，藉著這些文字反省自己下田野過程中的情緒、操作方法和面臨的情境，關注重點除了與被研究者的關係<sup>1</sup>，還有研究者面對田野情境的感受和選擇。我想，這對我這樣一個青澀不熟練的研究者而言，田野經驗的再現是很重要的。

## 下田野的心情

選擇題目時除了考慮自己感興趣的主題外，田野不容易做也是一個考慮指標。社會背景和文化脈絡相差越大，要花很多時間熟悉田野，並且進入被研究者的文化，方能與之溝通。反過來講，研究者也能以局外人（outsider）的眼光敏感地分析田野，而不會將很多現象認為理所當然。要是選擇一個與自己生活相近的田野，當然是比較容易熟悉脈絡，而且有感情認同，可以站在主體的立場思考，缺點則是，與研究關係太近會有分析的盲點。要和田野差異性大或重疊性高，是我選擇田野時的考慮之一，我的感想是，研究者選擇之後要能明白自己的侷限和可能。

選擇台北縣袋鼠媽媽讀書會，文化差異不至於太大，一般應對溝通沒有問題。在性別上，我與被研究者同是女性，我原本以為這是我的優勢，後來發現則否。我們是不同位置的女人，研究對象都是已婚的媽媽。我不是處於婚姻與母職狀態的女人，甚至於日後也不必然是，她們對此角色的認同常讓我無法掌握和體會。

<sup>1</sup>我比較願意用研究者與被研究者的「關係」，而不願意用「倫理」。倫理預設著一套既定權力位階的應對方式，研究者與被研究者由於文化和社會背景的差異，會有既存的權力關係，需要應對的底限，盡量不讓有權力的人傷害到弱勢者。但是，每個研究案例的情況多樣，每個人可能同時交織在強勢和弱勢的權力地圖上，我相信，沒有一套既定的應對方式可以決定應對的底限，也就是不會有一套本質或是原則性的研究倫理存在。我寧願以「關係」一詞代之，不過，這個關係是一定需要反省和批判的。

這是我第一次以參與觀察的方式進入團體，我一向不是團體中很得人緣的人，在還沒有下田野前，我一直很擔心自己會拙於應對而被排斥。我想要與研究對象建立友好的關係，我以為，熱絡和友好的關係會突破研究者與被研究者之間的界線，讓我得到更多田野資料。但是，我有點沒辦法假裝，我沒有辦法同她們談媽媽經，我對她們的話題不全然有興趣。後來，就不勉強自己了，我想，誠意真實的態度應該比虛偽的熱情有用吧！

在我的個案中，我與研究對象之間最關鍵的權力關係是她們成了我的研究客體，我試圖想要用友好的關係彌補主體與客體的形勢。我很清楚地表達我的來意和目的，我也很願意配合她們的團體規則，交會費、參與讀書會以及參與活動。即使正式參加讀書會，我看起來像是一個邊緣的會員，觀察者的身份使我必須保持某種距離。在其他三個讀書會觀察過程中，我沒有成為讀書會的會員，觀察者的姿態是很清楚的，而團體對於我的存在並沒有抗拒或不願意。

我知道，我的研究對象沒有質疑或挑戰我的角色，甚至於覺得被研究是肯定組織的價值，但是，我經常提醒自己不要成為田野資料的掠奪者。過程中她們有時會詢問我的意見，反映出她們看我的眼光。「那你們年輕人會怎麼想？」在團體的討論中，我是「年輕、未婚」的小姐。

「請台大的研究生來講講她的看法。」我的學歷會造成「學者專家」的聯想，她們要我回答如何解決某個婆媳緊張關係的經驗。「台大呂安妮事件是真的？假的？妳在台大比較知道啊。」我可能也被當成緋聞的詢問者。「孩子念很多書，學歷很高，會不會看不起父母？」她們也會拿我當樣本，反應自己的焦慮。如果她們問我，我會用很真實的自己跟她們互動，只是，我的回答她們好像都不太感興趣，可能是語言習慣不同或是我的回答不是她們期待的答案。「呂安妮這個事情我不知道是真是假，可是，大學裡男老師佔絕大多數，性騷擾的事情其實很多，只是沒有被揭發。」「我覺得不是看不起父母，是因為生活圈越來越不一樣，會有隔閡吧！」我的回答可能和她們期望的層次不同。

## 反省田野經驗

下田野之後對我最大的困擾不是原先被排斥的疑慮，袋鼠媽媽們很隨和，我只要以平常的態度應對即可。反而是我原有的主觀和問題意識會阻擋我蒐集資訊。研究者與被研究者原先就存在差異，在蒐集資訊的過程中，研究者最好能夠像一只空杯，裝進所有觀察到的資訊。這是一種理想典型，但是很難避免研究者原先既存的意識型態。

剛進田野的時候，我會將得到的資訊很快地用自己的主觀意識做一判斷，忽略原始資料，只記得判斷後的結論。後來，經過別人的提醒，發現自己漏失許多原始資料，所以，我在之後下田野的時候，要先將自己判斷和分析的天線先關起來，免得干擾蒐集資料。

舉例來說，我在田野中，看見討論時大家會避免講話的內容起衝突。

- 「女人一直犧牲奉獻，那人老珠黃，先生有外遇怎麼辦？」
- 「要真遇到了還能怎麼辦，想開一點啊！」
- 「就是要調適自己的心態嘛！」

如果我沒有完全紀錄對話的內容和過程，那我可能會很急躁地下結論說她們很保守，很認命，而忽略為什麼她們會這樣說。這反應兩個問題，一個是結論式的判斷阻絕更進一步的發問，其次，研究者「政治正確」的立場削弱對研究對象的分析。

研究者的立場是否會影響資料蒐集，並無定論，因為研究者不可能沒有立場和主觀的意識，而資料要如何才算完整，也沒有一套標準。這兩者之間的互動和影響，是研究過程中必須小心拿捏的。研究者的立場會在研究中鋪陳出清楚的問題軸線，但是，有很多其他的變項也會直接或間接影響，我的經驗提醒我，不要讓研究者的立場排擠掉表面上看起來不直接相關的變項。當我的研究重點是性別，除了婚育、家人的態度直接影響被研究者參與的動機，她的個人特質或是區位、階級也會有所影響。

我不贊成研究者沒有立場，也不認為研究是客觀地記錄或分析某個現象。我的感想是，研究其實是建構一套可以說服別人的論證分析，研究者當然是有意識地檢取材料，有意識地組織文字。重點是，如何提出有力的論證，鋪陳你的觀點。有力論證當然也包括學院裡要求的論文遊戲規則，以及你如何「科學地」捍衛自己的說法。

我的另一則感想是下田野時需要不斷地發問，不要輕易下定論。為什麼她們要出來參加讀書會呢？研究對象會給予一些她們認為的答案，「覺得要出來成長嘛！」「剛好有機會。」「在家很無聊。」這些從研究對象嘴裡講出來的東西，並不是像量化問卷的答案勾選，表示出研究對象的態度趨勢。從受訪者的回答中繼續問出相關的脈絡，知道她所謂的「成長」是什麼，為什麼覺得在家會很無聊，是很閒或是沒有成就感呢？

訪問過程不見得可以順利地追問到底，或是瞭解全盤的脈絡，有一段時間我甚至於覺得訪談到最後，為什麼有人可以改變，有人無法改變，是在於被研究者的人格特質或是她的決定。但是，今天我不是站在唯心的立場做研究，我還是必須找出物質的基礎支持我的推論。在這篇研究中，我並沒有高明地處理這個部份。當被研究者告訴我她的生命史，我發現影響她決定可能同時有很多原因和巧合，而還有一些可能的歸因是我沒問到的，我無法將她的一項決定「概化」成一兩項物質條件。一方面，是分析能力不足，另一方面，在情感上沒辦法這麼武斷地解釋她的生命。

電影「時空悍將」裡面有一幕，一個人被虛擬真實裡的美女挑逗而興奮，程式設計者說，這是互動程式。虛擬真實中的人物會感應對象的身體反應，對象越興奮，美女就越撩

人。下田野的時候難免也會因為被研究對象的反應，強化我與她們的互動。越容易進入的團體，我的接觸頻率就會越高，我也會引用較多談話內容符合我期望的資料。有時這是一種陷阱或限制，排除從另一個方向發問的可能性。

## 關於性別政治的焦慮

從我決定寫這個論文題目開始，包括我自己和身邊的朋友，甚至是偶遇的人都在問我。「這個媽媽的團體有什麼進步性？還是有什麼顛覆的意義呢？」有一次，去上一個地下電台的節目，主持人是長年為爭取修改民法親屬編的晚晴幹部。當我舉例子說，袋鼠媽媽讀書會發展出一些自助支援網絡。她有點質疑地說，她覺得家庭主婦是最保守的，修改民法對她們獲利最大，但是，在爭取修改民法的過程中，家庭主婦都不站出來。其實，我也不是第一次聽她這麼說，我也聽過做組織工作的朋友類似的抱怨。

這個屬於政治正確的PC問題，困擾我很久，也影響我初期的論文架構。幾次，我的指導教授都說，「哎！你怎麼這麼教條。」雖然，他也沒幫我解決這個問題。

家庭主婦以照顧家人的生活起居為要，負擔家務，也認同母職，又被區隔在個別的異性戀核心家庭。以台灣社會運動的動員經驗，她們的確是很不容易被動員的一群，甚至很容易接受主流論調，視抗爭和衝突為洪水猛獸。可是，如果用這種觀點來看，那性別的政治實踐就很悲觀了，因為，有一大半女人都是這樣，包括我的媽媽、媽媽的姊妹、媽媽的妯娌...。可是，以「個人成長」、「改變生活態度」為動員目標的女人網絡正以我們無法掌握的速度成長，像媽媽讀書會或是慈濟、法鼓山一類的宗教網絡。媽媽讀書會有什麼樣的吸引力和動人之處，可以集結這麼多女人呢？成老師建議以「女人網絡」的觀點分析媽媽讀書會，消除了我的PC焦慮。將媽媽讀書會視為私領域中的女人網絡，然而，網絡產生的能量是可以挑戰公私二分的界線，並且確立女人的主體認同。

「那論文寫完了，對被研究者有什麼好處呢？你所預言的可能性，是不是會發生呢？」也許你還要緊追不捨地問我。

我不否認在情感上，當然希望袋鼠媽媽讀書會的女人網絡朝向積極樂觀的明日，在理智上，卻也知道這其中上有諸多限制。寫論文其實很像說一個故事，只是有較多的規則，必須符合邏輯，不能用想像力灌水。說故事跟報導新聞不一樣，新聞可以照實描述，直接轉述別人的意見，說故事是說書人引導讀者進入某個事件的情境，讀者跟著說書人的語調、節奏和感情去認識整個故事劇情。讀者不要相信你看到的是實況轉播，你只是聽到一種故事講法罷了！所以，你看到的是我對袋鼠媽媽讀書會這件事情的講法，行動者如何在真實場域中運作組織，和我的講法是兩個平面的事。我相信，這中間應該還是有個「互動程式」，她們看到我的說法，對組織也許有些影響。只是，我從不覺得我的講法可以指導她們，論文是我和自己問題意識的對話罷了。

## 田野筆記

林淑靜

今天是復活節，教會的禮拜活動改在平溪的山區中舉辦。本來一直無法平復的情緒今天在與教會內的姊妹們的互動中和緩許多。過去青年會介紹給我們認識的社區居民大多都是教會的男性長老與執事，或是社區內有頭有臉的大老級人物。老實說，幾次訪談經驗下來感覺到與這些男人的關係十分疏離，只有在訪談時才有短暫的互動，因此之後在心理或是在實際行動上我都會儘量避免去訪問這些老男人們。與跟社區哪的男性居民過程相比，與社區婦女關係的建立就十分的非正式化，也許是在活動中跟某位媽媽跳個土風舞，或是吃飯時聊聊天，這些都有可能是良好互動的開始。女人與女人之間似乎有種非正式化的溝通管道，有點像是街頭巷尾之間『三姑六婆』的閒話家常。這種女人之間資訊流通或情感維繫的溝通網路，讓我與女性受訪者之間較容易建立起互信的關係。然而因文化及語言上的差異，讓我（女性漢人訪員）在進入這種非正式的關係網絡的過程中，仍面臨了一些門檻與障礙。

近一個月間間段段的田野工作下來，雖然努力地想減少自己與他們之間的差異，但我仍然深刻感覺到自己是社區中的『outsider』，甚至在過去一個星期內輾轉得知社區中有部份人表示並不歡迎我們這兩位漢人女性訪員進駐社區，這讓我感到有點沮喪，甚至一度責怪社區中的地域主義為何如此強烈。同時在仍未說明自己的研究意圖時，就不斷地從青年會中，或是青年會邀請的演講者口中聽到，非原住民研究原住民的社會文化是錯誤與罪惡的看法。他們對學術研究有很強烈的反彈，他們認為研究者在原住民身上得到研究者所要的資訊後就拍拍屁股走人，因此感覺到自己被利用。在這樣的情緒反彈下，我又該如何表明自己的意圖？或者就此放棄？這種情緒的反彈讓我感到十分焦慮；在這樣的情況下，我發現自己越來越不能融入他們的社區生活，反而不斷地質問自己為何選擇異文化女性的研究？為何在田野中，為了取得社區內阿美族人的認同而不斷隱藏自己的身份？甚至我與研究助理為了取得信任，在她們問及：『你們是哪一族？』的時候，還要遮遮掩掩，甚至說：『是平埔族』。我記得畢老師提過一位人類學家談到在接觸異文化時會有break-down的情況產生，雖然這位人類學家認為有其正面影響，但再發生break-down後，如何調整自己重新面對田野卻是我現在深感困擾的問題。

## 研究設計

吳思慧 1996.5.20.

在我的田野經驗中，性別角色問題其實一直是我在最初進入田野的過程中，最必須面對並小心處理的部份。在其中，有因性別的刻板印象與期望所帶來的困擾；以及在某種程度上，也因性別身份的認同而有：便於與社區中的婦女團體建立「同一陣線」關係的優勢。

我們實習一的工作團隊是由 8 男 3 女所組成的。一開始進入田野之時，工作團隊的所有成員被安排必須先去鄰里長處「拜碼頭」。在一次與里長及十幾位鄰長的聚會場合中，工作團隊的成員被介紹、並且與鄰里長討論推動社區巷道改善工作的行政配合方式…。這是一個屬於由男性領導的場合，里長與十幾位鄰長皆是清一色的中年男性，當我在會中提到往後社區工作中，可能需要鄰長配合分發聯絡單給里民時，會場中一片沈默，我看到有些鄰長皺著眉頭、有些則將眼光投向里長大人。我想我們大概觸犯了他們的支配權，尤其這是由一個女性研究生所提出。具有高明交際手腕的里長化解了當時的尷尬，他允諾所有鄰長將會盡量配合——但事實上他的這一番話，是面對著工作團隊中的其他男性組員說的。

在剛開始的田野工作時間，女性組員會因為被認為“手工比較巧、心思比較細”，因而被期望承擔大部分的「後勤工作」，例如：畫海報、寫文案、製作傳單、作文書處理、蒐集相關資料…，直到我堅持自己在工作分配時要求有其他的學習經驗，以及在專業的討論上表現的比男性組員更積極與投入，才能得到工作團隊中其他成員（包括女性成員本身）的肯定、以及社區居民的尊重。但大部分時候，他們（尤其是社區居民）還是比較記得我的性別角色，而忽略了我的專業身份。因此，雖然在社區工作會議上，居民已經逐漸能接受我的發言意見，甚至由我主持會議的進行，但一旦在公開場合或社區辦活動時，他們很自然地又會希望我扮演「女性親善大使」的角色。

不過，我的性別身份其實也使得我較易於和一些社區婦女建立關係與認同，當然這也與我們共同關心「婦女在社區發言權」的議題有關；同時，也是因為我與社區婦女之間，因為性別的緣故，而在推動社區事物上所遭遇到的種種反挫，有共通的經驗可以分享。經過經驗的分享，社區婦女會覺得「我們是同一國的」，因此有時候我們會一起商量“如何在社區改善計畫中加入更多婦女需求”的策略。這或許是工作團隊中，其他男性成員較難突破的一個社會的結構性影響吧！然而，從另一個角度來說，這也造成了許多有關「婦女」的相關議題、以及與社區婦女互動溝通的任務，大部分男性組員總是會以「妳們女孩子去比較好」為藉口，推給女性成員去進行，因而也使男性組員失去了進入女性經驗世界中，去接受洗禮的一個機會；同時，也使得我們的田野工作，錯失進一步瞭解「性別化脈絡」影響下的田野差異。

## 生態城市：重建文明，恢復自然

王志弘 譯

Eco-Cities: Rebuilding Civilization, Restoring Nature , Richard Register (里察·瑞吉斯特)

\*Richard Register (1994) "Eco-Cities: Rebuilding Civilization, Restoring Nature," in Doug Aberley (ed.) *Futures by Design: The Practice of Ecological Planning*. Gabriola Island, BC: New Society Publishers. pp. 62-70.

我們建造，所以我們存活。由於我們興建我們的城市，所以我們將決定在文化上，以及對應於與自然均衡地共同生活，什麼是可能的，而什麼是不可能的。

很少有人能夠了解這個命題的重要性。環境主義者籲求有效的再循環（recycling）——卻未籲求使之成為可能的城市結構。於是，他們以兩千磅的汽車載著十磅的紙，在城裡繞來繞去。有些建築師呼籲要有健康的建築物——卻未將建築物放置在使建築物以健康的方式運作的城市配置裡。於是，人們繼續消耗汽油，並且在「健康的建築物」之間鋪設樂園。有些園藝家和自然主義者鼓吹在郊區栽植樹木、草地與灌木——卻未注意到郊區更廣泛的基礎建設與自然系統。於是，在乾燥的氣候裡，為了澆灌樹木、草地與灌木，而竭盡河流，導致鹽份入侵海口，耗盡了魚類、水禽和人類需要與享用的水生與溼地環境，造成了過量的淤泥，而需要更多疏浚以利航行等等。

在每個地方，環境主義者、有良心的建築師，以及關心的公民，遭遇了明顯的矛盾。但是如果我們審視城市、城鎮與鄉村的結構，並且了解它們可以根據生態原則來建造，就可以解釋矛盾，並且以更健全的方式來建造。但是，這種洞見——營建聚落的結構是環境與社會成功或失敗的根基——在當前的辯論裡幾乎完全喪失。我要提出的就是這種根基。我稱之為生態城市（ecological city）的洞見，或者，簡單一些，是生態城市（eco-city）洞見。

如果這個洞見喪失了，誰在從事規劃就不重要了——有契約的專業者、民主過程裡關心的市民、握有大筆資金的開發商、獲得授權改善他或她的城鎮、國家或星球環境的民選官員。生態城市的洞見應該是改善未來之一切努力的起點。缺少了它，我們將迷失在矛盾裡，當我們前進一步、退後兩步的時候，還欺騙自己我們正在進步。

有了生態城市的洞見，我們將有真正的機會追求人類在地球上的創造性存在，而讓自然可以完全發揮她的歧異性、美麗與榮光。這是立即要做的事！我稱之為「失落的洞見」，因為我從澳洲到南美洲，從北美洲到歐洲，完全沒有聽到它被提起，在我們關於如何改善世界的思索裡，它所應該佔有的樞軸地位上，也未曾聽聞。

## 爲生態重建而組織

我將企圖重塑城市的組織放在一起。我是一個社區運動者，一個嘗試改善世界的公民，這是所有公民應該做的事。我的父親是個建築師，而我一向的抱負是做個藝術家。廿一歲時，我是個雕塑家，當時我遇到鮑羅·索雷里（Paolo Soleri），被他的在單一結構裡，建造一個生態上健全之城市的構想所吸引；對我而言，他的「生態構築」（arcologies）就像是一個人們可以居住的大型雕塑。生態建築依然令我動容，那是建造一種融合了三維的成人遊樂場設備、一個我們全都在上面行走和磨蹭的舞台，以及一個爲了文化與經濟運作的「機器」或「有機體」（選擇你喜歡的類比）的東西。

十七年前，我和六、七個朋友一起（有些和索雷里在他于亞歷桑納州的實驗生態城亞哥山提〔Arcosanti〕裡工作），在加州柏克萊建立了「都市生態學」（Urban Ecology），那是一個非營利的組織，爲了「重建與自然平衡的城市」。此後迄今，這個組織與其他社區裡的組織，共同建造了「慢街」（Slow Street），挖掘出一條八十年前加蓋成陰溝的小溪，在街道上種植與收成水果，設計與建造太陽能溫室，通過能源條例，建立了一條公車線，鼓勵以自行車與徒步取代汽車，延緩或可能阻止了一條地區高速公路的興建，並且舉辦了有關這些與其他相關主題的會議。我們在一九九〇年舉辦了第一屆國際生態城市會議，而一個衍生組織「澳洲都市生態學」，于一九九二年四月在阿德雷德（Adelaide）舉辦了第二屆國際生態城市會議。由建築師雪歷·霍利（Cherie Hoyle）率領的伙伴，製作了「社區引導的設計過程」，企望建造住宅、商店、辦公室、社區中心、屋頂花園，以及成熟的符合生態之社區的許多其他元素。他們容納八百至一千位居民的哈利法斯（Halifax）計劃，已經獲得阿德雷德市議會核准，而且可以選擇鄰近阿德雷德市中心一個社區再發展地區的一塊街區。

爲了有一個獨立且專門的組織來建造示範計劃——爲了演化成爲生態上健全的城市，而在正確的地方建造生態建築——我創設另一個非營利的組織，稱爲「生態城市建築者」（Eco-city Builders）。這個團體目前正在規劃我們所謂的「恢復發展計劃」，在同一個城鎮裡同時涉及兩個基地。在一個基地裡，我們恢復自然或農業，在另一個「發展基地」上，我們發展較多我們從第一個「恢復基地」移走的東西。但是，我們將新發展擺在正確的地方，以利城鎮的未來健全發展。在這些計劃裡，我們有意地脫離對汽車的依賴，避免蔓延，將發展放置在鄰近捷運的地方，協助創造完全社區，有許多「混合使用」彼此鄰近。

## 城市理論

當我提及「生態城市」時，我所指涉的是我們的營造社區、我們建造的聚落之結構。生態城市原則可以應用于村落、城鎮與城市。在所有的尺度上，都有共同的生態原則，以及許多共同的議題。在不同的尺度與不同的區位上，有許多非常不同的條件，需要對於普

遍性生態城市原則有非常不同的解釋。從這些普遍原則和極度不同的地方環境的混合裡，可以得到非常好且無窮多樣的生態城市思考之解釋與應用。生態城市之未來的全景，非常豐富且充滿活力，對我而言，每思及此都備感欣悅。

有許多理論（路易斯·孟福〔Lewis Mumford〕、珍·雅克布斯〔Jane Jacobs〕、伊恩·麥哈格〔Ian McHarg〕和其他人）將城市界定為一個創造出來的物理實體——工具、設計、設備、機器、有機體、人造物等等——不同的字眼有著細微差異的意義。根據這個理論，城市具現了各種價值和精神視角與結果，並且使之成為可能。在相當程度上，城市服務了人類的文化交誼與表達，特別是服務了經濟、創造與探索的意圖。有些人指出了城市幾乎是屬於形上學的功能，即作為我們人類創造出來，幫助我們發明我們創造性之（個體與集體）自我的東西。鮑羅·索雷里和其他人直接援引這種觀點，認為這意味了城市參與在演化之中——在遺傳上轉變我們的種屬，同時在地球及其血肉的生態圈裡，演變意識與良知。

在比較功能性的層次上，《恢復我們城市與城鎮的權利：較少交通的更好生活》（*Reclaiming Our Cities and Towns: Better Living With Less Traffic*）一書的澳洲籍作者，大衛·恩威奇（Dacid Engwicht）說道：「城市是個極大化交換與極小化旅運的發明」。他的意思是指一切的交換：貨物、金錢、觀念、情感、基因物質等等。在過去幾年，我用的口號是「藉由鄰近性而非運輸來接近」，這意味了我們應該建造具有歧異性（diversity）的城市，使我們能夠走到街角就得到我們想要的一切東西，而非必須進入汽車，然後開車去獲得。可及性（access）乃是運輸假定要遞送的東西，但我們可以將可及性置入社區之中，而更有效率地得到它。大衛·恩威奇原來靠洗窗戶維生，直到大約四年前，他涉入了抵抗他鄰里範圍內一條高速公路的擴建。他越是深究這個問題，並了解到運輸正在攻擊社區的織理，便開始學到越來越多關於生態上健全之城市的東西。在這個主題上，他成為十分有想像力的理論家，現在四處旅行演講。

當我思索他關於城市極大化交換且極小化旅運的論點時，我發覺他描述的是可及性的全部內涵。然後，我了解到所有的生物，從它們的組織、器官和器官系統的角度看來，都是極大化交換和極小化旅運的發明：它們的汁液或血液、營養物、廢物、酵素、白血球等，都擁有效率極高且盡可能短的旅運距離，來完成其功能。因此，從有機體到城市，我們處理的是相同的原則，那是整個複雜系統以及它們如何作用的原則。

恩威奇指出，乍看之下城市是一團混亂，就像生物區域一樣，但是仔細檢視之後，其模式就有了意義。如果我們研究生態系統，便開始深化我們關於城市如何運作良好，以及為什麼它們今日在各方面失敗的知識。以最簡單的觀點，城市是建築物、街道、載具，以及諸如水管、電線和下水道等維生管線的集合體，附帶有花園或自然的遺跡在裡面或鄰近。依較寬廣的觀點，城市是幾乎一半人類的家，而且在物理上是我們最大的創造物。在追求生態的解答時，忽略了它們，就好像在處理別人眼裡的灰塵時，忽視了自己眼裡的木頭。

你應該想到一九七〇年代對於能源的關注，已經很明白地指出城市形式是浪費能源的主要罪犯。眾所周知，在已開發國家裡，接近三分之一的能源用在運輸，接近三分之一用在加熱或冷卻建築物，而大部分剩下的能源用在建造運輸系統、載具，以及四散的建築物。很顯然地，一座為行人而建的城市，實際上幾乎用步行或自行車就可以遍行，將節省巨量能源。比較細微之處是要注意到共有牆壁的建築物，比起那些包裹在大氣裡，能源使用一次就散失的獨立建築物，使用了更少的加熱與冷卻能源。雖然一旦你仔細觀察狀況之後，顯然城市與城鎮的結構是主要的能源需求決定因子，你還是必須問對問題，才能從規劃師和政客那裡得到這個答案，然後他們將必須接受這種巨大變化。

我們從這個人類最巨大的創造物的目前狀況，所能學到的最大而最簡單之教訓，是城市應該為人而非機器而興建，而且實在不應該為汽車而建。行人在規劃城市的複雜過程裡，幾乎是事後才被想起。我們應該有所變革，優先且確實為行人而設計。即使捷運也應該被構想成是支持行人環境，而非以其本身為目的。在歷史的這個時刻，為了比汽車節省能源而規劃街車，還不夠好。我們不應該由於行人和自行車使用能源比汽車少而想到他們，而應該是由於他們一點也不使用燃料能源——除了早餐、午餐和晚餐。那就是未來的運輸系統，運輸系統就是城市本身，就是生態城市、生態鎮、生態村。

最後，我們的營造聚落、我們建造的社區，不應該只是不破壞自然，而應該對於健全環境的歧異性有真正貢獻。目前，城市消耗資源、竭盡土地，並且造成物種的消滅；它們應該百分之百地回收循環物料，確實的以人類、廚房和花園的「廢料」來培養土壤，並且對自然有益，使得幾個世代以後，自然可以保持生物歧異性，而有助於培育更多而非更少物種。

## 提議

好幾年來，我一直自問為什麼政府不為了地球生命的利益而規劃。直接的回答是政府並不代表那些廣泛思考的人；政府代表的是許多其他較局限而自我中心的利益。此外，政府像大部分人一樣，也沒有具備「失落的洞見」。這意味了如果我們希望親眼看見這種愉悅的現實，或者希望給我們的孩子或子孫這種機會，我們這些真正期盼有一個生態上健全之未來的人，就必須來做這些規劃。這種架構會像什麼樣子？對於城市和建築，我們需要有新的視野，以及一個方案來建造這種城市和建築物。

生態城市看起來是什麼樣子？在結構上，它看起來比較像是歐洲或殖民城市，而非北美或澳洲的城市：相對較密集，有非常歧異的土地使用緊臨在一起。這些歐洲或殖民城市主要是為了行人而建——這是巨大的起步，雖然這個設計準則在鐵路火車頭發明之後就不那麼重要，而且在廉價能源和汽車出現之後就被人遺忘了。

生態城市應該支持適當的、永續的技術：它應該有太陽能收集器和溫室，反射著陽光而閃閃發亮，它應該由於在頭上或鄰近的山丘或平原上轉動的風力發電機與風力汲水幫浦

而閃耀光芒。

生態城市應該有屋頂花園而綠意盎然，它的徒步街應該有果樹、唱歌的鳥兒、花箱、蜜蜂、蝴蝶而饒富生趣。溪流、河岸線、山脊線，以及其他敏感或豐富的生態區，都應該恢復，還有直抵城市邊緣的農地。相對於今日四處蔓延的柏油、給水、廢水、瓦斯、電力和電話線的管線系統之巨大結構，生態城市的基礎建設實際上縮小許多，因此社會對於建造和在建造物之間來回的投資，可以大幅減少。於是，可以有更多的自由投入藝術、沈思、休憩和更深刻的人類貢獻之形式，而非支配了當今社會、政治與經濟之想像的經濟維繫。

回顧過去兩屆關於生態建築物的會議，我發覺即使是對那些最深入涉足這些議題的人，視野還是不太清晰——正在成形，但還不夠清楚。在大部分的案例裡，最佳的邁向生態城市的例子，是具有生態敏感特徵的個別建築物，重新設計的「街道寧靜」計劃，以及像多倫多這樣的城市政策，官方努力使工人接近工作地點，並以捷運和自行車來取代汽車、蔓延、高速公路和石油。像多倫多這樣的城市，看起來和比較不先進的城市沒有多少不同，這令我驚訝，而且根據以下的量度標準，這些較不發達的城市運作得比較好（雖然不是特別好）：能源節約、回收、恢復自然土地、捷運的利用、較低的每人旅運哩數、可用的休閒與文化機會等。它們的運作並沒有好到我們可以說，我們已經邁向解決地球的人類／生命危機之途。

公平地說，我們這些從事努力的人，沒有多少時間，而且我們依然被幾百年來蓄積的負面力量所擊倒，因此我們可以為迄今的微薄進展得到原諒。然而，我們不應該撤離防衛，而且我們應該嘗試更為全面地使生態上健全之城市的景象，可以看得見。再次地，如果我們不做，有誰會做？

雖然我喜歡歐洲城市，而且以之作為未來的部份模型，但從澳洲和巴西旅行回來，並且考察了我所成長的美國西南部之後，我開始了解我在某些歐洲城市體驗到的窒悶與不舒服感覺，指出了未來的生態城市應該有一種荒野的味道，而這是歐洲修剪整齊的園藝公園，經營精緻的森林，以及細密的農業地景所缺乏的。歐洲人控制自然，有些地方造成災難，有些地方有美好的結果，但這種結果依然在每個細節、每座石牆、每個山羊嚼食的草地、每座重植五十或六十次的森林上，顯示了人類的影響。

土著容許自然管理他們，而非反其道而行，甚至依照這些安排來構築他們的宗教與宇宙論。當前的「美國夢」幾乎消滅了這種世界觀，其程度正如屠殺擁有這種世界觀的美洲原住民一般。但這是在相當晚近的歷史裡發生的，荒野在這個國家的神話骨頭裡發出回聲，並且每當另一個生鏽的有鉤鐵絲圍籬斷裂、扭曲，迎向廣闊的開放空間時，便肯定自己。

在這些地方，對於自然環繞文化，而且自然處於控制地位，有較敏銳的感知。事實上，北美的人民似乎完全失去了控制，甚至無法控制自己。在他們的夢想裡有狂野之處，且無疑經常是扭曲纏繞的，這導致了一百層高的建築物，以及設計以超過一百哩的時速穿越平

原與沙漠的汽車，而現實是人們堵在高速公路的車陣裡，以平均每小時十五至廿五哩的速度，走走停停地前進。大部分北美的荒野與狂野，澳洲和其他較不開發的國家也一樣，無疑地都是幻覺與愚昧。但是，其中有些東西令我動容，而值得在我們未來的城市裡保持其活力。以某種方式，我們必須給自然大塊的自由地帶，正如同我們設計我們的營造環境，以給我們自己我們的文化自由。我們應該留給一一或是從過度開發、經常是蔓延發展的地區恢復一一自然相當大的地區，盡量保持她所需要的絕對低限的人類干擾。這意味了我們應該嚴肅地致力於恢復自然特色，如溪流與河岸線，並且重建野生動植物走廊，使植物與動物的種子散播、游走和遷移，有連續的棲息地。城市應該縮小到一定的界限內。有些應該圍繞著郊區活動的核心而合併。這整個過程看起來可能像是星系銀河，在一個巨大且相對一致的星雲裡，凝縮成爲閃耀的光點。建立綠帶代表了模式逆轉之前的時間停滯，然後，我們可以開始脫離依賴汽車的蔓延發展，並大規模地復育自然。

邁向生態城市之轉變，有兩種取向。我們可以興建新鎮，例如索雷里在亞歷桑納建造亞哥山提作爲生態城市觀念之實驗城鎮的嘗試，還有好幾個在不同的規劃與建造階段的「生態村」。或者，我們可以試著改變現有的城市。新鎮取向的好處是不必清除既有的基礎建設，以及與之伴隨的一切壞習慣，壞處是要在一個遠離既有的強大經濟力量的地方開始。現有的城市也佔有城市最自然的區位——這是它們當初會建在那裡的理由。改造既有的城市的取向，其優劣之處正好相反。你可以選擇最合適的取向，但是要有所行動，因爲這種重建位居我們所能擁有的任何成功未來的根基！

## 規劃與社會變遷

Planning and Social Theory: Introduction

曼威·柯司特 Manuel Castells

王志弘譯

\*Manuel Castells (1989) "Planning and Social Theory: Introduction", *Journal of Planning Education and Research* Vol.2, No.1, Summer, pp. 3-4.

規劃一向與社會變遷息息相關。就其現代的表述而論，規劃的理念源自社會改革運動，其目標是減緩資本主義工業化的人類代價。規劃專業的發展根源是一股社會壓力，要求社會控制加速都市化的混亂過程。在過去卅年裡，支配規劃實務的意圖，是透過技術與政治協商來管理空間與社會之間的關係。

差異極大的政治取向與互相矛盾的社會利益，無疑地都在規劃過程裡闢土開路，而規劃過程本身則極度依賴決策的制度架構。然而，直到最近，規劃與社會的關係才比較明朗，由於社會利益間的衝突而益顯鮮明。保守與進步的規劃師、技術官僚與改革者、自由主義者與基進份子，對於問題的現況、空間組織與社會變遷的特性，都有某種基本的理解。現在，他們也都逐漸陷入迷茫之中。我們知道有劇烈的社會變遷過程正在進行，但是我們幾乎無法辨認它的樣貌、它的方向，以及它的後果。規劃與社會變遷脫節了，這並非出自規劃師的選擇，而是因為規劃忽視了哪裡才是銜接我們創造歷史的特殊過程的地方。決定我們在這場持續中的戰鬥裡位居何處以前，我們首先應該認清要打哪一場戰鬥，以及是誰的戰鬥。

我們時代的特徵是，過去卅年來規劃理論與實務所立足的一系列基本假設，再也站不住腳了。在持續中的全球經濟危機陰影裡，我們再也不能假設經濟成長會穩定攀昇，為大部分人口提供工作與收入（而不論是多麼不均等的分配）。生態的錯誤管理，以及中心和邊陲之權力關係的轉變，都使能源與自然資源恆常且廉價的供應出了問題。新國際分工逐漸割離了政治與經濟，文化與生產過程，人類溝通與單向的資訊流動。擴張中的“非正式經濟”破壞了福利國家的基礎，在此同時，財務危機也透露了，有系統的依靠國家干預來塑造以私人利潤之邏輯組織起來的社會，有其限制。基本的價值，諸如對於科學與技術帶來無限進步的信心，都由於單向發展造成自然環境與生活品質的災難性後果，而遭受一般性的打擊。根本的制度，例如父權家庭，遭受深刻的撼動。女人、男人和小孩嘗試找尋基於彼此合作的新生活方式，卻經歷了解放、支配與衝突的痛苦過程。我們的政治體制受到正當性危機的威脅，集權的科層官僚越來越脫離它們的市民而孤立，有如政治選舉時的廣泛棄權所示。新的空間形式正在浮現，它們是不同的政治與經濟趨勢的結果和物質基礎。

在先進資本主義社會裡，非都會區的成長比都會區快，遏止了被認定無可抵擋的日益都市化與都會化之趨勢。新的區域產生工業化，舊有的工業基地卻衰頹，而主要的城市則經歷前所未見的衰敗與新型的經濟－功能性成長。世界經濟地圖正迅速變換。極端的貧窮與高科技在空間上並存，卻幾乎不併合在同一個社會結構裡。與利潤取向之都會成長相連繫的都市危機，逐漸導向一種反應，即強調營造環境的保存與復生，優先於新的都市發展：波隆那（Bologna）取代洛杉磯成為理想的模型，它表現在美國的“回歸城市”運動與都市保存方案裡。最進步的都市設計師聲稱使用價值優先於交換價值。但是，這種哲學與一個奠基於交換價值之生產和佔用的社會直接產生矛盾。城市對抗商品，成為都市領域裡的主要辯論。

經濟、政治、技術與文化這種突然且劇烈的改換，由於佔據歷史場景之前列的社會行動者的改變，而顯得更加令人困惑。勞工運動被生產與管理的國際化撼動，被“非正式經濟”削弱，被自動化取代，也由於服務部門的低技術非工會化之女性工作的快速成長而迷失方向；勞工運動正在為了生存打一場保衛戰，它已經無法吸納新興社會運動的新價值與新利益。國家進入了許多公共活動與私人生活的領域，以至於它內化了無盡的矛盾與衝突根源，因而可能麻痺它的機構運作，並且失去它在社會中角色的正當性。大企業正玩弄著第二十二條規章（Catch-22）的矛盾狀態：它們企圖依靠技術革新來提升生產力，卻偏好短期的投資策略；它們希望能再度工業化，卻集中於能夠獲得現金報酬的金融投資；它們節省勞工且削減薪資，卻因此削弱了購買力和需求；它們狂亂地從一個區位搬遷到另一個區位，隨身攜帶相同的問題，因此搖撼了整個星球的穩定，在每一次的震動裡，整個星球都完全扣連在一起。結果，企業成了“巫毒經濟”，逐漸失去了任何的社會責任感。

同時，新社會行動者（婦女運動、社區、市民團體、對抗性的文化、生態論者、反核份子、少數族裔、工業革新和自我管理等等）仍然太虛弱，對它們的計劃也太不確定，簡言之，它們因此無法成為提出城市與社會之替選新藍圖的決定性力量。其結果是一個意識形態裂縫並未對應真實經驗，而且行動路線日益模糊的社會與政治系統。在此同時，規劃師繼續工作，試圖將土地使用指派給我們不知道是否將會存在的功能，指派給我們忽視其新價值的人群，以及指派給穩定性可疑的體制。因此，在我們對於規劃目前必須面對之間題的理解，和大部份現有的規劃理論與實務之間，有日益擴大的差距，而這些理論與實務已因社會變遷的加速而過時作廢了。

這種觀點並非要拋棄規劃的允諾。我的看法剛好相反。規劃由於其跨越學科的特性，由於其理論與實踐的緊密連結，由於它所處理的一連串事務正好位居我們當前多向度問題之核心，因而可以是我們這個時代裡，真正有所創新的領域。它可以是各種替選視野與利益之間，關於我們問題之管理的非常公開的辯論場合。它可以是我們實驗處理城市與區域之新方法的制度性基礎，也就是作為我們日常生活的物質根基。它也可以是行動取向理論的開放領域，如果我們要超脫目前的危機，這種理論就必須出現。然而，這種允諾需要大

量的想像、寬容，以及不屈不撓的嚴謹工作。這種工作要求我們克服舊有的貧乏討論（例如“實質規劃”與“社會規劃”之間的人為對立，這在我們的新歷史脈絡裡，了無意義）。舉例來說，都市設計師對於空間與城市生活品質的強調，是一種文化價值，而這種價值若缺少特定城市之社會變遷過程，就不會完全實現。反之，社會平等的目標需要物質性的表現，要有特殊的空間形式來對應社會改革的方案。我們的任務是要界定問題，並且想像替代性的解答，使用多重學域的工具，並且設定多重向度的目標。這並非在這個領域裡要求達成共識。事實上，創造性的泉源是衝突和辯論，而非共識。但是，我們首先必須建立辯論的適當基礎，以符合我們的時代與問題。

當前社會變遷的過程迫使規劃自身也要改變，如果我們希望自己的學域成為行動的指引，而非陳腐官僚的例行公事，就得改變。要能夠接受這種挑戰，我們就必須探查正在進行中的變化根源與後果，使我們能夠在我們的診斷與規劃可以提供的資源之間，提出具體的連結，以建立一個更好的未來。

《規劃教育與研究期刊》（*Journal of Planning Education and Research*）的這一期專刊，是在我們所預見之道路上的一次謹慎試行。它以一種有系統的方式，將規劃界幾位傑出學者的貢獻集結在一起。他們來自各不相同的知識領域，但匯聚在啟發這本專刊的兩個前提上：他們試圖理解正在重新塑造我們整個問題領域的新社會與空間趨勢；而且他們試圖檢視處理這些問題的（新舊）方法，以便促進社會變遷。威廉·高史密斯（William Goldsmith）分析了在保守圈子裡回響最多的新規劃視角，即“都市企業園區”的政策。蘇珊·費恩斯坦（Susan Fainstein）與諾曼·費恩斯坦（Norman Fainstein）探究了鄰里規劃的潛力與限制。德瑞克·席樂（Derek Shearer）揭示了今日美國進步的地方政府可以嘗試的新式都市改革。莉莎·皮逖（Lisa Peattie）介紹了國際性的視角，焦點放在規劃在波哥大（Bogota）違建聚落裡的角色，對於我們所面臨的第三世界新都會區的蔓延問題，這是一個很好的實例。約翰·福利德曼（John Friedmann）提議了一個重新建構的都市秩序，它以公社傳統為基礎，可以是替特定之規劃創新定位的一般架構。彼得·馬利斯（Peter Marris）提出了潛藏在規劃這個觀念下的幾個基本理論問題：如果我們不僅要找出一個單一意圖的、不足以對應我們的複雜情境的新公式，就得辯論這些問題。最後，最近幾本陳述此處討論之主題的重要著作的評論，為這次發動辯論尙待探索的規劃與社會之關係的嘗試作結。

# 《城市與草根群眾》之導言

Introduction of The City and the Grassroots

曼威·柯司特 Manuel Castells

張淑玲 譯

\*Manuel Castells (1983) "Introduction," in his *The City and the Grassroots*.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Californi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pp. xv-xxi.

城市是活的系統，由人們所製造、轉化和經驗。都市的形式與功能被空間和社會之間的交互作用所生產與經營，也就是說，由人類意識、物質、能源和資訊之間的歷史關係所生產與經營。

然而，雖然所有的都市動態最終都可以如此描述，但是近來的歷史經驗在兩個不同的層次上，特別突顯了空間與日常生活之物質條件的塑造中，有所企圖的社會行動的決定性介入。

一方面，新的國際及區域空間分工、都市服務之集體消費的日趨重要，以及最迫切需要但私人資本無利可圖的公共財（public goods），都已經造成國家有系統的介入都市領域。都市議題因此位居當代政治衝突的前線，而政治也變成了都市過程的核心。另一方面，空間意義和文化認同的探尋、社會財貨和服務的要求，以及地區自主自治的趨勢，也在近十年引起一連串的都市抗議運動，並且在不同的脈絡下要求都市的改革，同時構想一個替選的城市。德國、荷蘭與丹麥佔領公地的社區（squatter）；蘇黎世（Zurich,譯按：瑞士北方的城市）的青年運動；西班牙的鄰里聯盟；義大利針關涉公共 服務的大規模暴動；法國的房客抗爭；英國內城的反抗；以及新興工業國大都市逐漸增長的都市動員，例如加拉卡斯（Caracas,譯按：委瑞內拉首都）、里約熱內盧、聖保羅 和墨西哥；第三世界國家的自足違章聚落，從利馬（Lima,譯按：祕魯首都）到馬尼拉；從六〇年代都市暴動灰燼中升起的美國城市廣闊的新鄰里運動，橫跨了比以往更大的社會範圍；以及全世界的環境主義運動。雖然彼此有顯著差異，但所有的運動都提出了一個新的空間與社會的關係。它們都向主流的文化價值和政治制度提出挑戰，拒絕某些空間的形式，要求公共服務，並探尋城市的新社會意義。雖然這些都市運動的歷史重要性仍不明顯，但是它們已經在公共政策與空間結構上有了重要的影響。然而，我們對於這種影響的方向和程度所知甚少，也對國家、空間和社會之間糾結的關係網絡一無所知。

事實上，在都市研究和都市問題之間已經有越來越大的鴻溝。過去三十年來，我們在下列的領域已經有了充分的進步：空間經濟學、土地使用規劃、量化地理學、區域發展、環境象徵主義，以及都市設計。這種令人印象深刻的記錄，使我們更有能力去了解人造環境。然而，當我們想在城市和區域中行動時，我們仍然覺得無力，因為我們忽視了社會變遷的來源，並且無法充分確知在都市經理背後的政治過程。

即使如此，在當前事件和政府委員會的迫切需求之下，都市專家也在這幾年內，完成了他們的作業。我們現在有了一些有關都市危機的詳盡研究，以及一系列有關都市抗爭的專文，但是大部分現有的關於社區組織和社會運動的研究（包括本文作者的研究），卻將民粹主義的（populist）意識形態與浪漫的描述結合，因此無法提出關於這些運動如何與為何會這樣的可信賴解釋。

再者，都市危機的解釋傾向於用經濟學的術語來表達，對於問題的根源只辨認出單一因素，（依據作者之意識形態品味）有從壟斷資本的固有邏輯，到公部門官僚無可避免的無能等各種變異。因此，雖然費了很多力氣在都市危機和抗爭之後收集資料並且致力於理論，但是在我們了解我們大部份經驗的物質基礎——城市——之生產的基本過程之前，我們仍有大段路要走。

這種知識失敗(*intellectual failure*)的原因，根植於大部分社會研究的理論基礎。我們認為這個困難正起源於危機分析和社會變遷分析之間的分離。換句話說，就是在於都市系統和社會運動之間的區分。集體行為通常被視為是對於經濟決定的結構邏輯所產生的危機之反應。反之，隨機的個人決定被認為是依據朝向利潤和權力極大化的抽象理性，而影響了公共政策。或者，人民和國家，經濟和社會，城市和市民，被認為是兩個分開的實體：一個支配另一個，或者兩者獨立行動，但是分析的邏輯卻從不讓它們在一個有意義的結構下互動。結果造成了都市系統和個人經驗的分離；沒有行動者的結構，沒有結構的行動者；城市沒有市民，而市民沒有了城市。

相反地，這本書的假設是，只有分析了民眾和都市化的關係，我們才能同時了解城市和市民。而且當民眾動員起來，為了改變社會而改變城市時，這樣的關係將更明顯。因為方法論上的理由，我們將專注於都市社會運動的研究：亦即意圖轉化埋藏於一歷史既定之城市的形式與功能中之社會利益與價值的有自覺集體行動。雖然城市的社會生產過程，在社會革命和空間改革的例子中最為明顯，但它不會局限於此。每天在每個脈絡中，人們獨自或集體地行動，生產或再生產其社會的規則，並且傳譯到他們的空間表現和制度化經營。因為社會是由界定不同價值與利益的彼此衝突之位置結構起來的，城市和空間的生產也是如此。這樣看來，都市結構總是一些制度化支配的表現，而都市危機則是來自歷史和社會中，新的行動者挑戰的結果。

據此，如果都市研究要回應我們的時代問題——都市危機、國家角色、都市抗爭的挑戰——我們就必須綜合結構和過程的分析，危機和變遷的分析。我們的目的是謹慎小心地建立一個能照亮邁向新城市之路的新都市變遷理論。

本書嘗試去發展這樣的理論，聚焦於都市社會運動的研究，以之為一個更寬廣的都市社會變遷理論的核心。靠著一系列不同社會文化脈絡中的個案研究，我們嘗試去了解都市運動和都市的形式與功能如何互動；運動如何發展；為何會有不同的社會與空間影響；又

是什麼要素造成運動的內部結構及歷史演化。不過，雖然我們將呈現數項詳細的經驗研究，我們並不只是收集證據，我們反而想去打造一個都市社會運動的理論——即使這樣的理論必然會因我們現階段的知識狀態而有所限制。即使如此，支撐這個理論意圖的方法論觀點，不信任以前抽象鉅型理論之無用建構的經驗。因此，我們決定將這個理論 建構的嘗試根植在一個可靠研究上，並且避免對提議的概念架構從事草率的形式化。

以此慎重的策略，我們嘗試去修正損害一般社會科學和我們早期工作的理論形式主義的過分之處。最近幾年，社會科學的理論家——作為對抗短視的經驗主義的健康反應，因為這種經驗主義扼止思考一切無法以基本統計工具測量的現象——已嘗試去建立範疇和命題的系統，使我們能以一種有意義的累積形式對觀察所得重新編碼。然而，他們的理論模型（從功能論到結構主義，或從象徵互動論到馬克思主義）被證明只是十分複雜，卻沒什麼大用。在研究的實踐上，這些概念架構需要費力地替經驗重新編碼，卻未曾增加任何新知識。在考慮這些失敗（我們相信這是不必要且欠深思的嘗試模仿自然科學的結果）時，對我們而言，了解社會（以及城市）的最佳希望，是以一種更有耐心的進路去收集資料及建構理論。我們已經跟隨著社會科學中最豐富的研究的引導，無論其理論假設或技術工具為何，我們已經在歷史經驗、我們自己對當代都市運動的研究，以及不同的方法論和知識傳統中，自由地來回走動，以一種深思熟慮的嘗試去發現有關都市社會變遷的新問題，以及新的令人滿意的回答方式。結果，方法論的問題——如何建構理論——已經成為我們研究努力的一部分，就如同研究都市社會運動本身一樣。如我們一開始所期望的，每一個個案研究的特殊狀況會修正我們暫時性理論的外貌，並且引導我們更加精煉論點。

因此，我們理論建構的策略依靠著研究操作環環相扣的次序。我們由問幾個基本研究問題開始，而這是來自於由歷史經驗中浮現的社會議題。在結構上定義的行動者，如何經由他們的衝突、支配、聯盟和妥協來生產及再生產城市？空間形式、經濟功能、政治制度和文化意義，如何在我們視為社會鬥爭和社會協議之結果的都市化過程中相互組合？階級、性別、種族、族群血統、文化傳統和地理區位，如何構成介入都市場景的社會行動者？這種關係模式如何在不同的歷史脈絡中變化？都市運動在都市社會變遷中的角色為何？在歷史發展過程中連結在一起的城市與社會之命運，彼此距離有多遠？當代都市危機如何與為何表現出我們最深層的社會矛盾？當代都市運動如何構成新的歷史行動者，以及社會變遷的一般過程？

我們在一個非常一般化及暫時性的層次上問這些問題，並且從不同的知識傳統借用一些概念和取向。（在第六部分我們清楚地描述了所借用的不同來源。）然而，由於沒有現存的理論陳述了這些問題，同時為了避免成為社會的一般理論，所以我們必須暫定一些理論架構，廣博到足以刺激我們的思考，建議一些都市運動的特殊個案以供研究，並且提供解釋我們觀察所得的基礎。

我們以這個架構所啓示的歷史和經驗研究為基礎，修飾原架構的外形，並使論點更加

緊密之後，我們才在這本書的最後部分呈現這種暫時性的理論架構。用這種方式呈現的理由，是因為我們的理論並不單是由個案研究的解釋所測試，而是由這些解釋所生產。因此，每一個我們所觀察的都市運動之分析，將提供我們深度精緻化我們理論中的某特殊元素的機會，而在先前討論的基礎之上，將使我們更容易了解在最後部份聚在一起的所有元素。所以，讀者必須有此耐心，隨著與所觀察的相繼社會過程相對應的不同強調，來看待我們理論的成長。我們希望這樣的結果將會增加分析的清晰度，並使理論和我們的經驗研究有更為明確的連結。

然而，因為都市動員個案的選擇，本身就被我們的研究取向所決定，所以澄清我們整個研究的主要假設是很重要的。因此，以一種提綱契領的方式，我們的論點可以摘要如下：

1. 城市是一種起因於社會利益和價值衝突的社會產物。
2. 由於社會支配階級已經制度化並且拒絕改變，在城市角色、意義和結構的主要變革，通常 是草根動員和要求的結果；若動員造成城市結構的轉化，我們稱之為都市社會運動。
3. 然而，城市社會變遷的過程也不能夠化約為成功的社會運動對城市產生的效果。因此，一個城市變遷的理論必須能夠同時說明起因於支配利益的行動，以及草根力量抵抗和挑戰這種支配所造成的轉化。
4. 最後，雖然階級關係和階級鬥爭是了解城市衝突過程的核心，但是它們絕非是城市社會變遷唯一或主要的來源。我們的理論必須認識到城市社會變遷的其他來源：國家的自主性角色、性別關係、族群和民族運動，以及明確地定義自身為市民運動的運動。

我們已經將這些一般性的假設和不同社會脈絡中，當代城市危機與城市抗爭目前所引起的主要題旨相連接。我們的研究將由這些一般性理論關切與我們所觀察到的歷史趨勢的互動中，獲得力量。

城市抗爭運動，在我們的社會與時代裡，似乎圍繞著下列三個主題發展：

1. 聚焦於集體消費 (collective consumption) ——也就是由國家直接或間接提供的財貨或服務——的需求。
2. 防衛關涉一特定領域 (territory) 並圍繞此領域而構成的文化認同 (cultural identity)。
3. 和國家相關的政治動員 (political mobilization)，特別強調地方政府的角色。

最後，我們必須將此重要事實始終牢記在心：一個運動的發展並非僅與其自身的社會相關，它同時與全球的社會系統相關。在此書中，我們必須排除了有關“國家規劃的社會”之分析，因為缺乏這種脈絡中有關城市運動的可信資料。但我們能夠且必須研究在資本主義體系中的支配和依賴社會裡，城市動員的不同過程。

因此，我們的目標首先是要解城市和社會變遷之間的互動，但是這個研究必須設計為  
1996/春/第九期

一個更廣大探查中的一部分，因此我們必須考慮：

1. 由於國家在生產和消費過程中逐漸增長的角色，所造成的這兩個過程之間的新關係。
2. 在文化認同和象徵意義的定義中，領域性 (territoriality) 的角色。
3. 在人民要求自我管理的地方自主性的聲浪中，促成國家和市民社會之間關係重新定義的力量。

我們圍繞著四個經驗研究來組織我們理論建構的過程，這四個經驗研究讓我們有最大的機會去觀察三個主要的研究題旨——集體消費、文化認同和政治力量——以及它們和空間形式與都市運動的關係。我們將特別研究：

- 由巴黎都會區郊區公共住宅的都市工會主義 (trade-unionism) 之浮現所揭露的都市運動和集體消費之間的關係。
- 圍繞著文化認同議題的都市運動發展，以兩個不同版本出現於舊金山的拉丁社區與同性戀社區。
- 根據拉丁美洲的貧民區聚落之都市民粹主義的經驗，都市運動附屬於政治系統的情況。特別強調在智利聖地牙哥的貧民區居民的運動。這個研究也將介紹依賴城市 (dependent city) 的特性。
- 集體消費、文化和政治經由都市運動的互動，這在一九七〇年代最明顯試圖在抗爭中連結這三個面向的運動——馬德里的市民運動——的分析中觀察得到。

除了當代都市抗爭運動的分析之外，我們在此書中嘗試結合另一個對我們的理論相當重要的元素。雖然都市社會運動一向是歷史中都市形式和結構的來源（這將在此書的最後部分討論），但是我們社會的特殊歷史條件將使它們的影響比以前更大。因此，我們將以歷史的回顧來展開分析，隨然局限於近來西方社會的生產模式，這個回顧還是能夠揭示不同歷史脈絡裡，都市意義的變化。我們依循社會演變的緊密次序，選了五個歷史個案：由封建制度到專制國家的轉化，是透過十六世紀卡斯提亞公社 (Comunidades de Castilla) 的革命來檢驗；由古代政權到資本主義的轉化，是由一八七一年的巴黎公社示範；工業資本主義城市的到來，將以一九一五年格拉斯哥 (Glasgow, 譯按：英國蘇格蘭中南部的港市) 的罷付房租為代表；資本主義依賴城市的特殊狀況，則以一九二二年墨西哥維拉克魯斯 (Veracruz, 譯按：墨西哥東部港市) 的租賃 (Inquilinarios) 研究來顯示；而後工業資本主義社會的新都市議題，將由一九六〇年代美國內城的革命來揭露。必須強調的是，雖然當代都市運動的分析是根據作者所完成的原始田野工作，但是本書第一部分所呈現的歷史報告則依賴其他研究者的成果。應該只是把這些當做是引介我們關於城市與社會運動關係論題之主題的豐碩方式。

然而，在有限的個案研究上所做的論證有多精確呢？事實上，由於我們的目的是爲了

推進理論建構的過程，個案研究的進路顯然是最好的。個案研究總是因其能允許深入的分析而備受稱許，但同時也因為不能針對其發現來進行外推的單一性而受到責備。儘管如此，我們必須記住，從歷史的觀點看來，所有的社會情境都是獨特的，經驗研究的發現也是如此。一九七七年威斯康辛陌地生的居民，甚或是一九八〇年美國的黑手工人的代表性樣本，和一九七一年舊金山主教區（Mission District）的鄰里組織一樣，都是獨一無二的世界。任何觀察的一般價值皆須視其使用目的而定。假如我們要預測一個政治選舉的結果，那麼在具有代表性的樣本基礎上，針對可能選民所作的民意調查，就是一個合適的研究工具（至少在某些時候是如此）。假如我們想要了解移民者所引入的新文化模式，我們就必須建立一個族群社區的類型學，並在一個人類學的觀察基礎上，相較於和主流社會的關係，權衡他們不同的演化。假如我們要在一個歷史經驗的基礎上，構思一個都市社會運動的理論，我們就必須觀察一個獨特的情境，在其中，我們的理論所認定的重要特殊現象可以被放大。這就是我們研究設計的基本道理。只有當我們獲得一個都市社會運動的立基理論（grounded theory），並了解都市社會運動與城市演化之間的關係有多緊密，我們才能夠比較有動員的鄰里與被動的鄰里，在都市功能和形式上的不同作用。因此，雖然個案研究不能對已建立之命題提供系統性的確認，但它們在產生新理論的突破性努力上是無價的。

這個研究所涉及的方法論操作的複雜性，以及經費來源的多樣性，可能將論證的主軸埋沒在一大堆資料、技術的描述，以及認識論的推論之中。因此，我們將對了解社會脈絡和實質理論無關緊要的認識論和技術元素，放在最後的方法論附錄中詳述。有興趣的讀者可以找到有關論證邏輯的討論，以及關於每個個案的經驗研究的特殊資料。

在這裡必須指出，從一開始，我們就拒絕去建構一個都市社會變遷的形式理論。我們知道形式理論的主要關切是跨歷史的全面性（trans-historical comprehensiveness）和邏輯一致性（logical consistency），而社會科學——其歷史與實驗的特性，和形式科學如數學很不相同——理論的關鍵是測試其適當性（adequacy），而不是其一致性。我們所謂的適當性是指一系列智識工具有能力針對既定現象產生新的知識。依據加斯頓·巴希拉（Gaston Bachelard）的教導，我們相信最有用的概念，是那些在把它們當做知識工具使用的過程中，有足夠的彈性能夠被轉化或修正的概念。就是這種使我們能夠了解社會過程和情境的能力，而不是在一個全盤性的典範下毫無止境地重新編碼經驗資料，才是一個理論豐富性的真正測試。

我們現在需要的不是社會的跨歷史理論，而是社會現象的理論化之歷史。

這不是，也不該是一個一般性的認識論位置。有一天，或許我們將得到一個關於歷史和社會的累積性和全面性的理論典範，但不是現在，也不會這麼快。此時，我們需要一個謙遜但有效的理論建構策略，可以引導我們遠離短視的經驗主義，而避免在鉅型理論的人工天堂中迷失。這本書嘗試冷靜謹慎但不怯弱的走這條路。

因此，本書開首是探察社會行動者生產城市與都市意義之過程的歷史演化。接下來是巴黎郊區的集體消費元素的都市要求之分析。然後以舊金山的經驗為基礎，陳述了文化和空間之關係的問題。本書檢證了包括我們收集到的各種拉丁美洲違章社區的證據，來檢視都市運動臣屬於政治系統的效果。本書也聚焦於馬德里市民運動，研究消費、文化和政治之間的關係。以一系列由每個個案的經驗觀察所支持的特別分析模型為基礎，所有的發現將在最後部份整合，並且提出一個跨文化的都市社會變遷理論。這個研究努力的目標已經超越我們的學術奮鬥。因為，只有當我們能夠了解人民如何創造城市之後，我們才有可能為人民創造城市。

# 麥克斯訪問亞力山大的談話記錄

Max Jacobson Interviews Christopher Alexander

施弘晉 譯

底下是由麥克斯（Max Jacobson）訪問亞力山大（Christopher Alexander）的談話記錄，原來刊登在Design Methods Newsletter (March 1971, Vol.5, No.3) 現在完整地再版重印，因為我們認為不論是對設計方法學的目前狀態或是對亞力山大本人，它都透露出智慧的光芒。

問題1：你認為設計方法學想要達成的是什麼？

亞氏：這是個有趣的問題。很明顯的，設計方法學是企圖創造出一個經過完善定義的（well-defined）設計程序，使人們可以設計出更好的建築。但奇怪的是，學術界的大部分人完全無視於此一目標。舉例來說，那些搞電腦的人明顯的只對某種玩具很感興趣，他們已經失去創造更好建築的原動力。我覺得其中的大部分已經變成一種與建築無關的智力遊戲。主要也由於此一理由使我與此一領域斷絕關係。我辭去DMG Newsletter 的編輯委員一職，因為我覺得這個雜誌所代表的目的並不真的具有價值，而我不願意被視為與他們一樣。現在的所謂「設計方法學」對建築設計而言，是很少有任何值得被說明的用處，所以我不再閱讀有關的文件。在這個領域中公開宣稱的意圖與實際的意圖之間存在令人驚訝的鴻溝，如果在此領域的意圖確實與創造更好的建築或更好的都市有關，我將會很感興趣。但若只是如現在的情況，我是沒有興趣的。我不再將我自己的工作視為該領域的一部份，因為我是真正的關心要如何創造更好的建築。Poincare 的評論可以說明這一點：「社會學家研究社會學的方法，物理學家研究物理。」對我而言，不必作設計與研究設計卻能夠研究「設計方法」的想法是完全瘋狂的。

麥氏：對於發展技術以評估設計與建築物的工作，有何看法？

亞氏：我對此亦感到非常懷疑。我知道對某些事物的評論不一定是要由藝術家本身來作的想法是普遍存在於我們的文化之中，對於音樂、文學、繪畫都是如此。但我不認為一個人可以非常有價值的評論事物，除非他至少嘗試創造過他所要討論的事物，我認為建築評論並沒有什麼幫助。如果一群人要開創建築學科的一個分枝，公開的宣稱要將他們與設計實務分離，並企圖評估建築物，他們將不會對這個分科學門的發展有任何的助益。

麥氏：對於哪些特地針對輔助設計行為的發展技術有何看法？例如：腦力激盪。

亞氏：腦力激盪 — 我認為將它視為一研究的主題是不可思議的天真與奇特。我覺得那種

自我意識到個人的活動，實際上是將個人從事物的精神中移開。在數月以前我被邀請參加一研討會，電腦圖形被視為一討論的項目。我強烈的反對電腦圖形，只因為要創造好的建築必須具備某種心靈架構，你是否對自己感到平靜？你是否想到嗅覺、觸覺以及當人們在某個地方閒逛時會發生什麼事？尤其是你是否對自己感到平靜？所有的一切將會被電腦圖形及所有相關技術之虛偽、主張及複雜性所擾亂。我對此及其他型態的方法學最終的反對是他們將妨礙你處於作設計的正確狀態中。即使就技術層面而言它們能否有所助益？就如同我說過的，我不認為會有幫助。

麥氏：設計方法學是如何與為何成為一特別有趣的領域？

亞氏：我想是有一個好理由及一個壞理由。好理由是建築在過去與現在都處於一惡劣的狀態，很多人經過學校的訓練後，在他們早期的專業時期，他們實在無法吸收消化，又不願意重複以往所被接受的，因此開始尋找一些比某些建築師遲鈍又無目的的閒逛更合理的基礎，這是個好理由。至於壞理由，我認為是恐懼。簡單明瞭。這是當人們不願意作令人感到恐懼的設計創造時，要退縮並遠離它所伴隨的一種心理狀態。當我個人對這個主題感興趣時，我知道這是部份真實的，而我認為它是愈來愈真實的。換言之，即使是對設計方法不感興趣的人，我發現這種恐懼是非常明顯的，這是一種拒絕承擔。這種不可思議且無止境的長串藉口，用以說明我們為什麼現今我們無法作設計。而我認為所謂的「設計方法」只是其中的另一藉口罷了，只是對某些人，這個藉口是夠大的了，可以讓他們一輩子被原諒。

我對於恐懼這個主題還有一些話要說。最近有一本書剛出版的－「規劃設計方法的出現」，要求重印一篇文章是我與 Barry Poyner 在多年前合寫的，我也被要求製作一些圖畫配合這篇文章。我畫了一些非常粗糙的徒手畫，我將圖畫寄給編輯，並且很小心的解釋這些粗糙與徒手的方式是故意的，理由非常簡單：因為我所要描述的模式是非常流動性的元件，而徒手畫比精確的機械式的製圖更能掌握其流動性。雖然我已經請求過了，但是這些圖仍被重繪成令人不愉快的機械式的圖畫，我翻遍整本書發現到沒有一條徒手畫的線條在其中。雖然我無法證明，但我懷疑編輯這本書的人，或是印製的出版公司，或是伴隨著設計方法這種觀念的整個出版系列相關的人，都認為徒手畫的線條與圖畫存在這本很棒的、偽精確的書中是完全無法忍受的。我覺得這是非常嚴重的批評，而且整件事也暗示我，是存在一種心靈狀態伴隨著設計方法的，是非常狂熱與奇怪的，而且是值得被注意的。也許聽起來有點瑣碎，雖然我不認為。設計方法學無法忍受徒手畫觀念的這種想法是普遍流行在業界的，這同時也是一個心靈狀態的重大指標。在現今環境中最嚴重的問題之一，就是建築物機械式個性的被塑造。它們是疏遠的而且無法被人類的手觸摸，我認為這是一件恐怖的事。我認為人們必須住進一個由人所製造的地方的這種想法很可怕。任何學科若是對人所畫的圖感到如此焦慮甚至於無法忍受，幾乎可以確定它將伴隨

著不是由人所製造的建築物，而我將不會忍受這件事。

麥氏：是否有任何的問題是設計方法學已經成功解決的？

亞氏：明顯地有些問題是被解決了。舉例來說，有些電腦程式確實可以協助分析，並在某些案例中協助綜合，如：三度空間架構及電纜網路。一直存在著用工程方法輔助結構設計，輔助的範圍已經擴大，我也相信要徑法（CPM）可以協助工作排程。簡言之，我對方法學的感覺是存在著一些平凡的問題它可以解決的，而我指的是不可思議的平凡。我可以給你最佳的答案只是我個人的看法，因為事實上對我的工作而言它只是解決了非常少的問題，而大部分的設計難題都不是可計算的類型。這是有兩個理由的，其一是在大多數的情況，設計仰賴的是你所擁有的洞察力深度，以及你所想要採取的調查工作，而其主要的目的是在加深你的洞察力深度。例如：設計一建築物大廳的案例。很可能我們有一經驗法則能告訴我們大廳應該有多大，但是主要的問題是在於好的大廳與壞的大廳之間的差別，其差別將不太可能是取決於大小尺寸的精確與否。一個相當粗糙的尺寸決定通常都沒有什麼關係，一個真正好的大廳與壞的大廳的差別，是取決於更微妙的問題，而那是我們大多數人所不知道的。目前為止，當我們要在設計之前或設計之中研究事物，像當我們要研究什麼能使大廳變好，那是一個洞察力的問題，方法將不會有什麼特別的幫助。我再一次說明，當你再做研究時你當然會做一些小實驗，你會做很多的事來使你的洞察力更敏銳，但是你不會指望任何機械式感覺的方法。除了使洞察力更深入之外，另一件事就是洞察力的融合以實際創造形式。我不認為這是特別神秘的過程，我的意思是它不是神秘主義似的，它不是不可以討論的。但當你在融合洞察力以創造形式時，你是在一個遠離數字的範疇內操作，而在目前沒有任何的方法對解決你所面對之型態學的困難有所幫助。

麥氏：未來設計方法學工作的中心應該置於何處？

亞氏：我想我必須保持前後一致。我會說忘了它吧，忘了這整件事。在這些討論設計方法的人實際參與解決建築物的創造問題並嘗試創造建築物以前，我認為他們所做的事不值得一顧。任何人只要他是活躍於嘗試創造較好的建築，那麼他所說的任何事都可能是有趣的，而我將讓活動本身定義什麼是需要被完成的問題，因為我認為一旦這些人參與活動後他們對於什麼是需要被完成的想法將會被改變。而活動本身將帶領他們至他們應該去的地方。

麥氏：發掘設計者在實際設計行為中所遭遇的困難是否會有幫助？

亞氏：我個人的觀點是這類的困難是與心靈的自由度有關，而我真的不相信任何方法學將會有幫助，我相信這是一個重大的課題。舉例來說，我們最近在設計加州心理健康中心，我們與業主一起在基地上設計建築，其中有一位開業建築師在基地現場，他

說他無法這樣做設計，他只能在製圖桌前工作。他自己無法自由的與我們在實際的基地上思索想像建築物的事實，是他自己的困難。明顯的，有很多的事物可以幫助他，但設計方法學不是其中之一。

麥氏：或許設計方法學能辨認出在某一點，什麼樣的知識是設計者所缺乏的。例如：設計者所缺乏的是什麼樣的資訊並不清楚。

亞氏：那是正確的。明顯的，是可能創造很多各式各樣的資訊會對人們作設計有所幫助。我想我們所發展的模式就對人們作設計非常有幫助，而且我相信有很多其他形式的事物，同樣也可以有所助益。我所畏縮的，事實上排斥的是方法學的概念，我發現它是空虛無益而又令人恐懼的概念。有些事情是相對可知覺的，一旦稱呼它方法學就變得非常荒謬。這裡有一個例子，Murray Silverstein 與我一起設計建築物，由於 Murray 的建議，創造的過程中我們在開闊的空地上放置木樁，用來標示建築物的組成，然後移動木樁並感受整體的感覺。我們與一位朋友談起這件事，她開玩笑的說：「你們為何不寫一篇文章稱作木樁方法學，你準備一些木樁，等待有霧氣的天氣，然後到一塊空地開始把木樁置於地上。」她說我們應該把它寫下來並且寄給「Emerging Methods in Environmental Design and Planning」。我們都大笑了一番，因為稱它方法學是荒唐可笑的。但是就方法而言，它是非常重要的方法，在協助創造更好的建築物中是擔任重要的角色。可是當稱它方法學時，它就變得全然的愚蠢與可笑。事實上我認為方法學的整個觀念是進一步遠離真實，任何實際上真實的事情是被那些自稱方法學家的人所蔑視的。任何事物之所以會被正統的方法學所接受的，就是因為它是遠離日常生活的。

麥氏：有什麼你所熟悉的工作可以指引出未來重要的方向？（還有誰是在從事有趣的事？對於使用者參與這整件新奇的事又如何？）

亞氏：這裡有個關於我剛提到的好例子，我熱切的相信人們應該自己設計自己的建築。換句話說，他們不僅應該參與，更應該實際協助設計他們的建築。我也熱切的相信資訊的重要性。但是一旦這兩種觀念一起放在方法學的標題之下，我便覺得哭笑不得。這是荒謬的，為何要稱它方法學？為何如此的虛偽？為何讓使用者設計自己的房子，這麼一個簡單的觀念要被稱為方法學？這些如此稱呼它的人是怎麼回事了呢？

麥氏：我認為當你使他們成為實際的設計者時，這就變成了一種方法學。也就是當你完全置身事外，由使用者的意見為所有決策的依據時。換言之，當你不再為設計負責時，那麼明顯地它是一種方法學。

亞氏：但是你為何要稱它是方法學呢？為何不稱它是某種事的實踐？整件事的虛偽性使我感到惱怒。這就是重點：如果你稱它是一個實踐的好主意，我會很喜歡它；如果你

稱它方法，我會喜歡它但是開始失去興趣；如果你稱它方法學，我就不願意談論它了。

麥氏：如果這是你對設計方法的感覺，那你如何看待你早期的著作「Notes」，還有你當時的企圖是什麼？很明顯的，你被視為設計方法的主要理論家，你對此的感覺如何？

亞氏：對我而言，整件事是痛苦的而又持續很久的誤解。我在1958年的狀況是很單純的，我想要創造美好的建築，但我不知道該如何作，而我從學校所學到的並不能幫助我。可是我同時清楚的意識到其中的差距 — 我知道什麼是美好的建築 — 我所關心的是，不僅僅是我無法創造出，同時大多數的開業建築師也不能達成。我當時想要作的是，能創造出建築物是具有傳統建築所擁有的同樣美麗，所以我開始尋找該如何作，這代表真正的進入形式的根源。在這樣的範圍內，在「Notes」中即使機能與需求上簡單的強調，對我而言，僅只是一種獲取美麗的方式，一種獲取製作良好、美麗事物的基礎之方式。而那本書中所謂的「方法」，對我來說，同樣的只是一種過程，用以進入美好建築的核心。

麥氏：如果這是你當時的企圖，為何你如此明確地、銳利地以「方法」呈現它？

亞氏：如你所知，我曾有很長的一段時間研究數學，我學到很多的東西，其中之一是，如果你想精確的詳述某件事，並確定你不是在跟自己開玩笑，唯一的方法是用定義清楚的逐步過程，使任何人都能執行，以建構你想要詳述的事物。簡言之，如果你真的瞭解建築的美好 — 真正地、徹底地瞭解，你將能詳述一逐步的過程，使得永遠能獲致美好建築的創造。其中若有任何的不足都代表你不是真正的瞭解。所以對我而言，一個過程或方法的定義，只是一種精確的方式，一種確知我並非只是在閒聊或胡說的方式。

麥氏：但你並未真正的使用過它，對嗎？在什麼時候你才發現其實不需要用機械式的步驟來做設計？

亞氏：當我在印度作村落的設計經驗中，以及後來舊金山捷運站的設計中，我開始瞭解我們可以直接進入次系統力量的示意圖中，而不需要經歷程序中的早期步驟。在我後來的工作，我開始稱這些示意圖為「模式」（patterns）。但是這個發現本身並不是必要的，這不是我所要討論的，因為是存在一個危險，人們會再一次認為木樁再這裡是一種「方法」 — 一個新的方法，一個修正後的方法。那根本不是重點。重點是在於所有這些工作背後的原動力。我的原動力，從最初就一直維持一樣：做出更好的設計。這是一個非常實際的原動力。當某些事物並不能幫助我做出更好的設計時，我將會很快的拋棄它。我所最渴望傳達給你，以及其他閱讀此篇訪問的人，就是觀念。如果那是你的原動力，那麼你所做的將都會有道理，並使你到達某一境

界。但若是你的原動力退化，並且只是與方法有關，那麼設計將會變得枯竭與無感覺的。

## 魔鬼終結者來了嗎？

施弘晉

### 《從亞力山大（Christopher Alexander）的談話看設計方法學及對電腦輔助設計定位的省思》

科技的一日千里的確帶給人類很多的便利與生活型態很大的改變，人們在享受科技文明的成果之際，卻也同時驚覺自己離自然愈來愈遠，人吃的是化學合成的添加物，住的是與環境隔絕的密閉盒子，出門沒有汽車好像那裡也到不了。生活中對機械等人造物品的依賴度愈來愈高，而自身的能力相對於精確、快速、多樣的科技而言，益發顯得渺小與不足，甚至可說是脆弱的。人類一方面繼續發展技術，另一方面卻又充滿無法駕馭它的焦慮。人自己似乎在塑造一個美麗又無形的牢籠，既捨不得離開卻又怕被困在其中。

科技文明帶給人們好的一面時，卻同時引發了很多的副作用，生活的品質似乎並沒有真正的提昇。環境的污染日益嚴重，資源的浪費與枯竭，社會道德的敗壞，人與人關係的冷漠，生活缺乏目標與意義等等。加上運用科技所製造出的強力武器，足以破壞整個賴以生存的地球及所有物種，人類毀滅自己的陰影一直籠罩著我們，可說是揮之不去的可怕夢魘。對科技的重新評估與反省，以及以人本思想為基礎進一步思考人的價值等研究取向，也就逐漸興起。

電腦資訊科技的發達的確會對我們日常的生活造成很大的改變，無怪乎被稱為是繼農業革命及工業革命之後，挾著雷霆萬鈞之勢的第三波革命。人們一方面對它寄予無限的希望，但是同時對科技強大力量是否會超越人的駕馭能力，感到憂心忡忡。由於對未來發展的未知產生了焦慮與恐懼，又愛又恨的矛盾心情處處可見。電影「神通情人夢」中，男主角原本想利用電腦追求女友，沒想到電腦居然反客為主成為勁敵。在「魔鬼終結者」一片中，人類被人類所創造出具有智慧的機器人追殺，被稱為終結者（terminator）的科技產物，具有強大的機械力量與絕對理性的智慧，甚至還有變形與變聲的能力，除了表現出優於人類各方面的能力之外，也顯現了科技冷酷、無人性的一面。

電腦輔助設計系統的發展是想要取代人在設計創造中的地位嗎？是否我們將喪失對人的關懷？我們是否正在製造某種型態的「魔鬼終結者」呢？種種的疑問隨著對科技與理性的重新省思而產生，亞力山大在 1971 年與麥克斯（Max Jacobson）的談話記錄中，也時時顯露出其反對機械式思考方法及缺乏人性的機械式感覺。亞氏以強調邏輯推理及演算的數理背景，進入以美學及感性為主的藝術領域中之建築設計，自然會用有別於一般人的角度來看設計問題，在「形式綜合摘要」（Notes on the Synthesis of Form）一書中他以數理分析的方式，嘗試對設計過程做一闡明，也因此被視為設計方法學之中主要的理論家之一。但是亞氏又是如何看待自己的呢？他對方法學的態度是否有所轉變呢？

從 1971 年亞力山大與麥克斯的談話記錄中，我們可以歸納出亞氏主要的觀點如下：

1. 過度的強調方法學而忘記了設計是荒謬的。
2. 要創造好的建築必須具備某種心靈狀態以及想做出好設計的原動力。
3. 設計應該強調的是過程而非方法。
4. 過程的精確是用以澄清想法而不是在於細節尺寸上的精確。
5. 好的設計不在於空間尺寸的精確決定，而在於洞察力的敏銳，而這是不在數學範疇之內的。

亞氏一直很排斥所謂的「方法學」，甚至連「方法」一詞都不太願意接受。其真正的用意在於提醒設計者，若是過於投入於方法的探討，反而容易疏忽了原來想藉由方法所要達成的目的，結果反而會變成一種「智力的遊戲」（ intellectual game ）而不自覺。終究所謂的方法只是達成目標的手段與過程，而不是目的本身。對亞氏而言，許多人已將方法學變成逃避設計的避風港，藉以避開人們對設計的批評以及自己內心對設計的恐懼。

亞氏自己提到建築在過去與現在都處於一個惡劣的狀態，建築師一方面積極的想要尋找到一些較合理的設計基礎，同時另一方面也對設計創造感到懼怕與惶惶不安。因而才會有所謂的設計方法學的興起。若依照亞氏所言，完全將方法學丟棄之後，設計的工作是否又將回到從頭在黑暗中摸索的階段呢？是否有方法學以外的輔助方式或工具呢？如果有的話，是什麼呢？如果沒有的話，面對對惡劣處境建築師又該如何自處呢？

如果「方法學」是荒謬的，是否暗示是沒有辦法藉由「方法」來達成好設計？應該不是的，亞氏提到借用木樁在基地上的排列，以輔助設計者掌握建築物的組織，同時他也認為設計的問題涉及「洞察力」而且可以藉由很多的事來使洞察力更敏銳，例如：做一些小實驗等，但是卻不能寄望於機械式感覺的方法。亞氏所反對的是所有機械的事物嗎？亞氏反對自動化嗎？亞氏真正反對的應該是隱藏於機械式方法背後的心靈狀態，那是一種僵化、單調以及缺乏對人性考慮的。

若是將世界分為下列三種不同的層次：

1. 實際的世界—我們在現在生活中的時空環境。
2. 資料與圖文所描述的世界—人經由某種媒介用以描述真實世界的一種情境。
3. 未來的世界—藉由理論及資料的操作或想像力所預測未來的時空環境。

規劃設計者往往藉由其專業知識與經驗，操作圖文資料等某種符號系統，企圖掌握整個真實的世界，同時預測可能的發展與走向，一窺未來的世界。現代建築的先驅者密斯（ Mies Van Der Rohe ）說：技術遠不止是一種方法，它本身就是一個世界。特別值得注意的是第二種世界與真實的世界終究是有某種程度上的差異，千萬不可誤以為兩者是相同或相等的，同時由於未來充滿了變數及不確定性，我們也永遠無法確知未來的世界將會是

如何，充其量只能說是有這樣的可能罷了。

亞氏認為電腦圖形的虛偽與複雜性將擾亂設計創造所需的心靈狀態，然而除非真正的將設計實際的做出，否則我們所採用的所有輔助方式本身都具備虛偽性，不論是文字、圖、模型、電腦圖形，甚至是亞氏所提到的以木樁在基地上模擬，因為它永遠都是幫助設計者揣摩與思考的一種媒介，與實際的狀態都會有一段差距，這並非是電腦圖形所獨有的缺點。況且電腦是否只適用於數字範疇內的問題？電腦是否僅止於是一個要求精確的計算器具呢？現代的資訊科技與亞氏接受訪問的時候又有非常不同的改變，例如：類神經網路理論的提出，能以模擬人腦神經的運作而獲致某種程度的人工智慧。而所謂的「虛擬實境」的技術，可以達成某種程度的臨場感，不僅是在視覺上而已也能有些許的觸覺，至於嗅覺方面也有研究者正在努力。當然此種技術的發展仍然與實際有所差別，重點在於藉由新的技術或許能幫助設計者，配合其他的媒介與基地現場的感受，在對問題的掌握與思考上能有新的啟發。尤其對一直強調使用者參與的亞氏而言，若能有幫助使用者感受設計的臨場感以及作為參與者相互溝通的一種媒介，以現今的資訊技術的發展不知道亞氏是否會修正他對電腦的看法呢？

亞氏反對精確嗎？亞氏強調必須能夠以精確的方式詳述其過程才是真正的、徹底的瞭解。其主要的意思是在於透過此一方式，設計者才能確知自己是否真的已經想清楚了。換言之，是澄清想法的一種方式。至於亞氏一直避免使用「方法」一詞，他的本意可能是擔心過份注重研究方法學的探討，反而忽略了方法所要達到的真正目的。相信他並不反對採取任何積極，又能做出好設計的方式或媒介，只要設計者常懷抱著以使用者需求為主要考慮的一種信念，並以做出好的設計為目標。金剛經上有一段話：「如筏喻者，法尚應捨，何況非法。」即是最好的說明，其大意是若用船筏作為方法的一種比喻，一旦我們藉由此一工具完成渡河的目標之後，就應將它捨棄而不需要背負著它行走，真正的方法尚且應該捨棄，更何況那些旁門左道不是正確方法的事物。

任何理論、方法、工具都有被誤用的可能，問題的關鍵在於人本身，我們是否知道其適用範圍、限制以及所可能帶來的副作用，我們是否該將罪過歸於理論或工具本身，甚至譴責發展出工具的人呢？相信最初的研究發展人員，大多數人的基本動機亦以社會大眾的福祉為主要依歸。如果說規劃設計問題有如飛舞在空中的一大群蝴蝶，不同的科學領域會由不同的角度編織不同的網來想要抓住它們，有的從社會學出發，而有的從政治學或經濟學，不同的學科有不同的角度，也只會抓住部份的蝴蝶，同樣的資訊科技也是還在努力的其中之一。雖然有各自不同的出發點，但是大家希望能解決規劃設計問題的心情是一樣的，至於說從哪一個學科領域出發是研究規劃設計最佳的取向？相信沒有人能夠很確定的回答。若說社會學或政治學是網，為何資訊科學就一定不是網呢？如果說資訊科技根本不是網而是一把刀，也仍需要我們投入時間與心力去研究，因為證明它的不適用也是功德一件吧！

參考文獻

Alexander, Christopher (1964) "Notes on the Synthesis of Form",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Alexander, Christopher et al. (1975) "The Oregon Experiment",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Ginsberg, Matt (1993) "Essentials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Morgan Kaufmann Publishers.

夏鑄九 (1992) 「理論建築：朝向空間實踐的理論建構」，台灣社會研究叢刊—02。

## 雄辯、對話與獨白—意義傳遞與建構的模型 王志弘

自從語言學成為社會人文科學的重要認識論與方法論模型，不僅將社會文化事象視同正文（text）一般來分析，並且發展出符號學的方法，語言就成了社會理論的焦點。即使在目前的後結構主義年代裡，對於語言再現現實的透明性假設有了質疑，而開展出“再現”之論述建構作為一個重要的議題，語言還是位居辯論與探究的核心。此外，特別是在哲學的領域裡，語言也有其重要的地位；從分析哲學試圖以形式邏輯的語言分析來探究命題的真假，到後期維根斯坦的“語言遊戲”概念，以迄於目前所謂的後哲學文化裡，強調“對話”或“溝通”的重要性，莫不以語言或語言的隱喻作為思考的核心。

本文意圖簡略探討意義之建構與傳遞的三種模型，並以知識的書寫作為討論焦點。相對於語言學的認識論和方法論模型（如正文分析與符號學）而言，此處要談的比較是屬於語言學的倫理學或（廣義的）政治學模型，意即意義之建構與傳遞，其實是社會形構之維持與共識之形成的關鍵，而這深刻地牽涉了價值體系之正當性與政治權力關係。此外，意義的建構與傳遞，擺放在知識的領域裡，還牽涉了教學法（pedagogy）的問題。依筆者之見，我們就此可以區分出三種語言溝通的模型：雄辯（eloquence）、對話（dialogue）與獨白（monologue）。

在實證主義與自然科學的影響下，講求客觀中立、不帶感情與價值的知識書寫方式，迄今仍是自然與社會科學界的主流。這種書寫方式不僅偏好以數量化之模型、公式、定理或電腦程式來表達，在必須利用文字時，也力求嚴謹客觀。所以，我們在某些自然科學的論文裡，尤其是工科的文章，會發現一些“擬似”文言文的用語，全篇文白夾雜，難以卒讀，這是因為盲信文言文的精鍊簡潔，誤以為文言文比較接近純粹的客觀語言，又沒有足夠的文言文修養的結果。

即使是人文與社會學科的論文，在有幾分證據講幾分話、追求“客觀真理”與“普遍性”的立意下，也習用平鋪直敘的書寫法，認為這樣子最能顯示筆鋒不帶感情。因此，許多學術論文就成了枯燥乏味的文字堆砌，除非讀者也有“追求客觀知識”的信仰，否則讀來真是興味索然。

所幸實證主義的浪潮已經開始遠去，知識書寫的方式有了更為活潑的展現，修辭學再度成為意義與知識建構的要件。首先，就二十世紀以前的哲學或知識書寫和傳遞而言，幾乎都出之以“雄辯”的方式，就有如在舉辦辯論賽一樣。不論是馬克思以諷刺語調揭露資本主義的黑暗面，疾呼改造社會的革命，或是韋伯以其深切但自持的熱情討論學術的志業，或縷析資本主義的倫理精神，還是涂爾幹憂心忡忡地告誡現代社會的脫序危機，都企圖以其生花妙筆和巧喻來“說服”讀者。

更早一些的哲學家或社會思想家，也莫不善用譬喻和修辭來扣人心弦。隨意舉例如尼采、培根、孟德斯鳩、盧梭，難以細數；甚至於一般人想像中的嚴謹思想體系構築者，如

黑格爾和康德，也自有獨特的書寫風格與諄諄教誨的用心，透露在字裡行間。

雄辯的程度或有不同，但都講求說服與辯論，採用各種修辭技巧如直喻、隱喻、換喻、反覆等，以及書寫謀略如反諷、戲倣、改作等，目標在於使讀者信服，甚至改宗，或是駁倒敵手。因此，這種雄辯模型經常伴隨了啓蒙和教導的用意，也就是說，暗含了作者與讀者之間地位的不平等。所以，在現代理性啓蒙計劃備受攻擊的今日，雄辯的書寫方式也受到批判，被視為是一種上對下、強迫性的單向意義傳遞。

於是，強調平等雙向溝通的“對話”模型，便成了後結構主義年代的新寵。其實早在希臘哲學時代，對話就是一種主要的論述方式，最有名的如柏拉圖所寫的《對話錄》，描述蘇格拉底與學生的對談式思考與教學。所以，對話當然不是後結構主義的權利，例如力主現代計劃尚未完成的哈伯瑪斯（Habermas），提出了著名的溝通行動理論，認為邁向解放的關鍵之一是營造理想的溝通情境，在沒有扭曲的情況下達致相互理解且平等的溝通。不過，哈伯瑪斯式的平等對話溝通，潛藏了要達致共識（consensus）的目標。這在以闡釋意義之形成與傳遞見長的詮釋學，也有這種傾向。例如詮釋學家高達瑪（Gadamer）所提議的“視域融合”（fusion of horizons），便意涵了各種不同視野的匯聚，一方面擴大了集體的視域，另一方面卻也強調那融合成一體的趨勢。

不過，那些被籠統地歸類在後現代陣營的學者，比較不強調對話要達成共識，而著重對話所致生的多樣性、歧異性，甚至承認對話中的衝突。例如實用主義哲學家理查·羅蒂（Richard Rorty）取消了客觀實在之唯一絕對真理的地位，而認為“真”乃是社會群體的具體與歷史性的約定，與實在無關，反而隨著群體的隨機性、流動性和開放性而變，因此，我們要拋棄“超文化的合理性”之殘餘，知識世界只存在著多元的“對話”。

又如法國哲學家李歐塔（Lyotard）援引維根斯坦的語言遊戲論，認為語言遊戲的規則是在使用者的約定俗成和語用實踐之中獲得其合法性，而沒有一個先驗後設的語言規則（即沒有統攝一切的後設敘事與真理），而各個語言遊戲場域的規則是不可通約的（incommensurable），維持這種不可通約的多樣性和多元性才是公正的；後現代的語言遊戲是非邏輯的，每個人在談話中都是公平的，任何人都不會服從別人，也無權叫別人去聽從他。不過這種強調多樣性與不可通約性（incommensurability），而懷疑共識的“對話”模型，會不會導向各說各話、沒有交集的獨白呢？共識與多樣性之間的緊張，是對話模型必得面對的問題。

最後，當哲學或知識的建構成為遊戲之作，而失去了嚴肅的啓蒙或解放目標時，意義的傳遞就顯得比較不重要，“獨白”的模型便四處增生。例如德希達（Derrida）的解構論，以質疑傳統的意義建構為要務，或是布希亞（Baudrillard）的客體邏輯，根本取消了作為說話之主體的優越地位，兩者都可以說是傾向於“獨白”模型。但弔詭的是，一方面，獨白並非不企圖與人溝通，因為知識書寫總是有其預設的讀者；另一方面、獨白是一種自我告解，是內心的聲音，也就是以自我為對象的溝通，而這種自我對象化（objectification）

正是反省的基礎。所以，獨白可以看成是一種反身式的溝通模型，藉由反躬自省來與他人溝通。

放在教學的場域裡，雄辯與獨白似乎被認為是比較不好的模型，因為前者流於強迫灌輸，而後者容易成為喃喃自語。對話則被視為是比較公平的方式。但是，教學的場域裡還是有標準，教師還是有其立場和選擇，在某些時刻，雄辯似乎是必須的，而反省的獨白自然也不可或缺；獨白正好可以和雄辯互為辯証，在對話的情境中，師生各方都可以發揮雄辯與獨白，互相說服與反省。

所以，筆者以為這三個模型可以並行不悖，留下來的重要問題則是：我們應該自問，在什麼樣的場合，面對什麼樣的人與議題，要以什麼模型作為主要的溝通方式呢？以及，就知識書寫的目的而言，論文可以如何發揮雄辯、對話和獨白等不同的論述方式呢？

## 性騷擾事件一週年紀念

大娟

去年此時，所裡爆發了一位博士班學生在海外會與田野裡騷擾女性的案子，記得嗎？為了處理這個案子，所務會議通過成立了「性別歧視與性侵害申訴委員會」，記得嗎？我沒忘記——雖然當時我只是一個幫忙搜證的小小角色。一年過去了，這事情還有些餘波在我生活裡蕩漾著，藉著城鄉通訊的一隅披露，紀念那一段日子裡關心這件事的人們並肩奮鬥的艱苦心情。

當時搜證工作困難重重，面對的質疑聲浪無比巨大，我不免向我的先生和一兩位好友吐露苦悶。哪裡知道，竟從這裡牽引出更多的性騷擾事件。一位好友聽完我訴苦，立刻回敬了她身邊的例子：「你知道嗎？我們部門有個女孩，有一天加班晚回家，被主管叫到他辦公室，就在那裡被強吻，掙扎了一陣才逃出來。」一位舊日同事忽然來電，她說從好友處聽到我的近況，先慰問我的心情，然後說：「你知道嗎？我在公司也被騷擾過，那個人你也認識……」弟弟的女友來我家，問我：「你為什麼有那麼多關於性騷擾的書？」我據實以告，她說：「我們辦公室也有一個老頭子，專門找年輕的女同事，先是講一些很噁心的話，看你反應。如果你沒有兇回去，下一次他就會動手……」

我先生的同事的妻子，在一個聚會的場合主動問我：「你們所裡怎麼處理性騷擾的？我經歷的兩個工作裡，都有同事被騷擾，她們都不知道要怎麼辦。」然後我成了資料供應中心，手邊多出來的書就當場送人，不能送的就叫她去哪裡買，去哪裡索取。更絕的是，有一天接到女性朋友電話：「你手邊有什麼處理性騷擾的資料？快點寄過來，我辦公室這邊也發生了一件，很嚴重的！」我才恍然大悟：性騷擾原來這麼普遍！被騷擾的人原來如此壓抑！處理性騷擾的know how原來如此稀少！如此不為人知！啊，不，應該說，看來性騷擾被當成一件事來慎重處理，恐怕本所還是首例。

在往後的朋友聚會裡，我的角色開始變得尷尬。女性朋友會主動問：「你們所裡的事情後來怎樣了？」我開始報告。說不上兩句，就會有這個或那個男生說：「哎，不要講這些話題好不好？你把氣氛弄得蠻緊張的。」我當然不是那麼好打壓的，乾脆拉開戰線和男生們辯論起來。朋友間的辯論終究比學校中緩和許多，因為沒有處理一個具體事件時的壓力，我耐著性子陳述各類不同資料與見解，但是男生們始終沒有辦法接受「當男生的行為讓女生覺得被侵犯時，性騷擾就告成立」，最後辯論以這樣一句話收場：「以後看到你，我們都要先護住寶貝命根子再說。」

我曾經與一位博士班男同學討論這個困境，他搖晃著那擅長分析的大腦袋說：「沒錯，你討論這種話題，說你們如何懲治一個性騷擾的男人，這對其他男人來說，是一種精神上的閹割——他們天生的優勢被閹割掉了，所以會有不安全感。」我當時還覺得他過度詮釋，直到三個月前，也就是距離事件將近九個月之後，我們一堆朋友聊到一個花

花公子型的男人，座中有位男生突然話鋒一轉、指著我說：「那要照我們這位女中豪傑的標準…」另一位男生搶著說：「那就先閹掉再說！」舉座大笑。

我默然無語，終於了解到自己給朋友多麼大的壓力。我真的不知道談論一樁性騷擾的處理過程會給男人帶來如此巨大的、被閹割的焦慮，我發誓。當然啦，他們也不會知道這樣的笑話傷害我多麼深。我只是一個面對性騷擾的問題，在其中苦思的女人罷了，為什麼思考、討論性騷擾議題的女人，會被描述成「想閹掉男人的女中豪傑」？我不得不佩服那個大腦袋同學的分析了。

### 以後的日子如常，只是我會比以前更注意相關的資訊

在美國的奧克拉荷馬州 Tulsa 城，市政府聘請心理輔導專家成立一個性侵犯投訴中心，讓女性在安全、信任、了解的環境中描述受害經過，結果有效的提高了性侵犯案件的投訴比例。一位美國國會議員被控性騷擾成立，提前退休。十八年前被他騷擾的女秘書、電梯小姐、行政助理們在隱忍多年之後才站出來，可惜此間的新聞報導對此不多著墨。人本基金會發佈一項調查的結果：大多數人第一次受到性侵犯是在小學時代。日子如常。在這個世界上，性騷擾是不是也如常發生著？如常壓抑著？受害者是不是如常躲在黑暗的角落？不，好像有了一點進展。

回顧所內，一年前的努力留下了什麼痕跡？我看不見。我只能看見這個事件在我生活裡留下的痕跡。我想我最大的改變是，面對週遭女性談論兩性之間、感情、婚姻的困擾時極有耐性。不知道是不是因為耐性所發散的善意所致，這一年來的確是有許多女生或主動或偶然的來與我討論這一類的問題。從這些朋友的經歷，我也學習到「女人的共同處境」的真義。女人的共同處境是：壓抑、忍耐、服從、照顧他人犧牲自己、不敢追求自己所欲。這種了解算不上令人振奮，甚至有點喪氣。比較令我感動的是二月底讀到何春蕤老師的新作「性心情」。這大概是破天荒第一次吧，八位女性在為期十二週的聚會中，勇敢陳述了自我的情慾成長過程。令我動容的是，情慾發展的那一章，是從敘事者幼年被侵犯的經驗展開的，童年性遭遇的普遍，震驚了這些敘事者自己，以及何老師。於是她寫下：

我們驚訝的發現，有那麼多平凡的女人默默的背負著各種依稀的童年性經驗，無言的活在我們中間。我們有的受到肉體傷害，有的只是被撫摸，有的遇上陌生人，有的則被很信任的親人侵犯，有的默默壓下心頭，有的則被大張旗鼓的刻劃著色。…或許我們應該先問：是什麼樣的文化使得眾多女童們成為男性單向性探索的天空鼠？…我想這一章的前半部的真實案例可以回答去年被熱烈討論的問題之一：「被侵犯的當下，當事人為什麼不說？不反抗？」如果篇幅允許（大約九千字），請編輯把它刊出。如果無法刊出，我將會照著去年的方式影印張貼，與大家分享。

生性好管閒事的我，覺得這是一本很人性（相對於客觀性、代表性…）的性教育的書，對於從來不敢看自己裸體的人，從來不敢啓齒談「性」的人，對於「永遠搞不清楚女孩子到底是怎樣」的人，對於相信「女孩說不就是要」的人，這裡有很真誠的討論；因此覺得有義務向同學、同志們推薦。（可否列為檢定考必考科目？為什麼不呢？）

## 『領域行爲』：以城鄉所碩一研究室305的使用為例

曾蘭婷 1996.6月

碩一的歲月轉眼間就要過去，一個學年也將近尾聲，也終於有對碩一研究室（305）的環境做一評估的好機會。我們若以環境心理學的角度伸出觸角，所關切角度在於：使用碩一研究室的同學們，具有詮釋這個空間意義的作用者，具有什麼樣空間體驗？以及在內心所感受到的與形構中的空間認知是什麼。也就是說，每個人在自己空間裡所表現的行為，或與其它人曾經發生的互動過程中，並非僅止於在空間中滿足其功能上的意義而已，有更多部份存在著屬於主體詮釋的價值來建構每個人的認識。

當我試著發問與定義『領域』這個字眼時，它跟隨每個人所延伸出來的說法、問題、對環境需求與認知，在某些程度上是不一致的，不但要小心翼翼地檢視在說法上是否有所疏漏，而更重要的是能否感受到受訪者，表達於語言或實質空間之外的意義，這也許是一些對空間原來的想像、空間品質的期望、不相干的記憶或歷史。

在環境心理學中對領域性的探討與研究，亦難以獲得一致的定論。Julian Edney（1974）對領域的觀察是：領域性包含物理空間，佔有、保衛、使用的排他性、界標、私我性、認同、支配、控制、衝突、安全、爭執、激憤、以及警戒等行為。

而在正式的定義上有很多種，每一種定義都包括了一種或多種要素，多數的心理學定義強調領域性涉及與地方相關的態度（Sebba & Churchman, 1983）。然而，缺乏一致性的定義是很重要的現象，這些得視研究者強調哪些要素而定，難題便在於有些要素並沒有被領域持有者彰顯出來，雖然他們的潛力已昭然若揭；例如：許多關鍵性的要素是領域性的防衛。

一般而言，領域通常是物質性的，而且由空間構成。但有些理論家認為個人是擁有與保衛的客體，也是『領域』。但作為一種操作型定義：『領域』可以是個人或團體，根據對一些明確的空間、客體、或概念的控制，知覺到的、企圖的、或實際的、因而持有的行為與態度模式。此外，尚包括了習慣性的佔有、保衛、私人化，以及界標。（環境心理學，ch.6：何謂領域性，蕭秀珍、莊慧秋、黃耀漢等譯）

然而，要了解領域的運作必先了解領域的分類系統，最著名的領域分類系統是Irwin Altman (Altman & Chemers, 1980) 所發展出來的。Altman類型論的關鍵要素，是每一種形態隱私關係或可親的程度。第一種型態是初級領域(**primary territory**)，由個人或初級團體所擁有，在相當固定的基本上由他們所控制，同時是他們日常生活的核心；這可能包括了住家、臥室、公司的辦公室等等。雖然佔有者的大小和數目並不相同，但初級團體在其佔有者的心理上，總是有很大的份量。次級領域(**secondary territory**) 對我們雖不及初級領域那麼重要，但對其佔有者也具有適度的意義。這些領域的控制，對其佔有者而言比較沒有那麼重要，而且較有可能改變、更迭、或與陌生人分享。公共領域(**public territory**) 開放給任何具有特定之

共同性質者的區域。偶而因差別待遇或不被接受的行為，使某些人被阻絕於公共領域門外。然而，除了特定排斥的對象外，公共領域是為所有局外人開放的，並沒有如初級領域般，除非得到特別的首肯，局外人不能說進入就能進入。

Lyman與Scott（1967）的類型論有些範圍和Altman重覆，但提出兩種Altman所沒有的領域形態，第一種是互動領域（**interactional territory**），是指由一個成員互動的團體所暫時控制的區域，這些領域很少有外顯的界標，但外人的進入會被視為干擾、鹵莽、或非比尋常的舉動。而另一個概念是關於物質的自我，也就是軀體領域（**body territory**），和個人空間不同的身體領域，其界限是身體的肌膚而非一段距離以外，而且每個人都必定會採取私人化、保衛、及控制軀體的活動。然而，人們對於所擁有的物體（**objects**）也是符合某些領域的標準，都會加以標記、私人化、保衛與控制；至於抽象的理念（**ideas**）領域會藉由專利與版權而有保護之措施。

於是，我們可以提出這樣的問題：『領域一定是地方嗎？』

循著提出合理懷疑的邏輯下，就本研究而言，先拋開一下在理論上關於定義的爭議，因為重要的是我們所觀察到表達領域性的行為是什麼。因此，在我所選擇的訪談對象是本班使用研究室頻率較高的同學，其中包括願意把自己電腦放在研究室使用的同學，甚至有些是把研究室當作自己的初級領域的人。

大部分的受訪同學跟我的交情都不錯，然而，這樣的情況是互有優劣的：好處是同學們具類似的專業背景，很容易跟我打成一片，而且也很了解我的語言與要探討的意義；而壞處則是受訪者可能是為了維護自己在同學面前的形象等因素，會對一些曾經發生過的衝突有所掩飾，或者有一套符合自己立場的說詞，而與其他同學的說法不一致的情況。

因此，當我訪談的對象越多，就越覺得我所探討的是個相當敏感的問題。即使我們探討研究室裏所謂的『領域』，在實質空間看到的是：每個人分配了一坪左右的空間（六尺見方），而當我們細究其中的行為、空間品質與空間變遷的過程中，卻充滿了利害關係、人際的衝突或消極妥協的結果。

在305的研究室裡，原先預設空間分配的規範是每個人至少應有一坪的面積（六尺見方）、一張桌子、一張椅子、一個檯燈與一個櫃子。這包括了與他人共享的公共領域，可能是走道或者是放共有的櫃子、大家一起用的電話等等；於是每個人實質上使用的空間，其實是不足一坪的。因此，在人均使用面積這麼不足的情況下，每個人對自己想像中的研究空間又是如此地不一致，而如何塑造讓自己舒服的研究環境，則是各有各的策略。以下便是我所訪談到同學們的說法：

#### 1. 訪談案例A：

他一開始便用矮櫃、隔板和書桌把走道區隔起來，因此，他的領域內有兩張書桌，本來就打算一張書桌是自己使用的，而另外一張則用以區隔走道而平常用來置物，所以他的領域要比

其他的同學的空間要稍微大些。

雖然，他希望自己的書桌是有比較有私密性的，而他如何決定座位朝向，幾乎是沒有選擇的餘地，只有面對牆壁一途，因為四個座向當中，有兩個方向是主要動線經過，而另外一個方位又必須作為自己走進來的通道。坐在自己座位當中，是很沒有安全感的，背對著研究室裡人來人往的主要動線，老覺得有人在注視著自己，這種沒有靠山的感覺，令他非常地不舒服，老覺得沒有足夠的防禦性。

剛開始的時候，他會因為自己的位置比較大而覺得有愧其他同學，但到後來他的領域的兩張桌子也有了清楚的分工，裡面的那張桌子是完全屬於他自己使用的，而另一張桌子則被他賦予了社交上的功能，現在只要他不在的時候，反而會變成同學們找當天報紙或看報紙的『公共空間』。

主要的原因在於：他的位置本來就在研究室入口的旁邊，每次報紙一來就會放在他的矮櫃上，久而久之，大家就會在他的桌上看報紙，他自己對這樣的現象也是表現得若無其事的樣子；或許是他包容了同學們對他空間的侵犯，甚至我們常看到在他桌上經常堆滿了大家亂放的報紙，或者總有人在他的位置上講電話（因為研究室的兩隻電話其中一隻就放在他矮櫃上）；他反而未曾因為他的空間，曾有過較優越的條件而讓同學們覬覦，大家也就接受了他領域的範圍。

## 2. 訪談案例B：

她的位子要比剛來的時候要“好”（比較可以使用）一點，但同樣的問題還是存在。因為她的位子靠近佈告欄旁邊，也很接近研究室入口，主要的動線會經過她旁邊，而且是每個人經過都會停留一下的地方。因此，當每個人都會經過她的後方時，造成她常有的困擾與尷尬：不知道要不要跟經過她旁邊的同學打招呼而猶豫不決。這是動線經過而對她干擾很嚴重的地方。

她自己的桌子平常喜歡乾乾淨淨的，還會擺一些從她進城鄉所以後，朋友或學長姐贈與的禮物，像是恐龍筆座、熊寶寶、亞特蘭大奧運紀念日曆、馬克杯等東西。桌子前方是兩塊顏色不一樣的隔板拼湊起來的，於是她用一塊在大一時候買的紫色花布遮起來，這塊花布除了讓自己環境悅目之外，會讓她覺得這樣可以比較清楚地定義自己的領域，而能讓她覺得舒服些，才像是自己的地方。

她偶而會藉著把自己的地方掃一掃的機會，來界定自己領域的感覺，但往往到後來把自己的地方掃乾淨以後，其它不屬於她的地方髒亂，就更令她不舒服，索性連其他不乾淨的地方，也只好自己動手整理了。當然，前面所說的動線干擾經過，的確會令她有無法把自己領域私有化的，而另外一個嚴重的問題，就是書桌太小了很難使用的問題；自從擺了電腦以後，看書的地方就更小了。

所以，她覺得好的研究室空間，絕對不僅僅是面積大小的問題，而是區位、空間品質與好不好

好使用的問題；但是，好的空間品質往往不是她一個人可以左右的。

另外，因為上下兩學期的實習課都有需要畫圖的時候，這種時候尤其需要一個「真的」可以做模型、畫圖的環境，而且圖常常都很大，如果307、311、313都已有人在使用或不太適合使用的話，就只好努力地在已經使用很複雜的大研究室裡進行工作了。她不喜歡一個人關在一個地方呆呆的想設計、想如何解決問題，她也喜歡在研究室畫圖時有人經過、停留，可以給意見，但目前研究室30人大小的規模實在很容易產生不同的活動彼此干擾，讓我想起以前做設計常常有點不負責任畫的「多功能使用空間」，真是切合現在的研一研究室。

### 3.訪談案例C：

他的位子是研究室最裏頭的那一區，而平常他那一區，只要其他人不在的時候，就會變成是他的領域一樣。因為實習一課程的緣故，他附近的同學也是同組的partner，上學期彼此互動的關係就蠻好的。由於大家在一起很容易發生不定時的討論，他們之間的走道空間也會因為討論的需求，而彈性地調整出一個小組會議的空間。因為跟大家有不錯的互動基礎，雖然他的位子看起來很小，他卻很喜歡自己的位子。因此，他也不覺得非得要有個完整的圍蔽感的空間，才會是個好位子。

在區位的條件上，他的座向面對研究室的入口，所以他可以很清楚地看到每個進來的人，但進來的人卻是不一定察覺得到他。他的位子側面有個窗戶，卻是形同虛設般，只是多個窗台可以放一些他的書而已，窗台下方有個很好的儲藏空間；窗戶本身並沒有通往戶外，而是通到二樓會議室的某個空間，空氣的氣味相當難聞，所以那個窗戶才會都不打開（我送給他的綠色植物就是這樣而枯死在外面，嗚...）。

他的桌子是小的書桌放了他的電腦、檯燈等等；而桌上的擺設的方式僅是功能上的考慮，平常回家以前一定會把桌面會清乾淨，有些沒時間歸檔的文件才會堆在桌上，有些還沒閱讀完或key-in一半的資料就壓在鍵盤底下，以提醒自己明天繼續處理。

比較特別的是他桌子前方佈告板上釘著三樣對他有些特殊意義的東西：一張是女朋友送的卡片，一張是他最關心的乾妹妹送的紙雕；而另外較特別的就是漢寶德先生的妻子漢蕭力行女士的訃文，他說喜歡這張訃文的原因是：訃文中很平實而沒有修飾的陳述，給了他很深刻的感受，他彷彿可以感受到漢寶德先生在向一位朋友敘述著一段真誠的思念之情。

### 4.訪談案例D：

他的位子是大家都覺得很好的位子。雖然，他的坐向是背對研究室出入口，但離門口與主要動線都很遠，不會被人來人往莫名其妙地打攪，也不會被電話干擾。他使用研究室的頻率非常高，而且在研究室裏放了很多自己的東西（書、CD、日常用品等等），看得出來這個空間被他經營得就像是屬於他的『初級領域』。但是，他卻很不喜歡這個位子，覺得歸屬感很低，他使用率這麼高的原因是因為他不喜歡住的地方，因此他儘量待在研究室裏。

他的領域有沒有窗戶並非他考量空間品質的因子，而他喜歡的是有圍蔽感的空間（像海外會那樣的研究室空間）；現在的位子開口部過大，使得屬於自己的部份領域給模糊化了。所以，他說這個空間的『爽度』不夠，他對這個空間並沒有足夠的支配權，連自己喜歡的白熾燈泡都不能安裝，更別說營造自己喜歡的空間氛圍了，所以他的領域儘量用高度比較高的櫃子或隔板區隔起來，以維持自己的私密性。

他很懷念在逢甲當助教的日子，那時候他擁有的空間是很棒的，有足夠的空間自主性，也是很好的唸書環境。他牆上貼的東西雖然很多，但對他最有意義的是一張黑白的攝影作品，照片的內容沒有什麼，而是那種復古的感覺，是一種會把他牽引到過去的機制，喚回他在逢甲擁有自己空間的感覺。相形之下，以前在逢甲用的玻璃桌板，即使他現在仍繼續使用，然而，因環境變遷那樣的感覺卻不復存。

#### 5.訪談案例E：

他從韓國來到這裡唸書，被迫接受這樣的研究室空間分配制度，他並不喜歡這個空間。桌子椅子都令他不舒服，櫃子也太小放不下他所有的書，可是他卻把電腦搬來，也經常待在研究室當中。原因是他宿舍的室友根本不尊重他，經常亂動他的東西，欺負他是個外籍生，他勉強自己使用現在的研究室空間，只好轉移他的初級領域了。再者，因為實習課操作的過程中，專業背景的訓練，其實很需要獨立思考與大家討論互動的連結，而所需要的設備、工具、與資源都在城鄉所裏，所以他還是覺得來這裡方便得多。

他覺得研究室應該用的是大桌子，可以擺他所有想看的書，想讀的時候就可以同時翻出來，甚至可以畫大張的圖。椅子應該是能夠靈活移動或調整角度，可以讓自己很舒服躺下來，放鬆自己清清靜靜地看書，或心無旁騖地專心思考，也可以隨興地抽煙。現在的空間使他意識到別人的存在而不能隨便地坐自己想坐的姿勢，或做自己想做的事。他覺得很不自在。

他覺得這個研究室最大的缺點，就是人太多並非面積不夠而已，而且使用的規模實在是非常地不恰當，因為五六個人使用的研究室品質，絕對比30個人用一大間的研究室品質要好得多。人一多干擾多，根本沒有看書的氛圍，只能當作大家上下課、休息、聊天的場所而已。

他對這個空間也是沒有認同感的。因為這樣的空間讓他覺得一點私密性都沒有，他那些跟韓國家鄉有關的東西，也不想擺出來，因為那是屬於他很自我的部份，他說他寧可擺在宿舍裡面。

#### 6.訪談案例F：

剛開始他也很討厭這個位子，沒有認同感，從開始協調的過程中，覺得蠻灰心的。但為了趕報告，把電腦搬來以後使用次數多了，就比較覺得像自己的地方。他覺得一個唸書的空間，應該是要讓他隨心所欲的空間，像海外會小房間的使用規模才對。現在這個空間，人多的時候讓他覺得私我性很被壓抑，那被壓抑的私我性，在一些地方很受到其他人的制約，譬如說：有些同學一出現，他就必須不能抽煙，聽音樂的音量也要節制一點，盡量不去干擾別人。但

沒有人或人少的時候，私我性的增加，空間感也得以延伸出去，整個空間就會像是他可以支配的一樣。

他覺得只要遵守一些默契，大家彼此尊重，也沒什麼大不了。但他希望是被正面告知的情況，而不是用一種旁敲側擊或念念有詞的手段，讓人感覺不爽，像是挑釁一樣。有時候大家都會在看不見的小地方，彼此幫忙沒什麼好計較的。因此，他覺得這個空間裡面每個人領域的延伸，如果不是按照叢林法則的競爭方式，那就是看誰跟其他同學的的默契好，領域自然得以延伸；所謂人均面積的公平分配是不合理的，每個人用自己的策略伸展空間，就應該被尊重。

他位子裡面的隔板在他正前方，有一些照片是幾張裸體的女體照片，是以前學長貼的（只有一張楊思敏有穿衣服的照片是他貼的）。他不想把那些照片拿掉，雖然他知道會讓一些女性主義衛道人士看了刺眼，會提出抗議；但他就是刻意造成視覺上的挑釁，只是為了宣稱他的領土主權，以證明他可以在自己的地方，擺任何東西不須任何人同意。更何況以男人的眼光欣賞女人的身體本來就是件健康而正當的事。然而，諷刺的是隔板朝外的另一面，貼的一張標語卻是『女人立法』，他只是覺得激賞這張標語的戲劇性風格而不想撕掉。

他就是喜歡引起你的好奇後，再告訴你說：『本來就很單純的嘛！！』

#### 7.訪談案例G：

他的位子是研究室裏幾隻籤王的其中之一，因為他可以靠窗，視野、採光、空調都很棒，隔絕性也不錯，可以使他有足夠的私密性，再加上他後方的同學很少使用研究室，於是他跟那位同學便有了默契，他可以用一張圖桌放在中間，要畫圖的時候，就把圖桌打開來，不用的時候收立起來，當作界定兩個人之間的領域，也就是說，他可以依據他的需求而擴張他的領域。

但即使如此，他說他的歸屬感很低，因為他覺得研究室，應該是一入學就有他固定使用，到畢業為止的空間，而不是每年都要換一次，一年的時間不長也不短，讓他覺得不想去經營這樣的空間。

再者這個空間很吵，不是可以專心閱讀的研究環境。他認為研究室內應該要很安靜，同學們之間的討論或聊天、休閒應該另闢一間屬於同學的公共空間，讓同學們使用，才不會像這樣互相干擾。否則這樣的研究室只能讓他上下課停留一下、用餐、或工作而已。

#### 8.訪談案例H：

他的位子一無長物，僅有最簡單的基本配備與一顆籃球。除了上下課停留、吃飯、睡午覺、打籃球；他使用的頻率相當低。因為他很討厭搬家，所以，他把自己住的地方當作基地（初級領域）一樣，不管是看書、工作、休閒或其它私密的事情，都在家裡完成。所以，這裡的空間不放重要的東西，他盡量帶回家去。他喜歡的研究空間是小領域的空間，最好不超過四個人的規模，即使同學彼此發展不同，但是彼此之間的交情是最重要的分享基礎。

這裡的空間作為他的次級領域，這樣的支配感是足夠的。原先大家彼此並不熟悉，自然沒有歸屬感；但熟悉之後，因為附近的同學使用率都不高，小的侵擾是可以被包容的。

#### 9.訪談案例I：

上學期她對研究室的經營比較多，因為除了宿舍就沒有地方可以待了。在很不喜歡宿舍的情況下，把自己安定下來的方式，就是把自己在研究室的環境經營得像是自己的窩一樣。只要想得到可以讓自己舒服的東西，都會帶來研究室。例如：棉被、衣物等等，甚至連直立式衣架都想搬過來，而藉由經營的過程而感到歸屬。

那時候座位的朝向是面對走道的，而且不喜歡把自己跟其他同學圍起來壁壘分明的；這樣子會阻隔了與其他人的社交需求，所以用來界定領域的方式是鋪設拼式人工橡膠地板，進來的時候是要脫鞋的。

而這學期因為有表姊家可以去，所以比較不常來研究室，卻發現自己的位子變成了人家穿越的動線，經常有凌亂的腳印留在地板上，所以她把原先的座向轉向，跟走道的關係用矮櫃界定起來。

她以前位子上有一隻熊寶寶，是很關心她的乾哥哥送的，她不在的時候可以幫她守著研究室。她常會貼一些記錄自己心情、感覺或情緒的小卡片在桌上的檯燈而隨心理狀態變換，或是有疑惑的時候，把那些不能說的事情寫出來。

現在把『初級領域』帶回宿舍的她，有所不同的是一段時間的過程，使她營造了屬於她自己的私密空間。她說那是個休息的地方，所以會跟過去的個人歷史有所連結，所有她喜歡的書、好友的照片等都放在她的床頭櫃旁。而現在只要她待在研究室裡，反而會有種暴露在公共領域當中的感覺。

#### 10.訪談案例J：

本來跟五個同學分享一塊研究室中央的區域，後來實習課紫星組的同學先把位置擺好了後，他們六個人才發現已別無選擇。因為主要動線走道的穿越，迫使他們分成兩邊。當時走道靠牆的那個小區域，因為側門出入所致，必須一個人位置往前兩個人位置往後；在這個側門牽制之下，唯有如此，他們三人才能各自擁有較完整的空間。原先他們設想的是要把側門封起來，才能擁有較大而完整的面積，但後來發現解決307問題並不單純\*（詳見註解一）大家也只好接受這樣的情況。

於是，他所在的區域是跟另外兩個人共享的，其中一個男同學後來因助理的身份，而放棄了碩一研究室的位置，所以大家就約定成俗地把電話放在他桌上，從此這個區域由兩個人所共有；他們共有三張桌子、四個櫃子、一隻全班共用的電話、與如此『公共』的區位。

其實，他很少抱怨他所在區位太過開放（這裡是大家必經之地，而且電話在旁邊也不得不接，這些情況都是對個人領域干擾很大的因素），剛上城鄉所的時候，希望跟班上同學多認識，

所以他很歡迎中午大家都到他那一區去聚餐，這種情況約略持續了兩個月左右即不復見。

到了下學期他提出調整空間的要求，因為他看到研究室裡應該要有更合理的動線安排，他也願意把他所擁有多餘不用的面積，讓紫星組的同學去進行重新配置；再加上常常使用研究室的E同學，買來的電腦需要放置的空間（上學期因為實習課分組的關係，E同學其實很少使用他這個區域的空間）。所以他、D同學與E同學分頭跟其他同學進行告知，但美中不足的是仍有兩個紫星組的同學並沒有被事先告知；當這兩個同學第二天來發現，自己的座位居然被搞掉了，一時之間難以接受這樣的事實，難道因為他們很少使用，就可以被這樣子排除在外嗎？！這兩個同學當時的激動情緒，引發了當事者很大的震撼。

在紫星組的區域裡，這兩個同學的面積平常就因實習課的關係給紫星給消化掉了。他們之間的歷史糾結，使得他們倆覺得自己的空間竟被這樣子吃掉，心中委屈可想而知。然而，在這雙邊衝突間的折衝協調者也搞得裡外不是人，而作為發起人的J也覺得怎會搞得如此烏煙瘴氣？！可是回頭一想，他並非為了爭取自己的利益才這麼做，只是為了調整出一個合理的動線，以及讓E有個放電腦的空間，卻引出這樣的風波出來。

這其實是一場誤會。因為當他們三人（I、D&E），在更動位置時並不完全瞭解別人原有空間使用型態與脈絡，舉例來說，他們三個人把人家實習課需要的大桌子跟櫃子改變，並沒有保留原有的機能，甚至是把櫃子給擺到大桌子上面，那當然就不好用了。但是，他們事後誠懇地溝通原先調整空間的出發點與立場，才讓這兩個受傷害的同學得以釋懷。

這樣的過程給了J一些啟發與反省：

他所要追求的空間品質，最重要的是同學間保持的和諧關係，往往會表達於語言上的讓步或是相對的讚許上，這樣的遊戲規則反而維繫了好的空間品質。他覺得一個人對待東西的態度，其實是人格養成的一部份，也是從小到大環境的轉換之間學習而來。

就空間取得的策略而言，這裡並非只有唯一的遊戲規則而已，尤其是很多人通曉於城鄉所師生相處的脈絡中，去衡量是否接受基本的關係，這並非社會上所定義的師生關係，而是老師與學生在彼此的對待中，不管是心理上或策略虛實上所表現出來的態度，而形成了這樣的距離，可能反映於通過的儀式或一種心理的轉換。在城鄉所裡很多人都想要一個位置，這與如何使用一個位置之間的差距其實是很大的。因為一個『位子』影響了原有的社會關係，也更強化自己追求的價值。

他的求全性格使他無法在一些表面形式上敷衍過去，尤其是他覺得最大的侵擾是只要與他一起工作的同學或老師出現找他幫忙，就很想逃走。剛開始還好，並非他不想幫忙但頻率一高，誰都受不了了，他也願意對人家好，卻不願意這樣的形式被剝削。

他希望能擁有好的共享資源條件，而且應該是透過溝通與協調，努力維持這樣的形式，但有時候一些公共資源，時間一久反而被私有化，『公共性的原則』並沒有被尊重。例如：像有些實習課的文具要拿就拿走了也不放回去，或者是有些教養很差的同學，在教室裡吃飯吃完

也不會自己收拾好。在一些模糊的領域裡，很多並非完全是屬於自己的空間「忽焉公有、忽焉私有」的情況，其實也因其中的作用者而改變。因此，要形成大家都彼此尊重的公共規範或機制，在心理上的願意是非常重要的。

他開始有騎摩托車以後，空間的縱深增加後，他開始懂得不要暴露太多的自我在學校。再者，教室空間使他的實習課工作與作圖很不方便，而且也沒有使用的正當性與權利，因此也只有在家裡完成這些事情。他是班上唯一可在305研究室看得下書的同學，那是因為在家看書，看得龐雜會跳來跳去地看；反而，在研究室裡可以專心看某一類的書，還有個好處是有所心得與靈感的時候，旁邊即有討論的對象。他位子當中的擺設，完全看不到屬於他內心柔軟或有象徵意義的東西。他說他的個性是那種把這些東西收藏起來的人，即使在家裡也一樣，對於別人贈與他的禮物，他也都是收到他的『背後』藏起來。

這些便是J對他自己領域的詮釋。

#### 《\*註解一》

原先同學們還沒形成共識之前，空間檢討小組的學長便灌輸了我們這些菜鸟一些先入為主的觀念，那時候大家真的都樂觀地以為可以光復307這塊失土，在這樣的前提之下，我們還因此表決決議把307前面的空間作為305研究室具公共性的玄關，也就是把現有的側門封閉於右側另外開一個門，當成主要的出入口來進行305研究室的內部規劃。對我們來說，以為只是開個方位不同的門而已，然而，對城鄉所的決策主體來說，若理解到空間內部使用關係與權力之複雜性，讓他們意識到的是學生又要幹掉一個空間了。而那次所務會議後於本班代溝通未果的情況下，也就不了了之。後來，在實習一永康組亟需一個操作討論的空間的情況下，同學們還是動手把307清理出來了，307越來越像小教室當然這也意味著收復失土也越來越遙遠了。

#### 後記與結論

##### 1.『初級領域』—『次級領域』—『互動領域』—『公共領域』

對於我們班30個人共同擁有的『超大型』研究室305，若我們僅就次級領域的層次來看待，它其實不糟；但是你不用期待這種空間品質，會發生什麼好的互動機制，只會有更多衝突與恩怨罷了。你不會天真地以為，在彼此不瞭解的狀態下，會有共識存在吧？！然而，305真的是我們班上一些離鄉背井的同學們，所能經營的初級領域了。就是因為有人把它當作初級領域來經營它，才沒有發生我們原本所害怕的，像上一屆一樣垃圾山地景。

『有人是用心的（像慈慈一樣）；當然，也有人不是。

但，用心的人有權力要求不用心的人嗎？！

那可能要問的是：為什麼有些人到後來不願用心呢？』

這顯然在使用的規模與密度上發生了問題，不恰當的使用規模造成了我們之間對空間態度上

的差異，討論人均面積不是空間品質的核心問題，人均領域（這其實指涉了領域本身的區位、與動線的關係、或空間本身的營造方式）才是符合論及最適化規模的基本條件。

### 2.好的空間品質是誰定義的呢？

J說他追求的空間品質在於同學間的和諧關係上。

（這其實是很高的境界！當我們都覺得是一家人的時候再說吧。）

由於每個人對領域層級的界定有所不同，但是有足夠的私我性（把自我的質素在物質空間裡給象徵化），幾乎是每個人都想要的基本需求。這並非只有在圍蔽性高的空間才能擁有，有時候只是一種感受，對一些人來說叫做安全感，或對另外一些人來說，是對領域的支配性（D所說的爽度）；有了這樣的基本品質，我們才有可能論及歸屬感與認同，就像是H說的的戰鬥基地，或I所渴望的窩。

### 3.對人均空間的期望值極大化的需求下，哪些合理的需求應該被具體滿足？

我知道這篇文章也許不免是被主編放在角落或墊底的命運，但請你們正視它的意義：因為這的確是同學們相處將近一年以來的心聲，但願城鄉所的後進有機會解讀到這份記錄，可以發揮一些影響，讓他們意識到對於一個研究生的空間需求，不是只有一坪多的人均面積、桌子、椅子、與櫃子而已。更重要的是私密性、歸屬感的唸書空間、在操作上有效益的實習環境，以及能發生良性互動卻不相互干擾的的公共空間。

這才是我們大家想要的教育環境。

## 一年來心情點點滴滴

黃君綺

還記得第一次來到這個城鄉所中真正屬於我的地方，只覺遍地煙蒂、垃圾，心想花一番工夫打掃乾淨後，應該就能建立新天新地。

我的座位是單獨的，但亦能方便地與周圍的同學接觸，每當有人從門口進來，我都會看見，並打個招呼，聊聊近況。

爲了能經常保持地面清爽，我鋪上了膠墊，不僅可以脫鞋在其中自由走動，累的時候還可以躺一躺，中午的時候，我就和一兩個朋友坐在地上享用便當、談天、喝茶；我的鐵櫃一邊擺書，一邊放了杯子、咖啡、玫瑰花茶、抱枕，上頭還插了一瓶新鮮的花，坐在位子上啜飲香茗、閱讀好書，讓我感到很愉快。

但研究室中偶有煙味讓我覺得很不舒服，開學不久，我在留言板上建議研究室內禁煙，有回響，沒有直接的反對，因此同學抽煙時大多會主動到外頭去。可是隨著實習課的壓力增加，吸煙的人越來越多，吸煙的頻率越來越高，不僅走廊上瀰漫著煙味，研究室裡也充滿了污濁的氣息，我的提醒相當微弱而不被重視。

煙味確實令我難受，不只是味道難聞，在那樣的環境中待上幾分鐘就足以使我呼吸不順、頭疼欲裂，然而，課還是要上，同學間仍要相處，我被迫置身在令我不適的地方。

不過，二手煙吸多了，似乎也就漸漸失去知覺了，我不免爲自己的處境感到悲哀：我竟然作視我的身體受到傷害卻只能以『習慣』爲回應！難道我連呼吸乾淨空氣的基本權利都沒有？而學期初全班一起整理出來的潔淨亦逐漸消失，不好的習慣使地面重新充滿紙屑、塵埃，有時候我會主動去清掃，但最後我想要放棄。我鋪在地上的膠墊也經常踩滿了鞋印，我不知道這是誰踩的，我也不明白他(她)到底想做什麼，爲什麼非要穿著鞋把我的位子弄得髒兮兮的不可。

到了學期尾聲，一方面實習課讓我頹唐，一方面研究室讓我畏懼，眼看著我經營出來的天地—不少同學公認的全研究室最好位置—就在我對這個環境的無力感中淪喪。

寒假中，每每想到開學後必須再回到充滿煙味的『地獄』裡就不禁令我徹夜輾轉反側、難以成眠，我不知道自己爲什麼得在這種地方過日子，我不懂爲什麼城鄉所一天到晚談的是環境、參與，卻連自己所在的一塊小小空間都不願（或不能）花些心力，我更恨自己面臨切身問題時一點辦法也沒有，我真的不曉得自己還要（能）在這裡學什麼。

我和母親談過，我和表哥談過，我和老師談過，沒有人能了解我的痛苦，沒有人能體會區區煙味帶給我怎麼樣的屈辱和壓迫。

我喜歡我的位子，我喜歡和同學來往，我希望安適地在屬於我的地方做我喜歡的事，但是吸

煙的人沒有顧及我的感受，也不尊重我小小的請求（到外面去抽），我不僅『小題大作』地聯想到我的生命正被謀害，也不得不考慮為了這樣『微不足道』的理由離開這裡，因為我不知道怎麼去和全部的人溝通這樣『雞毛蒜皮』的事，在三十人一間的研究室中，誰又能說誰是不對的？我們談領域感時，大概也不會想過除了實質的空間之外，嗅覺所獲得的訊息也會深深影響心裡的感受吧！其實我也不相信禁煙是可行的，我只能安慰自己：反正下學期我就不在這裡了，反正我儘量不待在這裡就是了，但至少現在我還是得想來・對於研究室，我心裡充滿了進退兩難的矛盾・

附記--經過好長一段時間的退卻，我終究想回到這裡。離開研究室，並非我心所欲。我從來沒有怨恨過誰，只是有些無力：硬是把習慣不同的人塞在一個他們想要用來做各種放鬆自己，需要隱私或做事情的地方，必定會有這樣的結果，我只是對某些使用方式不能適應，別人未嘗不會"痛恨"我的某些行徑（譬如老賈就對我的香水百合過敏）。我們為什麼要讓這些可以避免的摩擦使自己對於空間，甚至同學產生疏離？研究室顧名思義是為了研究，是屬於志同道合的少數人共同鑽研、努力的地方，而我們當然除了擁有這樣的研究室外，還需要一個能讓大家在一起，屬於我們大家的所在。

本文若因措辭不當，而對吸煙的同學造成不敬或不快，本人在此致上深深歉意。請相信：那並不是我的本意。

## 研究室與我

魏克儒

我的位子在那「五人共用」的空間中。

它的確帶給我許多回憶，記得上學期同一組實習課的夥伴們曾圍著那張大桌子工作、討論，工作之餘三兩人拉著幾張椅子談談考城鄉所的經歷、談談現在學習的甘苦、也談談對未來的理想……。

這學期大家已不再那麼容易碰面，也少了許多話題，取而代之的是各修各的課還有「獨立」實習。再者，這學期我修的實習課是個案子，要求我的不再是動動腦筋發散式的討論，而是動手做並限時完成。來到所上，少了「上學」的樂趣與吸引力，感覺像是「上班」，而且老師的研究室就在附近，為了避免突如其來或額外的「工作」，我變成有事才來，無事便迅速離開。

或許是太少來了吧！對原本那個五人空間漸漸失去認同感，覺得那不是我的地方（或是應屬於更需要這個空間的人），座位也只是拿來堆放東西。不過，我還是很懷念上學期那段時光，對我來說，研究室應該有很多人，常常有討論、談天的聲音，充滿歡笑，偶而有點食物的香味，有點輕鬆又有內涵，而不是個：辦公室、圖書館、K 書中心。上學期研究室中時時瀰漫這種氣氛，是我愛到這來最主要的原因。還記得這學期中與座位周圍鄰居有過爭執，當時我並不在乎我的座位是在那裡，而是堅持要留下那張大桌子，因為有了它才有形成上述「情境」的可能，沒有了它或許我將不會再來了，但是要讓他們能聽懂，我用的理由還是爲了「工作」----有了大桌子畫大圖時比較方便。

不可否認，這學期這氣氛已不再，甚至來研究室大聲講話還有點罪惡感呢，原本公共性很重，現在則傾向於私密、舒適。但我卻反而感到壓力，不像上學期那樣輕鬆自在了。一年下來，發覺大家對空間的需求或想塑造它的方式，竟有著如此大的差異，三十個人實在難以面面俱到，常是「你滿足了、我不滿足」，這或許是當初全班用抽籤方式平分研究室，當初我們五人協議共同使用所始料未及的。

## 305 辛酸室

王超偉

一篇這樣的報告，道出“求學辛酸室”中的許多辛酸事，我想，也許針對研究室的討論，是許多同學心中的一塊意欲觸及，卻又充滿荆棘的地方。

「研究室的功能？」這樣的一個問題，放在城鄉所的脈絡之下，大概就讓空間的使用者有了不同的意見。如果承認空間的掌握其實就是權力，那麼面對這樣的心理糾結時，才會有一個比較清楚的脈絡。

進來城鄉所的人們是清楚這樣的脈絡，因此 305 作為研一的研究室，其實並不是一種“深思後的決定”，亦無關「有助於建立同學間深厚的感情」這樣的大帽子，而是做為一種“默契妥協下的軟弱正義”的本質是再真實不過了！表面上，研一研究生是權力決定空間競逐時的絕對弱勢（除非他早已進入這個場域，並且已經取得一個位置）是毫無疑問的，因此擁有權力優勢者「保障」了研一研究生的權益，這樣的說明在當時是讓研一新生感動莫名的！可是這樣的「保障」變成了鼓舞，研一新生對於空間有了更進一步的「想像」之後，受到挑戰的是默契，妥協再也無法維繫這軟弱的正義，於是「碩士班研究生 1.2 坪 / 人、博士班研究生 1.5 坪 / 人」這種荒謬粗糙的說詞就出現！這種一點都不知道從誰而來的說詞，倒是提醒了我們這個荒謬說法的真正原則—1.2 坪 / 人乘上 29 個人，剛好約等於 305 的面積（34 坪）。那還好，碩士班的招生人數未來幾年將不再變化。否則，可能這人均面積只會降低而「無法」增加。

既然如此，討論的重點不再是空間的意義，與空間領域的建立可能性，依據「支配性語言」的原則來說，決定空間的所屬，才是爭執競逐的聚焦點。至此，同學們疑惑了！既然城鄉所自詡做為一個有自我反省能力的空間專業者的搖籃，對於自身的空間問題依然無法提出一個解決的辦法！？這可能是一個多麼大的挫折！更大的挫折在後面，研一學生有何競爭的條件？顯然是沒有的！在錯綜複雜的城鄉所脈絡中，其他人早就已經佔據了比研一學生更有利的位置（空間的、發言的、權力的），當空間的問題無法解決的關鍵赫然被發現是赤裸裸的權力結構與不願挑戰、被挑戰的妥協默契，尚不習慣脈絡的學生似乎只有接受這個單一的價值觀，才是可以明哲保身。那我失望了，當我明瞭政治過程並無法如理想中的「透明」時，當資訊的傳遞與資源（空間 / 社會）的分配無法透過制度合理地達到或分配，那麼相信一切的改變須等待政治的變化的結論，只是把這個問題留給以後的人解決罷了！那我也將不敢再有這樣的想像：對於弱勢的人們，我們是可以仗義執言，為他/她們爭取權益！因為在這樣的脈絡中，無法鬥爭的人是不會受到保障的法則正是清清楚楚地實踐著！而這難道不是我們所執掌的大旗之下所正式宣告意欲打破的？

言至此，不願被無力感侵蝕殆盡的軀體做了一次掙扎，垂死的掙扎？我不敢想像，

# 聚落保存與產業發展－魯凱族好茶的個案

王應棠 廖郁倩

## 一、從死古蹟到活聚落的保存 / 發展

屏東霧台好茶舊社（Kochapogan）為西魯凱主要的發源地，位於霧頭山西側，南隘寮溪支流旁，海拔約 900 – 1000 公尺，一個很陡的懸崖上方的山坡上。因地處深山，交通不便，於民國 69 年遷村至新好茶（在舊社西側，步行約 3 小時，海拔約 260 公尺），舊好茶遂成為被棄的家園。由於舊好茶係為魯凱傳統石板屋聚落，又已成空廢山村，遂以其聚落及建築形式之獨特價值，經內政部於民國 80 年 5 月 24 日指定通過為二級古蹟。

台大建築與城鄉研究所規劃室於民國 82 年底正式開始「第二級古蹟魯凱族好茶舊社聚落保存暨社會發展計畫」的規劃工作。鑑於以前古蹟保存只重視建築物而忽略住民的現象，規劃團隊首要的任務即是在觀念及作法上扭轉這個偏差。我們強調古蹟保存的對象是實體的空間與生活於其中的人及其文化的保存 / 發展，因此，古蹟保存應是一種「活的文化保存」、「動態的保存」或「整合性保存」。換句話說，舊好茶聚落保存的重點不是石板屋構成的山村而是仍然活生生在生活著的好茶魯凱文化和人群。因此一方面要保存建物、聚落、自然及文化地景等生存空間，另一方面又要讓住民的地域歷史、文化生活及產業等有保存、延續及發展的機會，兼具聚落保存及社區發展的雙重意涵。

從社區之地域歷史文化、地方產業及社會政治向度都包含在內的保存 / 發展計畫，正是體現了「社區總體營造」的理念。

## 二、社區發展脈絡

### （一）遷村前

好茶社傳統的經濟構造乃是維生經濟體系，生計活動主要為農業、捕魚及狩獵。在農業生產方面，主要以山田燒墾為主，種植旱芋、地瓜、小米、樹豆等作物。捕魚及狩獵方式則主要以部落內集體行動進行圍捕，為動物性蛋白質之來源。在男女分工上，農業以女性為主，而狩獵乃是純男性的工作，捕魚則男女老少均可參與。

日據時代，為補充南進政策的軍用物資，曾試圖在山地推廣種植水稻，並取用林木資源。儘管結果大多失敗，然而強制性的移風易俗卻造成消費習慣的改變，為日後的商品經濟種下禍根。

光復後，承續日治末期的平地化政策，商品化的依賴日深，為了便利謀生而與平地交通，部分家戶陸續遷出。三十年中陸續遷走了一百多戶。

終於在省、縣政府的鼓勵支持，以及村長和世界展望會的中介下，於民國六十三年村民大會議決通過遷村，以“改善生活環境，謀求更高的發展”。遷村工程於六十六年十一月發包，六十九年元月竣工。全社一〇一戶居民由好茶部落遷至新好茶村現址，仍沿用舊社名 Kochapogan。

## （二）遷村前後的居民經濟生活

當遷村計劃在民國 65 年獲省政府核准通過時，除了一切公共設施和機關建築等由政府補助之外，每戶尚需自籌三萬元配合款。又因為新遷居，同時又剛開始大量接觸平地之物資，一些生活上的物質設施也大為增加，迫使一些沒有足夠貨幣的人，必須用盡他們可能有的資源，來換取眼前急需的金錢消費，因而有許多少男少女都必須外出工作。幾年之內這些龐大的消費，不僅是好茶人在平地省吃儉用的結果，更在這些消費需求的刺激，使其必須加倍努力賺錢，而變成了流落於都市的原住民。

辦理遷村的同時，原計劃以舊好茶之地與林務局交換馬兒山林地，供新好茶村民開墾定居。但土地交換計畫失敗，使剛遷完村的好茶人微薄的積蓄泰半告罄，又無田地可作，生活立即陷入困境，於是紛紛再度回頭到平地去找工作。

外流到平地社會工作的人們，而因其學歷、工作經驗及其對平地社會不夠了解，多分佈於漢人社會中較低層的工作，進入漢人逐漸放棄的夕陽工業，以及從事一些體力勞動或生活時間不固定，工作環境不佳，待遇也多半不高的工作。

## （三）新好茶社區的問題

### 1. 地方產業缺乏

遷村後的好茶人，雖仍有部分人得以耕作開墾，老年人會主動找一些荒廢地，耕作零星的糧食作物，而商品作物的種植也已引入，但數量有限。其主要種植的作物，短期作物主要仍是以小米、甘藷和芋頭等傳統的食物，大部份仍是供自己食用，有的才能出售。由此可見遷村之後，居民真正得以維生之土地極為有限。因此只能依賴外面社會的就業機會，多數的社區人口就在經濟的迫使下無法回到家鄉生活。

### 2. 人口嚴重外流

外移人口中大部分都是曾經在遷村前出去打過零工的。這些人試圖找較固定的工作，以確保收入的穩定。他們的年收入多在五萬元到十五萬元間，如果扣除所需之消費，不太可能有多少剩餘。不過，仍有相當多的人經常維持流動性的工作，主要包括兩類，一類是在好茶有一點耕地可耕作的，約有一、二十戶；另一類則是粗重的體力勞動者（如掘工、卡車司機、洗船艙清潔工等），因為高薪且勞累，故可以做一陣子休息一陣子。外流人口除了考慮就業機會和待遇外，最重要的因素是返鄉方便，可以在週末假日回新好茶村。分布的地點以高雄地區為最多，台北縣市次之。在國外的主要跟遠洋漁船的年

輕人，音訊更少。此外，還有不少人是在屏東工作，由於離家較近，常是住在好茶，通勤上下班，這類人多半也是臨時工。而少數神職及公職人員則考慮小孩就學因素，多於屏東市租或買房子，他們也經常回好茶的家。但無論如何，我們可以由看出好茶人已大部分流入都會區，只有假日才會回去。

#### （四）一個變動的新方向

由於七〇年代之後台灣旅遊形態的改變，使得週末假日變為國民旅遊的尖峰時段。而社會上浮現的新興中產階級，在旅遊活動的消費取向上，則偏向自然、精緻的休閒文化。因而在八〇年代末已有不少高雄都會區為主的都市菁英，對新、舊好茶作自然與文化的巡禮，都市菁英視為假日自然、文化休閒的「補償性差異地點」。

可是由於當今都會人的旅遊形態，在假日多達二十幾輛的小汽車同時湧入社區，除了較居民為多的遊客在社區中穿梭和窺視帶來的干擾，所產生的垃圾和噪音也是社區的一大壓力。現在雖然社區發展協會已透過收取清潔費來改善，但尚無具體控制遊客量及經營管理的構想。

當內政部指定通過好茶舊社為二級古蹟，隨之其知名度漸漸提高。好茶舊社因地處深山地區，自然及人文資源極具吸引力，旅遊的趨勢更因新好茶被設定為風景區而加強，使遊客人數日益增加，新舊好茶之間的關係也成為旅遊發展的課題。

而同時，好茶人在急遽地納入平地資本主義經濟體系之後，因處於社會的邊陲地位，產生惡劣的都市經驗，因而好茶社變成其撫慰傷痕的鄉愁地點，因此每在假日回鄉充電。另外一些平地文化團體，以及一些回鄉的好茶人則在攜手共同推動“重建舊好茶，重返雲豹故鄉”的理想。這也使得一些外界的關注者更加努力去報導好茶社，並吸引更多人前去一探究竟。

### 三、現有社區產業活動概況

#### （一）農產品、手工藝產品市場概況

每年祭典或有人結婚時，居民仍烹煮傳統食物，平時亦偶有食用之習慣。但目前好茶村人種植所得之作物，由於數量極少，僅供自己食用，大部份居民仍需前往水門或外村購買材料。因此，除了本村人有此需求外，未來亦可鼓勵村人種植傳統作物與其他部落的物品交流。

魯凱族的傳統食物如 avai 、 chinabu 、樹豆、芋頭乾、小米酒等特產在平地社會極罕見，因此未來若鼓勵居民多加生產販售給觀光客，當傳統食物之需求量一增，便可使荒廢農地恢復利用，誘導農業再發展。此外，更可配合魯凱傳統日常用品（如月桃席、刺

繡、雕刻、麻織背帶、托盤等)及其創新手工藝品(如繡有圖騰小錢包)的推出，除使遊客更瞭解魯凱文化，亦使好茶村的產業有再發展的機會。另外，未來若能透過良好的行銷管道，將好茶村所產的「無污染農產品」推廣至各地，應有一定市場。

## (二) 觀光旅遊現況

好茶村位於南隘寮溪北側，距山地文化園區9公里，四周群山環繞，並緊鄰南隘寮溪支流，依山傍水，風景秀麗。由新好茶至舊好茶步行約需三個小時，沿途有潺潺溪流及險峻山道，南隘寮溪壯麗的河谷蜿蜒曲折，景色怡人，抵達舊好茶更有魯凱族傳統石板屋聚落景觀，山中幽靜清新，是許多團體熱愛造訪之處。

由於好茶村屬入山管制範圍，目前平常例假日的遊客數平均每週一百二十人左右，連續假日則達兩、三百人。遊客大部分在溪邊烤肉、戲水，偶而會到村落內行走觀看。夜晚則選擇在露營地、活動中心或國小紮營，僅有小部份住在鄉公所補助的民宿戶。因此遊客與村民之間甚少交流。但因某些遊客仍以好奇態度看待村民，甚至未經許可登堂入室瀏覽，村民未受到應有的尊重。至於遊客活動地點的清潔工作，目前由社區發展協會派人定期維護。

前往舊好茶的遊客，大部分為預先計畫的學生團體、登山團體、研究單位。通常安排兩、三天的行程，其中一天夜宿舊好茶的石板屋，以體驗較原始的山居生活。雖然目前村內無管理組織，但因這些團體尚懂得珍惜自然，所以大致上仍無垃圾堆積、人為破壞景觀等問題。

## 四、產業發展構想及實驗

### (一) 產業發展理念及目標

好茶社區本地的產業除了觀光業的產能較大外，其餘的農業、手工藝生產都只是輔助性的生產活動，而且目前從事手工藝的勞動力，主要是以老年人、婦女為主。未來產業的發展除了促進社區產業發展外，更重要的是需考量社區的整體發展及財富的分配，不應為了發展而犧牲傳統部落社互相扶持及互相照顧的社群倫理。

為避免日益增加的觀光客湧入對好茶村的自然及文化資源造成難以回復之傷害，應擬定一周密完善的觀光發展措施，使觀光發展的負面衝擊減至最低，並由好茶居民共同推動，而所得利益亦由全體好茶居民所共享。

在初期推動文化市集的階段，可以例假日來訪的遊客為對象，一方面販售傳統食物及手工藝品，另一方面引導遊客參觀農作物產地及介紹產品製作過程。如此除使平日寂靜的好茶村呈現熱鬧的景象，亦使遊客與村人有更多交流的機會，藉著談天而增進彼此的瞭解。近來常有活動在好茶村舉行(如原報不定期主辦的魯凱生活文化營)，亦可藉由村人提供膳食住宿的方式，提供較大規模銷售傳統產品的機會。此外，將產品置於文化園

區及水門等地寄賣，亦是另一增加銷售網路的方式。

為使所得利益為全體居民所共享，這些產業推動的措施應以村為單位由居民所組成的經營管理組織（如社區發展協會）負責好茶整體產業的經營管理、協調及利益的分配等事項。

## （二）觀光發展構想

### 1. 觀光發展潛力

好茶村現有的自然環境除提供現代人假日露營、烤肉、郊遊、戲水外，鄉公所公共造產新建完成的五棟石板小套房及公共設施、補助修建之13戶民宿戶、好茶國小及舊好茶之石板屋皆為未來可納入觀光發展措施之空間。在軟體方面，由好茶村民來參與發展觀光事業，並配合傳統產業與文化的推出，由居民在不同時段帶領遊客參觀聚落並認識魯凱文化，一方面使遊客在自然旅遊外增加一份文化旅游的機會，另一方面亦藉此改善社區生計。

### 2. 觀光發展構想

在好茶未來預期發展的觀光業中，發展協會及居民各有其不同的經營項目。一般來說，有關好茶整體觀光發展及規模較大的服務設施，由於關係全村利益，不宜交由居民各別經營，因此建議由發展協會負責，並在初期由專家學者輔助其經營，以避免重蹈其他原住民風景區所產生的弊病。依此權責劃分，好茶的觀光業在發展協會及居民二方面，分別負責的項目如下：

#### • 社區發展協會方面

##### (1) 協調管理好茶的觀光相關設施及事務：

停車場、遊客服務中心等觀光服務設施之管理，居民經營民宿、餐館或特產販賣之協調分配及協助其發展。

##### (2) 負責好茶對外之觀光相關事務之辦理

提供旅遊資訊、食宿安排、交通接送、解說服務與文化商品及特產販賣等事項。

(3) 好茶觀光發展所需服務人員的聘用嚮導、解說服務及遊客服務中心等人員的訓練與聘用，以增加好茶人在當地的就業機會，並藉此提昇新一代好茶人對傳統文化的認識與素養。

##### (4) 觀光發展所得利益之分配

擬定妥善辦法將好茶觀光發展後所得之利益分配予居民及改善公共設施。

#### • 個別居民方面

好茶居民可依其本身意願在好茶未來的觀光業中參與不同的工作：

- (1) 提供民宿及傳統食物品嚐
- (2) 提供農產品及傳統手工藝品
- (3) 觀光服務業： a.嚮導及解說員、 b.經營小商店、 c.旅遊其他相關服務人員。

### (三) 產業發展步驟及方向

#### 1. 初期：以好茶文化市集為主

利用星期六下午，選擇活動中心或小學，邀請所有的好茶村民將家中可以交換的東西，或自己製作的物品（如傳統食物：avai, chinabu, 樹豆，芋頭乾，小米，小米酒，糯米酒。用品類：小背包，搖籃，竹編托盤，小錢包，月桃席，刀，石板。藝品類：雕刻，服飾，手環，琉璃珠，項鍊等），在市集中交易。這樣一方面可以促進物品的流通及幫助家庭的收入，一方面又可提供好茶人假日熱鬧的氣氛及彼此的交流。

#### 2. 中期：以合作社方式擴大經營及調合收益

經營特殊的文化產品，及開發較具市場競爭力的產品。（如手工紙、模型石板屋、採用好茶自然潔淨的礦泉水）提供十五到二十人的工作機會。經營方式採合作社（隸屬社區發展協會）方式招募股東入股：

- (1) 集資：目標暫訂一百萬。每股一萬元，為擴大參與，每人最多 2 股（可數人合一股），以好茶魯凱人為限。
- (2) 參與人員：不分男女，有意願參與之好茶人（不一定要股東）。
- (3) 雇用專職工作人員：薪資的方式，全部抽佣金 20%。
- (4) 結算：每三個月結算一次，開會檢討並籌畫未來發展。

(5) 利潤分配：淨利之 50% 分給合作社（社區發展協會），其餘 50% 股東分配。利用自然資源及傳統手工藝，創造好茶人的生計收益，利益歸于所有村民共同擁有。

#### 3. 後期：社區發展協會整體經營好茶村（包括新、舊好茶）。

未來古蹟保存所帶來的公共資源，及慕名魯凱文化所帶來的觀光利益，都應納入經營的範圍。由社區發展協會導入深度的文化旅遊，在族群彼此尊重的前提並考量生態負荷的方式推動產業及觀光發展。

## 五、開始實驗

### (一) 實驗經過

在推動好茶社區產業的初期，我們所想像的方式是由社區發展協會扮演主導的角色，規

劃者則僅在初期提出構想並輔助其經營。

去年八月，當我們與村中年輕人許進德先生(神學院學生)聊起好茶未來的產業發展時，他提出了許多構想，在觀念上不謀而合。於是我們以他的想法為基礎發展，擬成文字與分階段實施方案，預備在社區中提出，並開始著手推動。但由於許進德最後決定回到花蓮完成學業，在無適當推動者的情況下，也就暫緩動員村民的計畫，但仍繼續研擬分階段推行方案。

在這段期間內，我們曾私下詢問多位居民對產業及社區發展的想法與建議其中村幹事表示以往會有世界展望會捐贈兩部車輛做為社區交通車但後來經營管理不善，無疾而終，所得利潤亦未運用於公共建設而為私人佔有。另一曾在好茶村推廣種植梧桐及月桃以作機油及中藥外銷日本，但在銷售的過程被中間商添加水分後造成品質不良，而使日本轉向中南亞定貨。這些經驗使得居民對於在好茶當地發展並無信心，而在未見成效的情況下也很難說服投入。因此我們認為初期若以好茶當地現有的勞動力為主，並採用現有可用資源，以較不需耗費過多時間精力的方式來推廣，則應該較容易推動。而推廣傳統好茶文化市集，以擺攤的方式經營，應是所需投資最少，風險最小的方式。另一方面，也可藉此提供村內彼此交流的機會，增加熱鬧的氣氛。

11月中旬，規劃單位開始將產業發展的構想及步驟提到社區發展協會理監事會議及公共事務座談會中討論，當時居民皆表示贊同，但由於對實際的運作較無法想像，且其對購買者的認知較偏向於外來觀光客，因此希望由規劃者研擬出參加辦法。但我們當時的想法是希望在初期給予最少的限制，使所有的居民皆有機會參與，而在此實驗過程中慢慢檢討並加以修正，再由村民自己定出遊戲規則。所以最後僅定出第一次設攤日期，並鼓勵所有的居民屆時主動將家中可交換販售的物品拿出來擺設。

在此同時，我們在一次政見發表會中與一名現住屏東市的好茶婦女賴美妹女士談及推動好茶產業的構想，當時她感到非常贊同，表示自己也會打算在兒女長大成人後回到好茶長久經營、發展。由於感覺上彼此在觀念上較為相近，她本身在教會中擔任長老的職務，熱心於公眾事務，而在語言上能夠同時以魯凱語及國語作流利的溝通，因此我們希望能夠將她延攬進來推動產業發展的事務，她亦表示極大的意願。另一項因素，是由於她的丈夫在前年剛過逝，她一人在屏東某所幼稚園擔任管理員的工作，擔負起養育三名子女的責任，屬於低收入戶。我們認為產業的推動應該要能夠照顧到這些屬於較弱勢的村民，使他們未來不需離鄉背井，而在好茶村便能夠有很好的發展。但這類的村民並不屬於發展協會的理事，在村中並無地位，對於公眾事務也比較沒有決定權，因此規劃團隊亦希望透過產業推動的過程中協助這些居民改善生活。

於是我們開始透過賴美妹與村裏的老人及婦女溝通並在教會中宣傳。在預定設攤日的前一週，由她帶領到各家中預先蒐集可作為交易的物品，以加強居民的印象並再做一次宣傳。(根據以往相處的經驗，好茶村民對事情的表達較為含蓄，尤其在公共事務上並不

顯得很積極，且在事先並無參與的跡象，但往往在最後關頭互相觀望後才出現。)此外，為了鼓勵婦女們加入，我們亦透過賴美妹先邀請幾位婦女於當日製作傳統食物如chinabu 及樹豆排骨湯販賣，以規劃團隊負擔成本而販賣所得由婦女們分攤的方式經營。

在第一次設攤日當天，規劃團隊動員了整組人馬，先請村長廣播告知村民，並幫忙佈置場地、擺設產品、張貼海報、標定價格、銷售物品、販賣烤肉及水果、管帳、記錄最後還充當顧客捧個場。當天為選舉日，雖然大家都很好奇的前來觀看，有的人甚至躊躇的購買表示支持，但本身仍然不好意思自己擺售產品，直接與本村的人交易，因此都將自己的東西寄放給我們販賣，我們則按照他們自己定的價格幫忙推銷。而邀請的婦女中除了賴美妹一直幫忙招呼外，其他幾位皆在做完食物後便回家去了。偶有好奇的年輕人來幫忙烤肉，但也都來來去去。而賴美妹因有教會的事務，偶而也必須離開。在此情況下，規劃團隊不得不輪流來負責看顧攤位。在隔天的公共事務座談中，我們立即將此次的設攤情形、販賣物品、銷售狀況向村民報告，並鼓勵大家自己來擺。在會場中，眾人對此都感到極大的興趣，並約定下週開始要自己經營，此方式亦較不涉及利潤分配的問題。

隔週，規劃人員都回到台北，但此次並無人設攤，原因在於賴美妹因有事沒有回好茶，村人在無可依賴的對象下等待、觀望下而放棄擺攤。

似乎第一次的動員尚無法使居民有自發經營產業的動機與勇氣，因此接下來的兩次設攤皆由規劃者主動將寄賣的存貨擺出來，期望引導其他的人。但村民總將自己的產品寄放於此後便回家去了。而賴美妹因身為長老，對自己涉及利潤分配的討論有所顧忌而並未出現。看來規劃者在村民的信任及無適當代售人選的情況下成為當然的銷售人員，但此畢竟非長久之計。我們的構想是在設攤一段時日後檢討並將這些有興趣參與的村民，不論是老人或婦女組織起來，納入社區發展協會下的產業發展委員會，並進行各種人員的訓練與分工，由材料的生產到加工到產品的解說包裝及推銷，甚至配合觀光發展計畫，都能夠在發展協會下進行而成為全村性的事業，不斷的讓有興趣的人參與進來，才能夠有長遠的發展性。在設攤的過程中，亦有遊客對於當地的特產卻由幾個漢人來販賣的事件感到疑惑，顯示這樣的事業仍須靠部落裡的自發性與獨立性，成為真正的經營管理者。

11月底，我們得知文建會將在 84 年 1 月舉辦聚落保存與社區參與研討會，便爭取以原住民的手工藝品作為研討會的紀念品，而以我們較熟悉的好茶與蘭嶼兩地的產品為主。由於數量頗多且時間緊迫，需要做某種程度的趕工。在與好茶的老人家商討的過程中，他們其實較關心田裡的工作，也有些老人家必須負擔起照顧孫子的工作。(在他們的觀念裡，編織與刺繡是在農閒之餘為孩子們製作傳統衣服或日常用品的事情，耕種才是生活中最重要的事情。由此可見老人家與土地之間深厚的感情。在此情況下，好茶仍能保持這傳統的價值觀應值得被尊重。)因此也不太容易去估算出在這段時間中好茶當地可

提供產品的數量。此外，由於每一樣紀念品的價格不能相差太懸殊（約 300 元左右），對他們而言很難去想像要做出什麼樣的東西。於是我們討論了幾種樣式，利用傳統的技術做出可應用在現代日常生活的物品，而其數量隨每個人的情況不同，但原則上我們全數購買。另一方面，我們也與幾個原住民工作室聯繫，由於他們本身都有存貨，也較能趕工，對於產品件數的訂購能給予較大的彈性，於是我們談定先以蘭嶼及好茶當地蒐集的產品為主，再由工作室方面補貨或減貨。最後好茶當地有十多位老人及婦女參與，製作出七十多件產品。

在這個過程中，我們其實扮演著中間人的角色，一方面將好茶的產品推銷給購買者，另一方面將販賣所的交予生產者，並代為處理許多行政上的手續，只不過這中間人並未從中抽取利潤罷了。因此我們仍希望未來好茶有能力自己接下這樣的業務，才能盡量避免被從中剝削的情形。

另外，好茶村有五位居民得以社區代表的身份參加此研討會，除了將自己部落中的經驗提出來討論外，亦提供了與其他地區的居民相互交流學習的機會。這次的大批訂購手工藝品對某些居民產生了鼓舞及興趣，有些婦女甚至詢問是否還有人要購買，於是開拓市場成為下一階段努力的目標之一。

在今年二月的某次婦女集會中，大家有提起了設攤的事，但表示興致勃勃大部分為老一輩的婦女，並相約擺攤的時間。但兩週下來的結果，只有賴美妹表現的最積極，製作 chinabu、初魯古及樹豆排骨湯等，兼作販售及自行食用

。遊客購買的人並不多，原因在於賴美妹在週六無法提早回到好茶，因此擺攤時間往往已過了吃飯時間，再加上擺攤的人只有零星一兩個，無法形成如夜市般的壯觀場面，使得遊客興趣缺缺。事後有幾位婦女表示，她們都有在約定的時間出來看看有沒有其他人出來，但都沒有人先出來擺，怕自己一個人在偌大的空間，萬一又沒有生意，會被村人恥笑，因此也就放棄了。而另一個狀況是，因為傳統食物大家都會做，顧慮到萬一賣同一種東西會彼此搶生意而不好意思，一位婦女就做了八十幾個 chinabu，卻因看到賴美妹也賣 chinabu 便不好意思擺而自行食用。此時我們開始檢討設攤過程中的可能的缺失及改善方式：

1. 設攤時間不恰當，往往過了晚餐時間。主要原因是村民在每星期六下班需準備一番才會回到好茶，若定在下午擺攤將有困難。而星期日大家則忙著上教會到中午，有的甚至下午還要開會，之後便又忙著準備下山了。因此很難去找出一個適當的時間來做文化市集。
2. 設攤地點位於活動中心，太過於空曠，若設攤數量少看起來便很渺小且沒有氣勢，但又成為視覺焦點，而活動中心又位於村人來往走動最頻繁的一條路上，因此會使擺攤者有壓力。雖然我們也曾嘗試在石板屋前的榕樹下或大路上形成整條街的夜市，但皆因

夜間無照明設備而作罷。且三個地點都離大部分遊客活動的地點有一段距離，許多遊客並不知道有此文化市集。另外，對某些居民而言，擺攤時需將物品從家中搬到活動中心，結束後又將所有東西搬回家去有些費時費力。因此需另外尋求一更適當的地點，一方面可存放村民的產品，也可以較直接與遊客互動，成為一個較長久的經營管理中心。

3. 居民對設攤時的冷清狀況及無法很流利的與外人溝通感到有障礙，因此仍須培養出較主動的銷售人員。
4. 產品缺乏足夠的吸引力，而有些村民反應好茶的產品較其他地點昂貴，在這部份我們並沒有在代售時降低價格，原因在於我們能夠理解每一樣產品從原料處理、加工到製作出成品中間的繁瑣與辛勞，因此希望物品售價的調高或降低都由村民自行決定。但構想未來需加強解說及宣傳的部份，亦可藉由將產品製作過程介紹出來，提高其附加價值。

此時鄰大路第一排有某一戶人家開始於家屋前設置簡易的攤子，在假日時販賣烤肉、烤蕃薯及黑輪。由於此家戶位於一主要公共空間大榕樹的對面，相當醒目，生意還算不錯。原則上社區發展協會允許個人在自己家屋前做生意，但不可在公共區域自行設攤子，因此有些非第一排的家戶便處在較不利的地位。

3月中旬，我們以規劃者的名義請理事長代為在發展協會中提出三點建議：

1. 在社區發展協會下設立「產業發展委員會」，將實際從事產業活動之老人及婦女納入委員會內，並推選理事參與，共同推動好茶村的產業發展。
2. 請發展協會研商五棟鄉公所造產小套房之經營方式，並挪用其中一間作為遊客中心，負責解說、嚮導、食宿接洽、傳統產品販賣等產業經營事宜，並使村人的產品有一長久擺設地點，初期可由這些人輪流負責販售。
3. 請協會商討部落之傳統技藝訓練計畫。

其中第三點是有感於大部分的傳統技藝僅停留在老人家身上，年輕人因為工作忙碌及長久受平地社會影響而缺乏傳承傳統文化的機會和動機。因此期望由發展協會主動來舉辦手工藝訓練課程，鼓勵年輕一輩的加以學習，一方面使老人家有一些經濟收入，也藉此增加彼此互動的機會。

此外，我們開始嘗試以接待團體的方式，由村民準備一至兩餐的傳統食品品嚐及安排民宿、嚮導及解說員等，來擴大經營的方式。以往雖然也偶有團體與當地人接洽，但由於認識的對象不多，往往只侷限於某幾個特定的人物，造成有些人應接不暇，有些人則毫無機會的分配不均現象。由於我們在當地也待了一段時日，對於一些較常拜訪好茶的人互有認識或聯繫，因此最初的洽談是由規劃者去協調的。第一次接觸的對象是一個屬於長老教會的 URM 組織，主辦者是一位牡丹鄉的排灣族人。由於他也支持這樣的發展方

式，我們很快的談到細節部份，如參加人數、何時到達、指定哪幾餐由村民準備、欲安排多少人的民宿、何時上舊好茶、需要代為採購的東西、回程交通的安排、及如何在其預算範圍內達成這些事項等等。之後開始尋找可以承包的婦女。因為預定人數只有 17 人，且僅指定一餐宵夜及一頓早餐，所以我們只先選定某一戶較有興趣的人家商談。她表示製作上沒有問題，但對於應該準備哪一種食物、多少數量及價格的訂定，仍需要有人協助。這其中原因在於老人家們與平地接觸較少，不太瞭解外人的口味、食量或消費情況。此外，我們也事先找了一戶可提供民宿的家庭預定房間。

因為好茶村民宿的公定價是每人 200 元，所以並無問題。整件事應該這樣就算談定了，但由於主辦人與此婦女彼此不認識，且為了避免差錯，我們這「中間人」還是預先到好茶「坐陣」，充當服務生四處張羅直到他們離去。此過程中，往往需要針對居民與外來團體的狀況分別做不同形式的溝通，但其目的是為了兼顧雙方的權益。譬如在價格的訂定上，這些團體有其預算上限，當然以盡量減少支出為考量，而居民可能希望本身獲得越多利潤越好，因此溝通協調的角色便很重要，關係著彼此的印象及以後繼續合作的可能性，這樣的職務最好能夠由好茶村民來擔任，並能夠熟悉經營管理的方法，也照顧到部落的權益。而我們僅先暫時充當這個角色，期望引導村民慢慢把它形成一個規模。對於金錢上的問題，因較為敏感，我們的作法是分別在私底下與雙方先達成共識，最後才帶領團隊中管帳的人員親自將報酬交給工作人員，並詳細說明確認無誤後才離開，當時雙方也都滿意這樣的情況。

過了一週，那位主辦人又與規劃團隊聯絡，表示另一個團體美濃愛鄉協進會約 25 人將到舊好茶，詢問是否能夠安排一餐傳統食物讓他們背到山上自行煮食。由於時間的關係規劃團隊必須留在台北，這一次便與賴美妹討論細節後透過她聯絡另一位婦女交代無誤後，並委託工作室主人擔任嚮導及協助匯集採購物品，因此團隊到達工作室時所有事情已經備準妥當。

四月份，許進德因為父親過世而決定暫時休學回到好茶擔負家計並經營產業。他主動與規劃團隊討論到近來的新構想，皆有很好的發展性。由於他本身具有豐富的創造力及想像力，也曾有過多次經售手工藝品的經驗，我們認為他的加入應能使好茶的產業發展有所突破。因此當某傳播公司與我們聯繫，為製作公共電視節目而希望獲得資訊及協助時，我們在告知許多部落的狀況後，便介紹他們找許進德為其準備所有食宿、翻譯、嚮導解說甚至腳本內容意見的提供，讓部落直接與外來者接觸並參與報導內容的制定，以強化其自主性。但未來如何將這些時日所建立的人際網路與之結合，並對部落中許多資源的公共性與私有之間的分際與關係有一個原則上的共識，才能使產業成為整個社區的共同事業，各人在利益共享的目標下長久經營。

整個產業發展的實驗大致上在初期階段一一擺攤試辦，加上小部份旅遊服務提供，現將推動過程依時序摘要整理如下：

## 產業計畫推動時程

83 年 11 月 於社區發展協會及公共事務座談會時提出構想，並決議初期以自由擺攤的方式。

83 年 12 月 選擇三個週末進行擺攤，販售物品包括竹編容器、網帶、月桃席、配刀帶、籐製錢包、小米串飾品、樹豆、芋頭乾、小米酒、小米、chinabu、樹豆排骨湯及烤肉、水果等，三次週末交易額分別為 6000 元、2690 元及 6550 元。

84 年 01 月 文建會舉辦古蹟保存與社區參與研討會，由規劃團隊中介向好茶訂購 107 件產品作為研討會紀念品，共計 39,300 元。

84 年 02 月 居民決議於兩個週末設攤，但分別只有三位與一位村民擺設，擺設產品為教會書籍、傳統食物及傳統手工藝品。主要原因在於個別擺設時間無法搭配，在互相等待觀望的情況下不敢單獨擺攤。由於缺乏宣傳與介紹，遊客未得到此資訊，因此銷售情況亦不理想。交易額分別為 1300 元及 1100 元。

有一戶人家開始於家屋前設置簡易的攤子，在假日時販賣烤肉、烤蕃薯及黑輪。

84 年 03 月 規劃團隊事先接洽兩組欲以好茶為活動地點的團體，一為長老教會所屬的 URM 團體 17 人，另一組為美濃愛鄉協進會 25 人。兩次活動村民的收入分別為傳統食物 2000 元及 1700 元、民宿 3000 元、嚮導費 2000 元及在舊好茶煮食費用 1000 元。此月亦有一次擺攤活動，有四位村民參與，交易額約 1000 元。

3 月 16 日於發展協會提出三點建議：

1. 在社區發展協會下設立「產業發展委員會」，並將實際從事產業活動之老人及婦女納入委員會內，並推選理事參與。
2. 請發展協會研商五棟鄉公所造產小套房之經營管理方式，並挪用其中一間作為遊客中心，負責解說、嚮導、食宿接洽、傳統產品販賣等產業經營事宜，並使村人的產品有一長久擺設地點，初期可由這些人輪流負責販售。
3. 請協會商討部落之傳統技藝訓練計畫。

本次開會由於各理事意見紛歧，決議擇期再討論，並請規劃單位參與討論，提供相關經驗及建議。

84 年 04 月 為配合攝影培訓計畫及檢討產業計畫，本月設攤活動暫時停止，思考未來發展方向。除就上個月的提案準備資料於發展協會時提出，促使產業發展委員會早日成立，並與村人商討在合作社未成立之前，由私人經營產業及旅遊業的可能性。

## (二) 規劃者的角色

在這個實驗過程中，規劃者扮演了以下角色：

1. 發動、組織者－提供文化市集構想，與村民討論並尋找適當的參與者；初期並需兼作帶動和實際經營者。這是因為村民並無做生意的經驗，也較保守、害羞，需要規劃者協助，增強其信心。
2. 中介者、觸媒－在對外接洽旅遊團體的案例中，規劃者作為中介者，安排旅遊團體與村民作直接接觸，同時也將旅遊這個新的產業帶入社區，使傳統食品及手工藝等能結合在旅遊活動中，成為一個整合性事業。

初期因社區條件尚未成熟，規劃者必須同時兼作組織動員、訓練及對外接洽的媒介，甚至成為消費者的一部份來引發村民對產業推動的興趣，並能在此一過程中吸取經驗，形成組織。未來的發展則有待村民接手，由規劃者從旁協助，依發展期程逐步組成合作社，共同尋求社區經濟的契機。

## 六、在傳統與現代之間

從好茶的具體案例，我們可以看到，原住民聚落的變遷是受制於外在社會的。如果要走出一條新的發展出路，必須考量本身的特殊條件，與外在環境作適當接合。因此，聚落保存的方式必須在保存／發展的基本立場出發，這可說是一種「選擇性的變遷機制」，在現代的市場上將魯凱傳統聚落及產業賦予新的形式、功能與意義。藉由控制性的文化生態旅遊使舊好茶石板屋聚落及生存環境成為旅遊產業的資源，在過程中保存舊聚落（因為如未能妥善保存其獨特性，則這項資源在旅遊市場上就失去競爭力）；傳統手工藝也能成為旅遊過程中的紀念物（轉化其功能及意義，成為現代家庭中的新奇擺設或維持器物使用，但附加了異文化的價值；此一需求則會刺激手工藝製作的保存及創新）。

實驗才正起步，我們不能也不會預料將會有什麼結果，只想跳開經常存在的圍繞著關於「保存－發展」這一爭論的一些價值糾纏，在實際操作的過程裡逐步調整方向，讓原住民社區能找出一條奠基於其固有珍貴文化的新出路。讓我們引用這一段話來作為結語：

『一個正被生活著的文化，總是有一部份尚屬未知，沒有完全實現的。社區的構成總是一項探索，因為意識無法超越創造的步調，未知的經驗也沒有定理可循。』(Williams , 1958 / 1983 : 334 ; 轉引自丘延亮 1993 : 161-162 )

## 參考資料

1995 台大建築與城鄉研究所規劃室《第二級古蹟好茶舊社聚落保存與社會發展計畫第二次期中簡報報告書》

丘延亮

1993 〈否思"經理社區文化"〉，《第五次古蹟修護技術研討會專輯》pp.143- 163，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Wates,Nick & Knevitt,Charles.

1993 《Community Architecture:how people creating their own environment》；謝慶達，林賢卿譯：《社區建築：人民如何創造自我的環境》，創興出版社

## 二崁聚落保存

周維崇 1996‘5/7~5/16

### 一個暫時性假設的釐清

「聚落保存」這樣的一個概念在台灣的論述領域中，一直沒有一個清楚而一致的看法，經常的在一些座談會中或媒體的報導下，被直接的聯繫上「古蹟保存」這樣的一個概念來看待。雖然「聚落保存」的提出是發端於空間保存論述的戰場，然而我們卻更希望這樣的一個問題是被放在「社區營造」的觀念下來經營的，簡單的說，「保存」不過是在整體的社區再發展中的一個必須被經營的議題之一。

所以在這樣的一個架構下，「社區再發展」不應該再被侷限在狹義的「保存」概念下，而被視為一種「罪惡」，或者被認為在「保存中尋求再發展是無法理解的矛盾」。即便如此，「聚落保存」在台灣的專業領域中，一旦落到建築空間保存的議題上時，它仍不免被習慣的以「古蹟」的修復標準來來看待，而它的討論一直被侷限在工程技術、材料運用、原貌的建築形式是如何？屋主或使用者的使用經驗、需求與記憶，在面對專業的美學價值或者某種專業者所認為的「原著」想像下，在審查會中被要求讓步，甚至被忽略而不談。

二崁的古厝修復工作，一直是希望擺脫傳統的古蹟修復的理論框架，因為二崁的建築不僅反應了當地特殊的地理條件，他同時也反映出其不同階段的歷史意義，特別是日據時期的興盛，光復後及國民政府來台後的軍管時期的軍隊佔用民宅，已即到了七〇年代開始的廢村危機，與幾波的大量台匯興村行動都在其實質空間與人們的記憶上留下不可抹滅的痕跡。然而，許多對於二崁的聚落的保存形式，仍存在著某種特定形式的執著，或者是以一種模糊卻又隱約可見的「原形」，來看待二崁的古厝修復工作。

然而這樣的談法並不是意謂著說要全盤來否定那樣的建築專業；相反的，在某些層面上我們是認同的，甚至是說這是推動聚落保存工作者必須具備的基本工具；只是放在「聚落保存」或更進一步的是放在一個「社區營造」的觀點上來看待這樣的一個保存過程時，上述的專業操作是不足的。畢竟聚落不是單獨存在的一棟建築物，也沒有一棟建築物是可以讓我們將之從其所在的社會脈絡及歷史過程抽離，而被凍結成象徵某一特定行動的「里程碑」。

### 二崁的「聚落保存」

二崁聚落保存的工作，在一開始的古厝修復計畫所要面對的便不是一個單純的建築計畫的推動而已，他所面臨的是包括社區居民、屋主、地方文化工作者、不同部門的專業者、公部門官僚乃至於媒體的工作人員，對於「聚落保存」的多義解讀後，所產生的複雜而困難的行動認同與社會關係的整合工作。

由於二崁的保存計畫不是一開始就希望以「聚落保存」的形式來進行的，公部門最初介入的構想是在八〇年代初，為配合澎湖地區推動觀光事業的發展，而委託漢光建築師事務所著手規劃的「民俗村」計畫，這個計畫包括二崁、望安中社及中央里等六個村落作為主要的發展聚落，由於該計畫內容主要著重在民宅的修繕工程，而缺乏整體的開發與經營構想，再加上當時「鹿港古式街」保存計畫的弊病叢生，因此在當時遭到來自專家學者的質疑與反對。並認為這一類純以刺激觀光消費的保存模式並不能為地方帶來良性的發展，所以該計畫遭到了擋置的命運。

然而，這對一個在歷經長期軍管之後，而急於尋求地方發展的邊緣縣分—澎湖縣來說，無疑是一項相當大的打擊。事實上在當地所遭受的待遇是長期以來中央與省府的漠視，與資源分配不均的狀況，雖然也因此為澎湖保留了一片淨土，然而也造成當地人口的大量外流，而在各聚落中逐漸形成不同程度的「廢村」危機，因此當「民俗村」計畫遭擋置之後，澎湖縣政府及地方居民曾尋求各種管道，希望能有起死回生的機會，而該計畫也轉由文件化來統籌推動，並以「聚落保存」的觀念來重新界定這一類的保存行動，也就是「不僅要保存房子，更要結合居民的生活經驗及其地方傳統的文化特色，特別強調居民參與計畫推動的可能性」使居民能經由參與的過程中，逐步形成自主經營管理的能力。以避免聚落保存了之後，也同時成了外來的財團或者自稱及所謂的「文化工作者」、「社區工作者」爭奪資源與追逐利益的戰場，排擠或改變了社區居民原有或內在轉化自我生活模式與產業型態的可能，成為庸俗的遊憩樂園，或者如台灣一些被過份炒作的聚落一般的成為另類的商業佔領、菁英階級用以意淫的「蘇活區」。

然而，「幸運」的趕搭上六年國建列車的，在澎湖的六個「民俗村」名單中的，只有二崁一個聚落脫穎而出。這個公民人數不滿六十票的小村落所能動員與發揮的政策影響力是有限的，所以不管是突如其来或者稱之為晴天霹靂，二崁的居民都是在毫無準備的情況下成為這時國家文化政策下一顆重要的棋子，頓時成為台灣各界與媒體所矚目的焦點，以當時極限在二崁的體質來看，這都是他們一時無法承擔的重擔。甚至在民國八十二年城鄉研究發展基金會的二崁工作隊在進駐二崁社區時，已有居民表示，這樣的一個龐大計劃「不過是政府要來告訴百姓，台灣人是對大陸過來的；這款的保存只不過是要留下一些證據而已，對阮二崁人有什麼好處？」當然到目前為止，許多二崁人已經從當初的興奮，慢慢體會到那股莫名的沉重壓力，同時在社區中也不斷的為資源的分配產生衝突，派系的角勁也逐漸的把舞台的二崁人，甚至公部門、地方的文化工作者、營造廠及專業者都捲進去了。也因此在二崁有人說「好坑的還沒看到，歹坑一大堆」。雖然，夏鑄九教授認為這樣的情形是「二崁社區保存最大的一個特色」而且「就是它屬於六年國建投資，巨大的政府投資造成了二崁聚落的危機；不過也正因為這個危機，使得二崁能夠進行非常特殊的社會、政治的動員，在這樣的情形下，我們看到『二崁協進會』的誕生，是在台灣其他傳統的社區中是看不到的」。也因為這樣的一個特色，使得各方有

意介入的外力，包括了學界、文化界急於介入二崁卡位，並有意無意的勾結與運用二崁不同的派系力量；另方面二崁聚落保存的創新性概念也不斷威脅了傳統空間保存專業的生存空間，致使不斷的有另外的一股力量急於將這匹脫韁的野馬轉向，甚至置其胎死腹中。使得二崁居民在組織與動員過程中不斷的被模糊、扭曲，這一路走來的十分辛苦。

儘管如此，二崁的發展業不是完全的悲觀，二崁的人也從這樣的過程中學習容納更多聲音可能性的溝通方式，雖然宗族的關係仍是他們最常運運的動員網絡，然而婦女的角色卻也在工作隊的動員下，逐漸穿透傳統宗族的父權社會網絡，並形成「二崁媽媽」的次級組織而獨立運作，雖然現段仍無法滲透到其父權的社會網絡中取得對等的發言權力，但已經是相當不容易的事情了。

## 一個關鍵的問題：社區意識

對於二崁聚落保存工作的推動，一直是在行動、反省與修正的過程中，以期望進一步整合社區的力量，形成自主經營管理的可能。儘管在前期淡江大學所規劃的二崁軟硬體計畫中點出了二崁未來發展與經營的諸多可能性，但是在居民的理解與認知上卻有相當大的差距，單就「文化旅游」一項的想像，就有人認為應該模仿日本許多町並保存的經營經驗，來經營民宿，及生產藝品販賣；也有人認為應該保育二崁的生態環境，以吸引台灣的都市人，來二崁度假；當然更有人認為應該將二崁的廟（二興宮）擴建，以吸引香客朝拜，進而創造就業機會吸引人口回流。

當然在這中間更有人是期待著未來炒作土地的機會，或更直接的在現階段從六年國建經費中去獲得好處。這些認知上的差距使得二崁協進會的理監事會成為角勁的戰場，而延燒到各個角落，也使得有心經營的人挫折連連，或被迫放棄。當然這樣的衝突在台面上，經常是透過各種形式以取得其合理化的地位，甚至是被扭曲成是留鄉的二崁人與旅台的二崁人之間的對立。當然，旅台的二崁人在時間與空間的區隔上造成與二崁現實的脫節是無法避免的，但在狹義的「社區意識」下，為排除這些所謂的外來勢力，這種策略性的應用也並非無法理解的事情。特別是這些旅台謀生的二崁人在其優勢的學歷與經濟背景下，也造成二崁社區原有的優勢或既得利益者相當的緊張。而大部分留在二崁看守家業的二崁婦女而言，在某種程度上仍非常需要其旅台的子弟，能在此時返鄉保衛自我家族的權利。因此在這樣的情況底下，想要逐步形成二崁居民的「社區意識」，是必須從行動過程中經由二崁居民的運作所逐步建立的。重新讓失望的二崁人在從社區本身基本的需求出發，並逐步擺脫「社區的部落主義」思考模式，以定位二崁未來的發展是重要的。

## 現階段的任務：從社區本身出發

在一次與二崁協進會的工作人員的討論會中發現，二崁社區目前最迫切的問題並不是修房子，更不是急於促成「文化旅游」的形成，擺在眼前的是人力資源不足的問題，二崁

協進會合法性與適宜性的問題。由於二崁是由一個宗族所形成的聚落，是一的單姓的聚落，陳姓的聚落；在其舊有的社會組織與網絡的架構，是透過宗族的鄉老制度以及廟宇祭祀的頭家制度來運作的。所以二崁協進會在此時必須透過一個過程來建立其合法性，並逐步的發現與整合人力資源。而二崁日漸凋零與老化的人口，卻是二崁所面臨最為殘酷的現實，留在二崁的老年人佔了相當大的比例，而且又以寡居者佔大部分，病痛的照顧，甚至於三餐的準備都是一件令他們傷腦筋的問題，據與二崁工作隊同居一屋簷下的阿婆表示，「煮一鍋飯，自己一個人可以吃三天，飯到最後都變硬了」。

因此二崁工作隊試著提出「老人互助共同社區」的構想，建議二崁協進會將工作的重點暫時拉回在解決社區現有的需求上，一方面透過幫助社區老人以取得社區對協進會的認同，另方面也希望從這些對二崁已經十分熟悉的銀髮族裡，培養經營管理社區的人力資源。

這個構想也很快的被二崁協進會及陳其南與夏鑄九的支持，同時二崁協進會中的理事長陳祖旬及理事陳建洲與陳榮一更表示，這樣的構想其實再過去他們便想要進行，在具體的想法上他們想要從比較小型的「公共食堂」或「老人俱樂部」先做起，除了讓村子裡獨居的老人能餐餐吃到新鮮且熱騰騰的飯，更希望能提供休閒的設備：像卡拉OK、打四色牌或麻將等。而這一切都希望是不收費的，而是希望成立一個二崁子弟愛鄉基金的方式來支持，再一個永序經營的觀念下，未來這些二崁子弟甚至包括二崁以外的人在年老退休之後，也能夠帶著他們在外習得的經驗回到二崁來養老，並加入經營二崁的行列。

因此，未來以這樣的人力資源來逐步發展二崁有限制的文化旅遊，被認為是比較可行的，而這些有新回來經營二崁的旅台二崁人也不需要在背負「他們是回來榨乾二崁最後的一點點利益」的罪名。而這樣的目標是需要型塑在大家對於二崁的共同的認同上。而此時這些平行於二崁協進會的組織包括：「二崁媽媽」、「二崁小店」等，都乖係著二崁本身的認同，這些組織在動員的過程中所形成的網絡，重新凝聚二崁社區衝突、老化與鬆散的人際關係。在這樣的基礎上，文化旅遊計畫再加上老人社區共同體的概念，可以被視為一個二崁社區本身自我動員與自我組織的計畫。夏鑄九教授更對這樣的關係表示：「這是一個使二崁社區得以轉化的歷史性計畫，新的社區關係得以形成，再者老人社區共同體舊成了二崁新的目標，凝聚二崁的社區意識，轉化了二崁社區的性質」同時「將原有的緊張關係轉化成互助關係」，更為「台灣社會提供了一個做需要的互助網絡」，也因此「二崁絕不會緊緊只是二崁人的二崁，澎湖人的二崁，它還可以對照到整個台灣，做為台灣的鏡子供人參考、借鏡」。

不過現在的二崁仍無法形成老人社區互助共同體的條件，畢竟現在的二崁本身上無法形成一個有效的組織，以對抗來自外界的與自身內不斷被激起的派系衝突。在這階段我們與二崁協進會仍在努力，希望透過其社區內部的整合，來逐步實現二崁人共同的夢，這

是二崁現階段所必須去做的，也希望在這之後二崁的經驗能真正的拿出來做為台灣其他社區借鏡，可以是一個能容納台灣社會更多人來參與的一個持續的行動。